



中國專家
全球能力

FOSUN 复星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00656

2012年報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的利潤為人民幣

3,707.2 百萬元

成為專注中國成長動力的世界一流投資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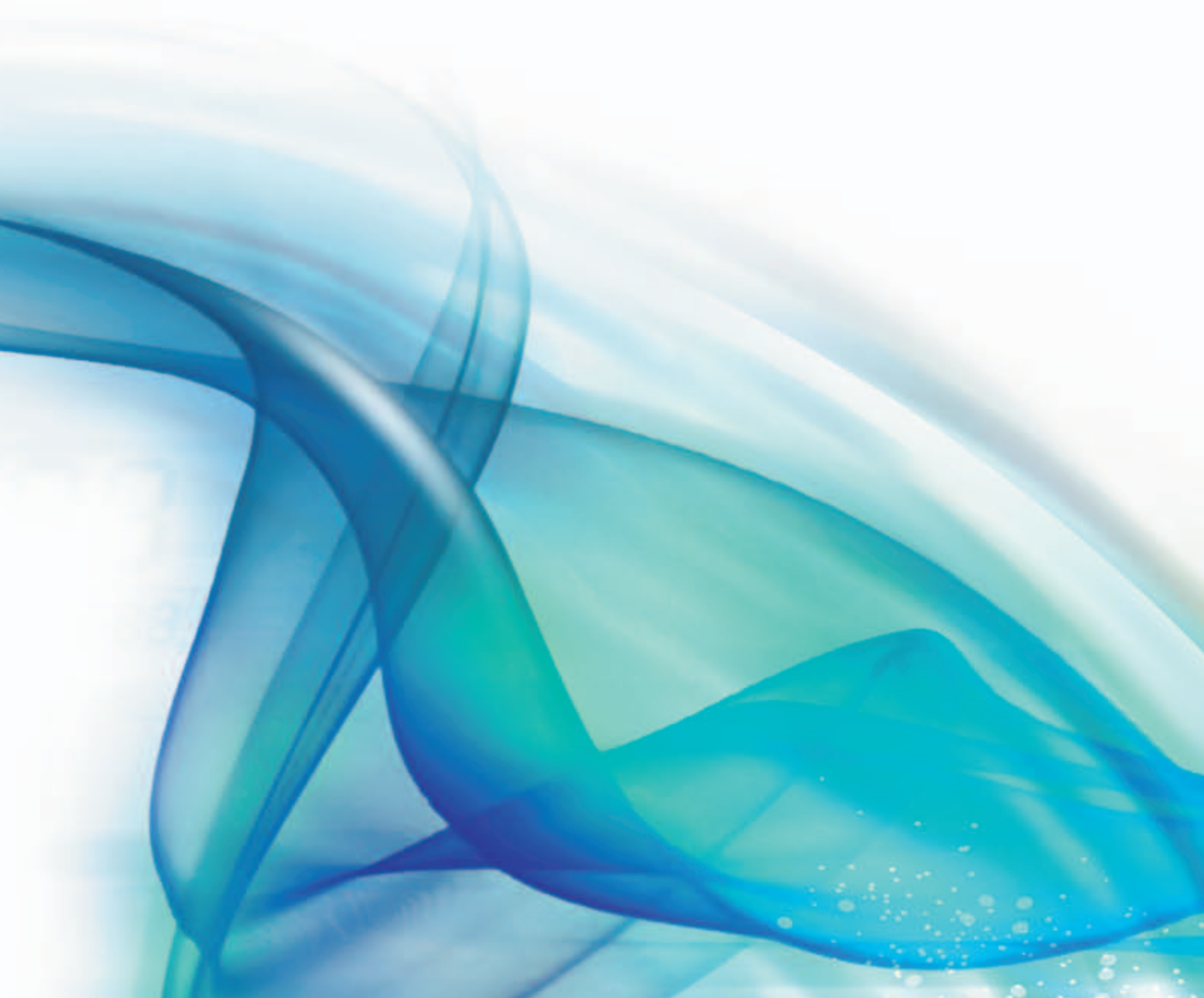
封面設計說明

二零一二年是復星創業二十週年。二十年間，復星已從一家創業企業成長為具有國際知名度的大型企業集團，並形成其獨特的競爭優勢：「中國專家+全球能力」。在二十年這個歷史節點上，復星深明要讓企業持續快速地發展，復星必須重拾創業激情，擁有二十而立的決心，秉持再創業的精神，才可讓復星邁向下一個更光輝的二十年。二零一三年是復星「新起點、再創業」的第一年，復星將繼續踐行其「中國動力嫁接全球資源」的獨特投資模式，努力成為具備全球能力的中國專家，致力於向以保險為核心的投資集團轉型，踐行復星的價值投資理念，推動復星向「專注中國成長動力的世界一流投資集團」的目標穩步邁進。

為突顯復星「再創業」的精神，以及呼應復星一直推崇的太極文化，復星今年年報的設計概念，以「創」字作為設計主調，為復星「新起點、再創業」定性，並配以太極的行雲流水作為設計元素，烘托出復星在全球經濟變化波動的形勢下，克服了不確定因素並充份把握機遇，在全球化的國際大舞台上，展現復星風采。

目錄

2	財務概要	70	獨立核數師報告
3	業務概覽	71	綜合利潤表
8	董事長報告	72	綜合收益表
14	公司架構	73	綜合財務狀況表
1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5	財務狀況表
41	五年統計	76	綜合權益變動表
42	企業管治報告	78	綜合現金流量表
4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82	財務報表附註
54	董事會報告	190	公司資料
62	企業社會責任	191	詞彙定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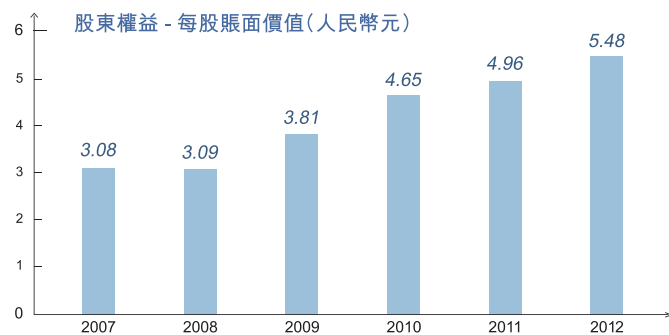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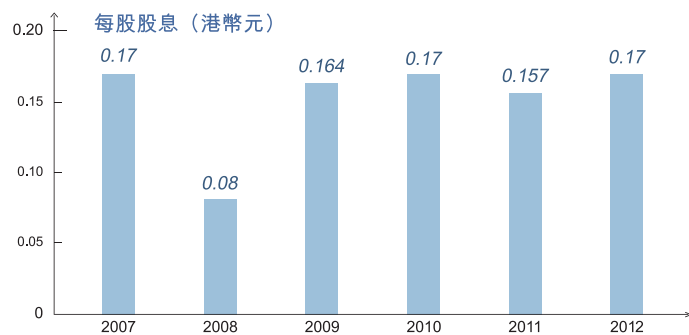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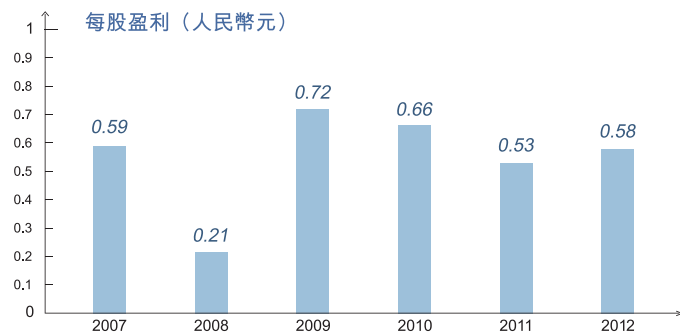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算	2012	2011
收入	51,764.7	56,816.2
保險	—	—
產業運營	51,625.0	56,812.4
投資	242.1	361.6
資本管理	310.8	125.3
內部抵銷	(413.2)	(483.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	3,707.2	3,403.6
保險	(54.9)	—
產業運營	2,419.0	3,182.4
投資	2,005.8	517.1
資本管理	61.0	6.4
未分配開支	(468.2)	(316.2)
內部抵銷	(255.5)	13.9
每股盈利(以人民幣元計算)	0.58	0.53
每股股息(以港幣元計算)	0.17	0.157

業務概覽

復星是一家專注中國成長動力的大型企業集團，經營業務包括保險、產業運營、投資及資本管理。





保險



產業運營

保險

本集團保險業務板塊主要包括永安財險(總部位於西安的全國性財產及意外傷亡保險公司)、復星保德信人壽(於二零一二年十月開始營業,主要業務範圍為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保險和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的所有其他種類的個人保險產品以及相關的服務),及鼎睿再保險(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得由香港保險業監理處頒發的有關再保險業務的授權證書,主要業務範圍為再保險及用其可投資資產進行投資)。

產業運營

我們的主要產業公司包括復星醫藥、復地、南京南鋼及海南礦業。

復星醫藥

我們通過附屬公司復星醫藥經營醫藥健康業務。復星醫藥是中國領先的醫藥健康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600196.SH)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02196.HK)。復星醫藥的主要業務包括製藥、藥品分銷及零售、醫療服務及診斷產品與醫療器械。復星醫藥通過持有國藥控股,於藥品分銷領域建立了領導地位。

復地

我們通過附屬公司復地經營房地產業務。復地之物業開發項目位於上海、北京、天津、南京、重慶、成都、西安、武漢、大同、無錫、杭州、太原、長沙、長春等城市。復地持有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証大(00755.HK) 19.55% 股權。

資本管理



投資

南京南鋼

我們通過附屬公司南京南鋼經營鋼鐵業務。南京南鋼旗下的主要附屬公司南鋼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600282.SH)，是一家位於華東地區的整合採礦、焦化、燒結、煉鐵、煉鋼及軋鋼完整生產工序的綜合鋼鐵公司。南鋼股份的主要產品包括中厚板、高強造船板、鍋爐和壓力容器板、管綫鋼板(直縫)及軸承鋼。南鋼股份為中國少數幾家能夠生產9%鎳鋼的鋼鐵產品生產商之一。

海南礦業

我們主要通過附屬公司海南礦業進行鐵礦石的生產和經營。海南礦業在中國擁有一個大型露天高品位鐵礦，其核心業務包括開採及銷售鐵礦石。通過投資於現有採礦項目及其他礦業公司，海南礦業旨在加快提高其規模及行業地位。

投資

我們遵循「中國動力嫁接全球資源」的獨特投資模式，通過對中國宏觀與微觀經濟趨勢的深入了解以及對全球市場情況的獨到分析，結合我們多年積累的成熟營運經驗、強大的執行能力，捕捉受惠於中國成長動力的投資機會。

資本管理

本集團通過資本管理業務進行第三方資金的募集、管理並收取相應的管理費和投資收益分成。我們擔任我們所管理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我們目前管理(i)美元基金，即復星一保德信中國機會基金，(ii)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基金，即凱雷復星，(iii)人民幣私募股權基金，(iv)星浩資本，及(v)復地房地產系列基金。

二零一二年 復星亮點

聚焦大投資 實現高收益

入股民生銀行、參與分眾傳媒私有化計劃，體現了本集團的價值投資理念：發現價值、創造價值、實現價值。

聚焦大融資體系

復星醫藥在香港成功上市，
募集資金達港幣3,965.6百萬元。



資本管理獲更多認可

復星再次入選清科集團二零一二年度中國
私募股權投資機構50強，排名升至第三
位。

內控體系更趨完善

本集團推行「橫向到邊，縱向到底」的管理舉
措，對每一個投資項目實施更精確的管控。



聚焦大行業， 保險業務成型

復星保德信人壽順利開業，鼎睿再保險的正式啟動運營，
是本集團在保險和全球化戰略中非常重要的一步突破。



董事長報告



各位股東：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淨資產達到人民幣**35,197.3**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末增加**10.6%**。其中，人民幣**11,161.2**百萬元權益來自於本集團享有已上市的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淨資產，而該部分權益按市值計算達到人民幣**16,253.3**百萬元。董事會議決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17**元。

郭廣昌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向著「專注中國成長動力的世界一流投資集團」的願景穩步邁進

二零一二年對於復星而言，既是一個里程碑式的節點，又是一個充滿希望的新起點。經過二十年的發展，復星成就了今天的業務規模、資源、品牌；我們相信未來的二十年，更是復星實現夢想，實現跨越式發展的時期。

二零一二年，也是外部形勢不確定性非常大的一年，在這樣的形勢下，復星各個業務板塊和主要投資企業努力奮鬥，克服外界不利因素，在經濟形勢波動的情況下獲得良好的業績，助推本集團向著成為「專注中國成長動力的世界一流投資集團」目標穩步邁進。

二零一二年業務回顧

二零一二年，我們的產業經營整體運營良好，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人民幣**2,419.0**百萬元。復星醫藥製藥和醫藥商業的主營業務經過多年投資、整合及經驗積累，已逐步進入良性發展的軌道。報告期內，復星醫藥在香港成功上市，募集資金達港幣**3,965.6**百萬元。復地在過去幾年的逆勢投入終見成效，收入有所提升，淨利潤雖受行業調控影響略有下降，仍保持在歷史較高水準。南京南鋼雖然面臨行業不景氣的不利形勢，在運營能力、內部效率提升方面仍然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南京南鋼的大行銷戰略執行、非鋼產業發展，均體現出這些企業的管理層所做出的不懈努力。海南礦業的產銷量繼續挖潛，與此同時，海南礦業正積極推進上市進程，首次公開發行股票招股說明書(申報稿)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公開披露。

亮點一：聚焦大投資 實現高收益

二零一二年，我們在推動被投資企業上市、把握二級市場投資機會和房地產投資領域均有亮點。

報告期內，我們有**4**家被投資企業對接資本市場，並完成了**6**項二級市場投資。

在投資業務領域，我們入股民生銀行，體現了本集團在價值投資的基礎上把握戰略性業務拓展機會的投資取向。我們參與分眾傳媒私有化計劃，該計劃將幫助我們實現部分退出收益，並將使我們繼續從其業務成長中受益。

在地產業務領域，復地獲取成都河心島項目地塊；本集團獲取上海真如城市副中心地塊；星浩資本南通、哈爾濱項目銷售創下紀錄。我們在加快復地發展的同時，建立起了復星地產控股的新平台，積極尋找地產行業的新機遇；聚焦城市綜合體建設的星浩資本成為了中國地產基金行業領先的品牌；星堡老年服務旗下首個高端養生項目已於二零一三年初開始營業；其它嫁接了復星產業資源的地產產品線也在穩步推進中。

亮點二：大融資體系成型

報告期內，復星醫藥在香港成功上市，募集資金達港幣3,965.6百萬元；星浩二期基金成功募集；二零一二年七月，本集團與國家開發銀行簽署港幣30,000.0百萬元的開發性金融合作協議。此外，復星集團、復星醫藥、豫園商城、南京南鋼、海南礦業等在各類融資工具的使用方面均有新的突破，融資渠道進一步豐富。

亮點三：保險業務不斷拓展

二零一二年，我們的保險業務獲得了長足的發展和重要的突破——永安財險在業務進一步穩步發展的同時，圓滿地完成了管理層的交替，新一輪的發展戰略已經獲得股東各方的認可；復星保德信人壽順利開業，產品與渠道發展工作正在穩步推進；本集團與世界銀行旗下的國際金融公司共同投資之附屬公司鼎睿再保險的籌建工作圓滿完成，已正式啟動運營，是本集團在保險和全球化戰略中非常重要的一步突破。

本集團已初步形成了財險、壽險和再保險「三駕馬車」的保險業務發展態勢，這對於我們長期對接優質資本，持續強化投資能力有著至關重要的積極意義。目前保險業務的可投資資產，為人民幣8,900.0百萬元和美元550.0百萬元。

亮點四：內控體系更趨完善

二零一二年，復星實施了投資項目風險預警體系，對有效進行投後管理起到了重要作用；此外，本集團推行「橫向到邊，縱向到底」的管理舉措，對每一個投資項目實施更精確的管控；與此同時，本集團二零一一年成立的安全質量環保督察部，對於本集團所投資企業的生產安全和環保執行情況進行了更為嚴格的審查，從而督促與幫助相關企業以更環保更可持續的發展方式實現企業效益的提升。

亮點五：資本管理獲更多認可

二零一二年，我們的資本管理業務取得了業內的更多認可，復星今年再次入選清科集團二零一二年度中國私募股權投資機構50強，排名升至第三位，較去年上升五位。

報告期內，我們資本管理業務的募集資金餘額已達人民幣16,658.1百萬元，其中自有資金出資額達人民幣3,088.0百萬元，來自資本管理業務的管理費收入達人民幣343.7百萬元。

人民幣惟實基金和新一支美元基金的募集工作在二零一二年做了大量的前期準備，有望在二零一三年獲得突破。

本集團已初步形成了財險、壽險和再保險「三駕馬車」的保險業務發展態勢

復星所面臨的發展機遇

中國仍將是未來全球經濟增長的主要引擎，中國經濟在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已經開始企穩，四季度採購經理指數(PMI)已經連續三個月站在**50%**的榮枯線以上。未來五年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GDP)年增長率可能將維持在**7%-9%**之間。同時，中國中西部地區在其相對欠發達的基礎上，在新一輪城鎮化的推動下將迎來相比東部地區更為高速的增長(二零一二年四川、雲南、內蒙古等中西部份省份GDP增長率普遍超過**10%**，增長速度遠高於東部發達地區)。

經過過去五年的爆發性增長，互聯網正在顛覆一些行業(比如光碟軟件分銷業、紙質圖書業、音像製品業、報刊雜誌業、手機業)，深刻影響著一些行業(比如零售業、電器業、酒店業、金融業、電信業、物流業)，復星認為其未來的影響將進一步深入到傳統的房地產業和製造業等。但是，我們也看到有一些客戶體驗類服務是互聯網無法完全替代的(比如健身、餐飲、旅遊、電影院線)，同時互聯網與傳統業態的結合催生了很多新型的商業模式，由此帶來的相關投資邏輯的變化和新投資機會的湧現不可忽視。

製造業方面，短期來看，中國製造業成本優勢的空間將來自於供應鏈、外包服務等。長期來看，先進製造技術，比如3D列印、工業機器人技術可能在中遠期改變整個製造業的鏈條分工和格局，而製造業回流的趨勢將給發達國家的本土化製造帶來投資機會，同時擁有大量人口紅利的國家如印度，也將會對中國低端製造業的就業機會帶來新的競爭壓力。

隨著全球各主要經濟體新一輪的貨幣寬鬆政策，通脹可能成為未來長期的經濟主題。那些受益於通脹、能夠跑贏通脹或者與通脹無關的產業將迎來長期的投資機會。

人口結構方面，老齡化將是全球面臨的長期問題。以中國為例，中國的撫養比在未來**40**年將大幅上升，而中國的社會保障體系還無法滿足未來的老齡化資金給付支出需求，因此保險行業，特別是人壽保險行業將迎來長期增長機會。同時老齡化也將給醫藥健康、養老服務和養老地產帶來長期的增長機會。

在中國，除了中國經濟結構整體向消費驅動和服務業驅動轉型以外，我們還看到三大趨勢：

首先，中國居民財富的快速增長將給財富管理業務和奢侈品行業帶來長期的機會，中國已經是全球第四大高淨值人群聚集國和全球第二大奢侈品消費國；

第二，中國的直接融資比例將不斷提升，這種融資結構變化的趨勢將帶動證券業和私募基金行業的長期增長；

第三，中國的城鎮化程度還將不斷深入，新型城鎮化意味著中國的城鎮化將向縱深發展，同時其發展模式也將匹配中國經濟轉型發展的需要，新一輪的城鎮化將給房地產業、節能環保業和現代農業帶來發展機會。

復星的發展方向

產業運營方面，復星醫藥將繼續深化調整業務結構，確保核心業務持續高速發展，同時加快產業併購步伐，使復星醫藥成為健康產品和服務領域的領導性公司。復地將堅持快速周轉，提升系統開發能力，強化成本管理，提高標準化系列實施，提高增長品質；以現有一、二線城市深耕為主，以合理成本補充土地儲備，平衡部分城市產品結構；同時，優化整合基金平台，嚴格推進風控管理，爭取為股東創造更大回報。預期在二零一三年，南京南鋼將發揮產銷研一體化優勢，實現品種升級；快速提高產品質量，爭取扭虧為盈。海南礦業將進一步提升產銷能力，在做好本部基地的生產經營的基礎上，進一步發展提升管理、投資能力，打造具有管理及資源競爭優勢的全球知名、國內領先的大型礦業公司，並積極推進其上市進程。

投資方面，基於前述的經濟大形勢，我們將堅守我們的投資理念，繼續發現和把握更多在中國市場成長型的投資機會。堅持價值投資，鎖定我們看好的行業和目標企業，進行反週期投資，通過優化管理，附加給企業價值，並適時退出，實現價值發現、價值創造和價值實現的過程；堅持中國動力導向，中國動力正在發生變化，「中國動力嫁接全球資源」的投資模式未來會有系統性的機會出現，我們將積累更多的成功案例對這一投資理念進行深度實踐；堅持投資受益於通脹的行業、能跑贏通脹的高成長行業和不受通脹影響的行業；堅持投資受益於互聯網發展的行業和企業。

資本管理方面，我們將進一步推進有限合伙人融資一體化建設，通過產品創新，大力拓展與保險公司在地產養老領域和醫療領域的合作，真正建立起以有限合伙人為中心的基金管理體系。同時進一步加強海外募資能力和融資團隊建設。

保險業務方面，永安財險將依託上海建設國際航運中心的大背景，大力發展船舶險、貨運險等水險業務。復星保德信人壽將繼續進行現有銷售渠道的建設，進入高端保險市場，並進一步完善公司的產品線。鼎睿再保險作為本集團在香港新投資的再保險公司，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具有戰略意義。

復星的使命、願景及目標

我們的願景是要成為世界一流投資集團。

未來，我們將著眼於全球範圍、全行業、全產業鏈、全商業模式，有步驟、有選擇地通過多種方式(引進人才、建立團隊、投資併購等)搭建投資平台，進而實現更多的高效益投資，加快實現我們成為一流的投資集團的戰略發展目標。

我們將繼續堅持「匯聚成長力量」的發展理念，堅持「修身、齊家、立業、助天下」的核心價值觀，堅持坦誠溝通、規範透明、開放包容、不斷學習、感恩的文化，堅持創業心態，不斷追求卓越。

二十年再創業，是復星文化價值觀在現階段的具體體現——首先，是需要放下過去的成績，一切從頭開始；其次，面對未來的挑戰，我們需要不斷建設和提升各項能力；最後，還要堅持創業精神，堅決與大企業病做鬥爭。

圍繞我們的使命、願景目標、文化價值觀，面向未來，我們將：

- 繼續堅持以企業家團隊為核心、持續對接優質資本、持續把握投資機會和持續優化管理為核心能力的價值鏈正循環的商業模式，打造世界一流的投資集團，幫助被投資企業成長為所在行業的國內或全球一流企業。
- 繼續深化「中國動力嫁接全球資源」的投資模式，抓住中國在消費升級、資源能源、製造業升級和金融服務業領域的發展動力，嫁接全球優勢資本、一流品牌、專業管理、優秀團隊的資源，實現投資價值最大化。
- 繼續打造保險、產業運營、投資和資本管理四大利潤引擎，尤其是大力發展金融保險業務，將其打造成未來重要的投資資金來源。

在此，我謹向董事會成員，本集團所有的僱員，及本集團投資的企業家團隊和合作伙伴對於復星的信任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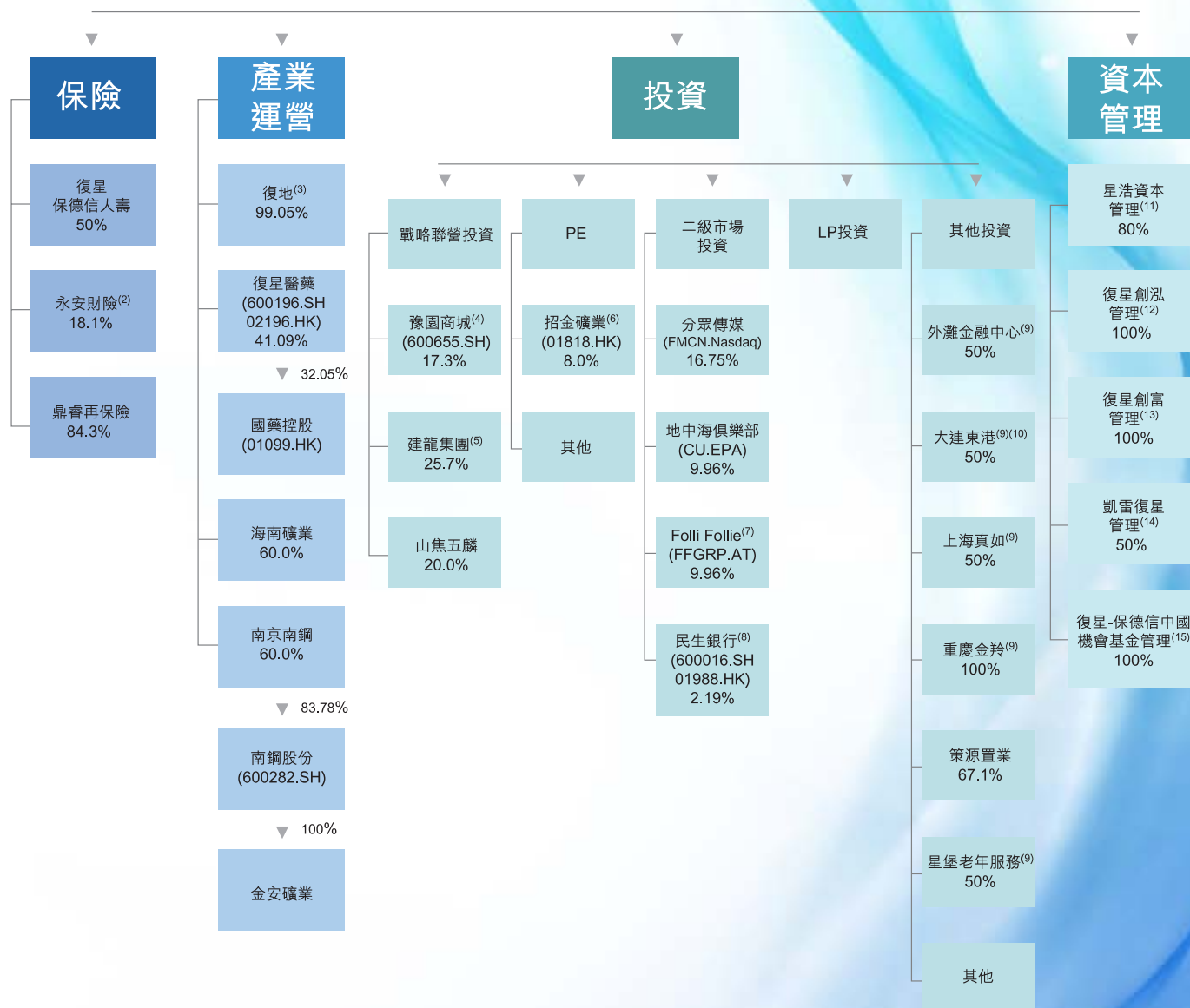
二零一三年，我們攜手同行！

郭廣昌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公司架構⁽¹⁾

本集團



1. 所示股權百分比指有效權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情況。
2. 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上海復星工業技術發展有限公司(「復星工發」)、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復星產投」)及復星醫藥分別持有永安財險 13.0%、3.8% 及 3.2% 的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復星醫藥與復星工發簽訂《股份轉讓協議》將復星醫藥持有的全部永安財險的股份轉讓予復星工發，待本次轉讓完成後，本集團將持有永安財險 19.93% 的權益。
3. 業績包括復地房地產系列基金。
4. 報告期後，本公司通過全資附屬公司增持豫園商城股份。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六日，本集團持有豫園商城 20% 權益。
5.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建龍集團完成其收購華夏礦業的 80% 權益，本集團目前通過建龍集團持有華夏礦業 20.6% 權益。
6. 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復星產投持有招金礦業 3.6% 權益。此外，由於本集團持有 17.3% 權益之聯營公司豫園商城亦持有招金礦業 25.69% 權益。本集團持有招金礦業有效權益合共為 8.0%。
7. 此外，復星-保德信中國機會基金持有 Folli Follie 3.89%。
8. 其中本集團附屬公司南京南鋼通過其附屬公司持有民生銀行 A 股佔其 A 股總數之 0.86%；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 Topper Link Limited 持有民生銀行 H 股佔其 H 股總數之 5.69%，本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復星工發持有民生銀行 A 股佔其 A 股總數之 0.44%。此外，復星-保德信中國機會基金持有民生銀行 H 股股數佔其股份總股數之 0.1%。
9. 為本集團投資項目之項目名稱。
10. 本集團直接持有其 50% 權益，並通過星浩資本之三個附屬公司持有其另外 50% 權益。
11. 上海星浩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星浩資本之普通合伙人。
12. 西藏復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復星創泓之普通合伙人。
13. 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復星創富之普通合伙人。
14. 復星凱雷(上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凱雷復星之普通合伙人。
15. Fosun Equity Investment Ltd.，復星-保德信中國機會基金之普通合伙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淨資產達到人民幣35,197.3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末增加10.6%。報告期內，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為人民幣3,707.2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上升8.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各板塊運營良好以及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股價上升而產生公允價值浮盈。

本集團之資產配置

報告期內，本集團秉承價值投資的理念，積極優化資產配置，持續踐行「中國動力嫁接全球資源」的投資模式，打造受益於中國成長動力的投資組合；同時重塑了業務結構，以更清晰地表述本集團的業務戰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行業板塊	2012年總資產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總資產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同比變化
保險	7,793.5	608.1	+ 1,181.6%
產業運營	117,931.4	106,715.4	+ 10.5%
其中：復星醫藥	25,420.8	22,103.1	+ 15.0%
復地	50,508.0	42,526.7	+ 18.8%
南京南鋼	37,288.8	37,375.7	-0.2%
海南礦業	4,713.8	4,709.9	+ 0.1%
投資	41,297.9	35,688.7	+ 15.7%
資本管理	13,987.7	12,526.0	+ 11.7%
內部抵銷	(18,812.1)	(18,000.6)	+ 4.5%
合計	162,198.4	137,537.6	+ 17.9%

保險

永安
財險

復星保德信
人壽

鼎睿
再保險

本集團保險板塊主要包括永安財險、復星保德信人壽及鼎睿再保險。

自二零零七年以來，本集團大力發展保險業。繼投資永安財險之後，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投資的復星保德信人壽和鼎睿再保險也相繼分別獲得監管機構開業許可及業務授權，分別於上海和香港開始營業。本集團將發展保險業視為復星投資能力對接長期優質資本的上佳途徑，一方面可以通過利用本集團豐富的產業運營經驗和專業的保險金融知識提升上述三家保險公司的承保利潤水平，另一方面更可通過利用本集團的卓越投資能力來幫助三家保險公司實現投資收益。因此，保險業將是我們未來著力打造的核心業務之一。





永安財險

報告期內，永安財險全國性保險銷售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獲得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開業，永安財險上海分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正式開業。同時，面向航運保險業務的上海航運保險運營中心也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得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籌建。永安財險二零一二年全年保費收入為人民幣7,025.3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增長8.5%，淨利潤為人民幣181.7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下降36.1%。

復星保德信人壽

復星保德信人壽由本集團和美國保德信金融集團各持有其50%的股權，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於二零一二年十月開始營業。復星保德信人壽為中國首家由國內民營企業和外國投資者成立的合營保險公司，總部位於上海，主要業務包括為中國的個人和團體客戶提供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保險和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的所有其他種類的個人保險產品以及相關的服務。

鼎睿再保險

鼎睿再保險於二零一二年年底獲香港保險業監理處頒發的有關再保險業務的授權證明書，已發行股本為美元550.0百萬元。本集團通過復地旗下的間接附屬公司擁有鼎睿再保險85.1%的股權，國際金融公司擁有餘下14.9%的股權。鼎睿再保險專注於向亞洲為主的財產及意外傷亡保險公司提供再保險產品。此外，鼎睿再保險將用其可投資資產進行投資，在確保財務穩健的前提下實現投資收益。



產業運營

復星醫藥

復地

南京南鋼

海南礦業



本集團產業運營包括復星醫藥、復地、南京南鋼和海南礦業。

復星醫藥



報告期內，復星醫藥在香港成功首次公開發行(IPO)。此外，復星醫藥進一步完善融資渠道和優化債務結構，完成了人民幣1,500.0百萬元公司債券和人民幣500.0百萬元短期融資券的發行。

在產業運營方面，復星醫藥堅持內生式增長和外延式擴張的成長路徑，持續增強以製藥業務為核心的主營業務競爭力和盈利能力，行業地位持續獲得提升。在新陳代謝及消化道、心血管、神經系統、抗感染等治療領域的重點產品持續高速發展，多個產品在各自細分市場保持領先。復星醫藥在醫療服務領域的經營實力也進一步增強，以和睦家醫院為代表的一線城市高端醫療和二、三線城市專科醫療、綜合醫療服務的格局基本形成。

報告期內，復星醫藥參股32.05%的國藥控股繼續加速行業整合，業務保持快速增長，其作為中國最大的藥品、保健品分銷商及供應鏈服務提供商的領先優勢地位進一步強化。報告期內，國藥控股下屬分銷網路已擴展至中國30個省、自治區、直轄市，形成總數達51個分銷中心的龐大網路，實際覆蓋城市數量已達180個；其直接醫院客戶數已達10,351家(包括最大、最高級別的三級醫院1,321家)，約佔中國醫院總數的76.7%(約佔三級醫院總數的94.4%)。報告期內，國藥控股醫藥分銷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128,319.7百萬元，同比增長33.2%。與此同時，國藥控股醫藥零售業務保持增長，二零一二年實現收入人民幣3,982.6百萬元，同比增長30.8%；零售藥店網路進一步擴張，其已擁有零售藥店達到1,785家。

報告期內，復星醫藥旗下的核心企業重慶藥友製藥有限責任公司、江蘇萬邦生化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等的淨利潤均實現快速增長。與此同時，復星醫藥控股收購了湖南洞庭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加強了在中樞神經系統治療領域的競爭能力；完成了對江蘇宿遷市鐘吾醫院的收購，為復星醫藥醫療服務業務的發展奠定了更加夯實的基礎。

報告期內，復星醫藥的收入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2	2011	同比變化
收入	7,278.3	6,432.6	+ 13.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	723.4	560.3	+ 2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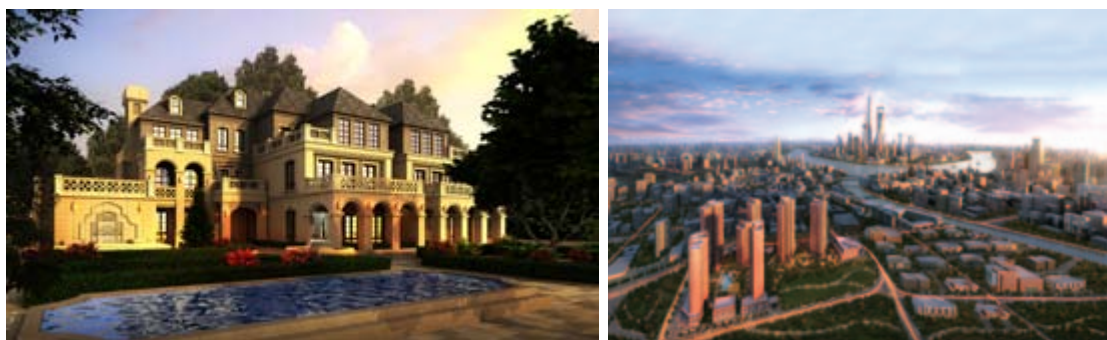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復星醫藥的收入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增長主要來源於復星醫藥製藥與研發、醫藥商業、投資等各項業務的快速發展。

復地



二零一二年，中國房地產市場已經進入行業調控的第三年。年內，樓市調控的主基調依然沒有放鬆，但由於二零一零、二零一一年的政策頻出、不斷升級，逐步轉變為適度合理、穩固效果。整體行業基本面逐步好轉，剛需、改善的市場需求陸續釋放，一二線城市引領市場成交逐步回升，並在年底實現溫和回暖。全年，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人民幣7.2萬億元，同比增長16.2%，全國商品房銷售額人民幣6.4萬億元，同比增長10%。

復地二零一二年進一步調整明確了開發業務板塊「住商協同、快速周轉、區域深耕、精品立市」的戰略。在調控大背景下，根據市場變化及時調整經營策略，加快自身周轉，謹慎獲取土地儲備，並根據各城市特點制定銷售方案，年初積極去化存量，下半年根據市場好轉調整銷售策略，集中供應上市，並積極衝刺，最終在全年取得良好的業績表現。



報告期內，復地處於開發過程中的總建築面積為7,764,703平方米，按公司權益計總建築面積為5,216,618平方米，較去年同期增長23.6%(二零一一年：按權益計總建築面積約為4,219,877平方米)。

此外，報告期內新開工的總建築面積為3,745,239平方米，按公司權益計總建築面積為2,417,522平方米，較去年同期增長66.0%(二零一一年：按權益計總建築面積約為1,456,779平方米)。

報告期內，實現竣工總建築面積為2,140,614平方米，按公司權益計總建築面積為1,543,510平方米，較去年同期增長19.4%(二零一一年：按權益計總建築面積約為1,292,803平方米)。

二零一二年開發項目一覽表

城市	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權益前	權益後
上海	995,113	661,802
南京 ^{註1}	824,606	558,564
無錫	413,599	311,615
重慶	690,524	590,044
成都	1,624,533	737,996
天津	318,270	222,789
富陽	304,089	99,702
杭州	374,024	302,711
慈溪	157,028	109,920
長春	543,099	543,099
武漢	762,175	533,523
長沙	171,200	115,783
西安	254,882	127,441
大同	181,900	181,900
太原	149,661	119,729
合計	7,764,703	5,216,618

註1：二零一一年三月十日，復地之附屬公司重慶潤江置業有限公司與第二軍醫大學簽訂《軍用土地使用權轉讓協議書》，收購一塊位於中國南京市栖霞區馬群街道馬群街2號土地之土地使用權，宗地總面積約為229,697.5平方米。土地用於居住用地及居住社區中心用地。復地所佔權益為81.08%。該項目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六年分期落成。

註2：含擁有股權的共同控制企業和聯營公司項目，未含聯營公司証大開發的項目。

項目儲備

報告期內，共獲取4個城市的项目作為新增項目儲備，規劃總建築面積2,737,385平方米，按權益計總建築面積1,428,882平方米，較去年同期減少46.9%(二零一一年：按權益計總建築面積約為2,690,000平方米)。

二零一二年新增項目儲備：

單位：平方米

城市	項目名稱	規劃	權益	公司權益	用途
		總建築面積	總建築面積		
成都	黃龍項目	381,335	190,668	50%	住宅
成都	成都河心島 ^註	969,660	639,976	66%	綜合體
武漢	光霞村	566,600	368,290	65%	住宅
海南	惠科清水灣	387,293	116,188	30%	住宅、商業、科教
海南	惠科海棠灣	31,760	9,528	30%	科研
杭州	新天地	400,737	104,232	26%	商業
小計		2,737,385	1,428,882		

註：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復地之附屬公司成都復地明珠置業有限公司成功競買位於中國成都市高新區裕民片區土地之土地使用權，並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取得成交確認書。淨用地面積為119,968.67平方米。復地所佔權益為66%。截至報告期末，該項目尚未開工，預計將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分期落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復地共擁有規劃建築面積總計17,726,873平方米，按公司權益計總建築面積10,823,475平方米的項目儲備，較去年同期減少3.1%(二零一一年：按權益計總建築面積約11,170,000平方米)。

項目儲備一覽表(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單位：平方米

城市	總計		未建		在建	
	權益前	權益後	權益前	權益後	權益前	權益後
上海	1,834,851	1,153,282	1,141,019	685,183	693,832	468,099
南京	1,470,799	929,118	946,300	571,139	524,499	357,979
無錫	600,385	405,008	251,000	125,500	349,385	279,508
重慶	1,594,336	1,027,622	1,112,672	606,464	481,664	421,158
成都	3,793,676	1,919,424	2,359,497	1,337,138	1,434,179	582,286
天津	763,968	644,191	701,368	600,371	62,600	43,820
杭州	1,157,733	555,571	584,305	205,500	573,428	350,071
慈溪	521,200	364,840	364,172	254,920	157,028	109,920
長春	210,688	210,688	0	0	210,688	210,688
武漢	1,426,200	970,011	850,425	566,968	575,775	403,043
長沙	300,092	202,953	128,892	87,170	171,200	115,783
西安	2,161,420	1,080,710	2,103,172	1,051,586	58,248	29,124
海南	593,240	177,972	593,240	177,972	0	0
大同	717,285	717,285	535,385	535,385	181,900	181,900
太原	581,000	464,800	431,339	345,071	149,661	119,729
合計	17,726,873	10,823,475	12,102,786	7,150,367	5,624,087	3,673,108

備註：項目儲備包括在建未竣工項目及未開發項目(含擁有股權的共同控制企業和聯營公司)，未含証大開發的項目。

物業銷售

報告期內，實現物業合約銷售面積和合約銷售金額分別為 1,504,777 平方米和人民幣 16,878.2 百萬元，按公司權益計合約銷售面積和合約銷售金額分別為 1,100,954 平方米和人民幣 12,144.0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長 18.6% 和 29.0% (二零一一年：按權益計合約銷售面積和合約銷售金額分別約為 927,972 平方米和人民幣 9,416.6 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合約銷售面積和金額

項目名稱	城市	權益前		權益後		股權比例
		面積 (平方米)	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面積 (平方米)	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頤和華城	上海	17,327	478.4	8,664	239.2	50%
金色城市	上海	41,774	1,189.1	16,710	475.6	40%
帕緹歐香	上海	2,035	42.1	1,119	23.2	55%
復地新都國際	上海	12,003	226.1	12,003	226.1	100%
復地金石灣	上海	8,733	79.6	8,733	79.6	100%
復地中環天地	上海	59,388	722.4	41,571	505.7	70%
復地禦西郊	上海	22,432	1,147.5	22,432	1,147.5	100%
古北新城	上海	14,778	470.1	7,389	235.1	50%
復地首府	北京	1,111	15.7	1,111	15.7	100%
復地西絨綫 26 號	北京	1,250	27.4	1,250	27.4	100%
復地溫莎堡	天津	51,731	500.0	36,212	350.0	70%
復地上城	重慶	104,765	609.2	104,765	609.2	100%
復地復城國際	重慶	9,378	127.2	9,378	127.2	100%
復地山與城	重慶	57,617	612.7	28,808	306.3	50%
復地花嶼城	重慶	37,703	370.8	37,703	370.8	100%
復地雍湖灣	成都	39,210	484.7	32,074	396.5	82%
復地復城國際	成都	75,802	565.9	75,802	565.9	100%
復地禦香山	成都	29,384	300.0	14,986	153.0	51%
泰悅灣	成都	37,550	412.6	7,510	82.5	20%
復地復城國際	杭州	54,408	637.6	27,204	318.8	50%
復地連城國際	杭州	82,682	758.8	62,011	569.1	75%
復地上城	杭州	17,993	154.9	10,796	92.9	60%
東陽木雕城	杭州	37,848	233.2	10,616	65.4	28%
復地東湖國際	武漢	149,701	1,937.1	104,791	1,356.0	70%
復地崑玉國際	長沙	27,411	289.5	27,411	289.5	100%
復地東山國際	太原	38,236	408.1	30,589	326.5	80%
錦綉華城	南京	105,267	780.0	43,107	319.4	41%
復地朗香	南京	17,572	266.0	17,572	266.0	100%
復地新都國際	南京	69,302	1,082.6	62,996	984.1	91%
復地禦鐘山	南京	3,662	86.0	2,969	69.7	81%
復地公園城邦	無錫	41,738	287.7	20,869	143.8	50%
復地悅城	無錫	101,987	739.5	81,590	591.6	80%
復地淨月國際	長春	126,324	771.1	126,324	771.1	100%
復地優尚國際	西安	1,153	23.2	1,095	22.0	95%
錦綉天下	西安	5,457	39.5	2,729	19.7	50%
其它		65	1.9	65	1.9	
合計		1,504,777	16,878.2	1,100,954	12,144.0	

備註：含擁有股權的共同控制企業和聯營公司項目，未含聯營公司証大開發的項目。

物業結轉

報告期內，物業結轉面積(入帳面積)和物業結轉金額(入帳金額)分別為1,301,065平方米和人民幣13,240.0百萬元(含擁有股權的共同控制企業和聯營公司項目，未含聯營公司証大開發的項目)，按公司權益計結轉面積和結轉金額分別為973,412平方米和人民幣9,939.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8.5%和增長0.5%(二零一一年：按權益計結轉面積和結轉金額分別約為897,384平方米和人民幣9,890.8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物業結轉面積和結轉金額

地區	項目	結轉面積 (平方米)		結轉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前	權益後	權益前	權益後
北京	復地西絨線26號	1,662	1,662	60.2	60.2
	復地首府	4,350	4,350	102.5	102.5
	復地灣流匯	880	880	13.5	13.5
長春	復地淨月國際	219,163	219,163	1,322.0	1,322.0
成都	復地雍湖灣	124,323	101,696	1,263.9	1,033.9
杭州	東陽木雕城	32,867	9,219	194.1	54.5
	復地連城國際	29,374	22,031	346.4	259.8
	復地復城國際	72,812	36,406	860.1	430.0
南京	復地新都國際	59,447	54,037	958.0	870.8
	復地朗香	14,362	14,362	234.1	234.1
	錦綉華城	126,491	51,798	931.9	381.6
上海	上海知音	179	179	6.6	6.6
	復地金石灣	17,050	17,050	124.9	124.9
	復地中環天地	64,268	44,988	808.3	565.8
	帕緹歐香	4,656	2,560	91.6	50.4
	頤和華城	11,879	5,940	279.4	139.7
	復地新都國際	22,600	22,600	628.1	628.1
天津	復地溫莎堡	86,005	60,203	844.9	591.4
無錫	復地公園城邦	88,169	44,085	667.9	333.9
武漢	復地東湖國際	200,645	140,452	2,543.6	1,780.5
西安	復地優尚國際	2,626	2,494	44.5	42.2
重慶	復地上城	82,418	82,418	470.8	470.8
	復地復城國際	34,839	34,839	442.7	442.7
合計		1,301,065	973,412	13,240.0	9,939.9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售未結轉面積和金額分別為1,285,750平方米和人民幣15,814.8百萬元，按公司權益計已售未結轉面積和金額分別為891,090平方米和人民幣10,934.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0.6%和31.3%(二零一一年：按權益計已售未結轉面積和金額分別約為805,911平方米和人民幣8,328.2百萬元)(含擁有股權的共同控制企業和聯營公司項目，未含聯營公司証大開發的項目)。

報告期內，復地的收入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2	2011	同比變化
收入	10,478.0	9,544.7	+ 9.8%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	1,522.2	1,645.8	-7.5%

報告期內，復地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開發中物業銷售面積較上年增加，其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下降則與竣工入賬之樓盤毛利率下降相關。

南京南鋼



報告期內，由於全球宏觀經濟形勢的影響，以及中國房地產調控、汽車市場增速放緩和固定資產投資回落等因素，導致主要用鋼行業需求低迷，鋼材消費水準和價格下降，其核心問題在於產能過剩和需求不足。整個行業呈現「兩高兩低」，即高成本、高產量、低增長、低效益的局面。

在此大背景下，南京南鋼的經濟效益出現了一定的虧損，但主要競爭力指標仍處於行業領先地位。在中國鋼鐵工業協會最新公佈的二零一二年一月至十一月全國5.0百萬噸鋼以上鋼鐵企業主要經濟指標排名中，南京南鋼的附屬公司南鋼股份的經濟效益綜合指數排在第5位，在行業內呈現出明顯的比較優勢。

南京南鋼的發展目標是，成為最具競爭力的鋼鐵產業鏈優勢企業及高端細分市場的領先者。



南鋼股份主要產品

	2012年銷量 (千噸)
中厚板	3,349.7
高強造船板	348.6
鍋爐和壓力容器板	294.9
管線鋼板(直縫)	291.4
軸承鋼	232.6

同時南京南鋼亦控股金安礦業，金安礦業以鐵精粉為主要產品，主要生產數據如下：

	鐵精粉產量 (千噸)	保有儲備量 ^註
二零一二年	909.9	78.41 百萬噸鐵礦石
二零一一年	1,001.0	80.74 百萬噸鐵礦石
同比變化	-9.1%	

註：按中國《固體礦產地質勘查規範》標準，二零一二年為估算值。

報告期內，南京南鋼的收入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2	2011	同比變化
收入	31,717.2	38,224.1	-17.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虧損)/利潤	(289.4)	233.0	-224.2%

報告期內，南京南鋼收入下降主要是源於產品平均銷售價格和銷量減少的影響，同時，產品平均銷售價格下降幅度遠遠超出上游行業原材料平均價格跌幅也導致了毛利下降及虧損。

海南礦業



報告期內，受下游鋼鐵行業低迷的影響，礦鐵石價格震盪下跌。海南礦業依託自身的優勢，加強行銷通路的拓展，全年銷售鐵礦石達3,828.98千噸，同比增長4.2%。與此同時，海南礦業正積極推進上市進程，IPO招股說明書(申報稿)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公開披露。

海南礦業以鐵礦石為主要產品，主要生產數據如下：

	鐵礦石產量 (千噸)	保有儲備量 ^註
二零一二年	3,878.3	252百萬噸鐵礦石
二零一一年	3,761.6	257百萬噸鐵礦石
同比變化	3.1%	

註：按中國《固體礦產地質勘查規範》標準，二零一二年為估算值。

報告期內，海南礦業收入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2	2011	同比變化
收入	2,151.5	2,611.0	-17.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	462.8	743.3	-37.7%

報告期內，海南礦業收入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下降主要是源於鐵礦石及鐵精粉平均銷售價格下降的影響。

投資

戰略聯營
投資

PE

二級市場
投資

LP
投資

其他
投資

本集團秉承價值投資的理念，按照「中國動力嫁接全球資源」的模式在中國和世界市場上投資一系列受益於中國成長動力的企業。本集團的投資業務分為五個部分，分別是戰略聯營投資、私募股權投資（「PE」）、二級市場投資、作為有限合伙人對本集團資本管理業務的出資（「LP投資」）及其他投資。

戰略聯營投資

本集團在戰略聯營方面的投資包括豫園商城、建龍集團和山焦五麟。

豫園商城

豫園商城主要經營商業零售、黃金及珠寶批發和零售，並持有招金礦業部分股權。報告期內，豫園商城主營業務持續快速發展，繼續做大做強黃金珠寶的銷售，尤其重視高價值消費品的渠道建設；與此同時，豫園商城還加大了對商業地產的投資。

報告期內，豫園商城營業收入達到人民幣20,297.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2.3%，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達人民幣967.9百萬元，同比增加13.2%，（所載二零一二年度財務數據摘自豫園商城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所發佈的二零一二年度業績快報公告）。豫園商城黃金珠寶產業的「老廟黃金」和「亞一金店」兩大中國馳名商標充分利用品牌優勢，加大黃金珠寶零售連鎖渠道的建設，截至報告期末，兩店的連鎖店門面已由上年度末的1,446家擴展到1,658家。

建龍集團

建龍集團是位於中國華北及東北地區的鋼鐵生產商，其主要鋼鐵生產設施位於河北省唐山市和承德市、遼寧省撫順市、黑龍江省雙鴨山市、吉林省磐石市。二零一二年建龍集團粗鋼生產規模超過14.0百萬噸，主要產品為熱、冷軋中寬頻鋼、熱、冷軋窄帶鋼、熱軋卷板、鋼筋棒線材和型材。

二零一二年，建龍集團在生產經營上經歷了企業成立以來最嚴峻的挑戰，鋼鐵行業持續低迷陷入全行業虧損狀態，鐵礦石價格大幅下滑，建龍集團生產經營面臨巨大考驗。在嚴峻的考驗面前，全體員工同心協力，努力拼搏，保障了建龍集團生產經營的穩定。二零一二年，建龍集團完成鋼產量13.8百萬噸，鐵精粉2.9百萬噸；完成主營業務收入人民幣67,700.0百萬元；完成利潤總額人民幣389.0百萬元，其中鋼鐵板塊人民幣47.0百萬元，資源板塊人民幣413.0百萬元；上繳稅金人民幣2,500.0百萬元。建龍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虧損為人民幣160.0百萬元。

同時建龍集團亦控股華夏礦業，華夏礦業以鐵精粉為主要產品，主要生產數據如下：

	鐵精粉產量 (千噸)	保有儲備量 ^註
二零一二年	2,496.4	42億噸鐵礦石
二零一一年	2,552.0	18億噸鐵礦石
同比變化	-2.2%	

註：按中國《固體礦產地質勘查規範》標準，二零一二年為估算值。

山焦五麟

山焦五麟是本集團與山西焦煤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合資企業，是擁有主焦煤等原煤儲量的新煤礦。經過多年的建設，山焦五麟已初步形成了涵蓋從煤礦生產到焦炭加工，再到甲醇等煤化工產業鏈的深加工的完善產業鏈。

山焦五麟以焦炭為主要產品，主要生產數據如下：

	焦炭產量 (千噸)	保有儲備量 ^註
二零一二年	835.4	767.6 百萬噸主焦煤、肥煤
二零一一年	811.1	810 百萬噸主焦煤、肥煤
同比變化	3.0%	

註：按中國《固體礦產地質勘查規範》標準，二零一二年為估算值。

PE

本集團在 PE 方面的投資包括招金礦業等企業。

招金礦業

招金礦業是一家集勘探、開採、選礦及冶煉於一體，專注於開發黃金產業的綜合性大型企業。二零一二年招金礦業致力於同當地政府、大型地勘單位和大企業保持戰略合作，通過股權併購，實施整裝開發，搶佔優質資源，發揮山東、新疆、甘肅產業基地的輻射帶動作用，加大產業集群週邊的資源整合力度，進一步增強了公司的資源實力。

招金礦業以礦產黃金為主要產品，主要生產數據如下：

	礦產黃金 產量(噸)	保有儲備量 ^註
二零一二年	18.1	539.3 噸黃金資源量
二零一一年	15.9	558 噸黃金資源量
同比變化	13.5%	

註：按澳大利亞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JORC」)之標準。



二級市場投資

本集團在二級市場方面的投資包括分眾傳媒、地中海俱樂部、Folli Follie 及民生銀行等等。

分眾傳媒

分眾傳媒是本集團在文化傳媒行業的一項重要投資，按照美國通用會計準則，分眾傳媒二零一二年全年總營業收入淨額為美元 927.5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18%；二零一二年全年淨利潤為美元 238.1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46%。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本集團參與了杠杆收購分眾傳媒的私有化財團，並協同發出了正式的收購要約。參與分眾傳媒私有化項目，並繼續成為分眾傳媒的重要股東之一，表明本集團對分眾傳媒及其管理團隊的支持。

地中海俱樂部

地中海俱樂部是本集團二零一零年實踐「中國動力嫁接全球資源」投資模式的一項重要代表。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公開市場投資的方式繼續增持地中海俱樂部股權至 9.96%。業績方面，其在歐洲經濟特別是歐洲旅遊業持續低迷的情況下，積極開發海外市場，通過亞洲和美洲地區的業績提升及酒店升級戰略效果的持續發酵，保持了二零一一財年盈利水準並略有提升。其二零一二財年淨利潤保持為歐元 2.0 百萬元，連續第二個年度擺脫虧損。值得一提的是本集團入股地中海俱樂部並達成戰略合作之後，地中海俱樂部的中國發展戰略獲得顯著成效，雙方合作關係更加穩固，各方資源的協同效應日益顯現，其二零一二財年中國區銷售收入同比增長超過 30.0%。根據地中海俱樂部的發展計畫，到二零一五年，其中國區度假村總數將達到五家，未來中國將成為他們繼法國之後全球第二大市場。



Folli Follie

全球著名時尚零售集團 Folli Follie 是本集團在二零一一年實施的一項海外戰略投資。截至二零一二年年末，本集團持有 Folli Follie 9.96% 的股權，本集團管理之復星－保德信中國機會基金持有 3.89% 的股權，合併持有 13.85% 股權。

報告期內，Folli Follie 二零一二年第三季度實現銷售收入為歐元 841.5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8.5%，實現淨利潤為歐元 89.6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8.8%。

二零一二年十月，Folli Follie 與全球著名旅遊零售企業 Dufry AG 就轉讓其希臘旅遊零售業務 51.0% 股權事宜達成協議。根據該協定，Folli Follie 將能夠剝離歐元 335.0 百萬元的債務並取得歐元 200.5 百萬元的現金。預計交易雙方在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完成相關審批手續並實施交割。交易完成後，Folli Follie 的債務負擔將大為減輕，其銀行貸款餘額(不包括應付融資租賃款項)將與帳面現金餘額基本持平。

受公司業績表現出色及上述協議達成的雙重利好刺激，Folli Follie 二級市場股價在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出現了強勁反彈，股價全年升幅達 67.4%，遠超雅典股市的整體表現。

自二零一一年投資以來，本集團憑藉在中國所擁有的深厚產業基礎和廣泛的渠道資源，在開店、品牌建設等方面協助 Folli Follie 在大中華區的發展，Folli Follie 來自於中國的銷售業績持續強勁增長，開店速度亦有大幅提升。

民生銀行

民生銀行是本集團在金融服務行業的一項重要投資。民生銀行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九日發佈的業績快報稱，民生銀行二零一二年營業收入達人民幣 103,090 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增長 25.16%；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 37,555 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增長 34.51%。二零一二年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為 25.24%，較二零一一年提高 1.29 個百分點；二零一二年末不良貸款率為 0.76%，比二零一一年底上升了 0.13 個百分點。根據民生銀行二零一二年度第三季度報告，截至二零一二年三季度末，小微企業貸款餘額達到人民幣 280,532 百萬元，比二零一一年末增加人民幣 48,037 百萬元，比二零一一年末增長 20.66%。

LP 投資

本集團在積極發展資本管理業務之際，也以有限合伙人出資的方式進行了投資。截止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承諾出資人民幣 3,088.0 百萬元，實際已經出資人民幣 2,542.1 百萬元(其中復地向復地房地產系列基金出資 241.9 百萬元)。

其他投資

本集團在其他投資方面包括了外灘金融中心、上海真如、大連東港、重慶金羚、策源置業及星堡老年服務等等。

外灘金融中心

外灘金融中心項目是位於上海市外灘核心區的高端綜合體項目，二零一二年項目工程建設進展順利，預計可以在二零一五年竣工。

上海真如

上海真如項目是位於上海市真如城市副中心核心位置的城市綜合體項目，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內開盤。

大連東港

大連東港項目是位於大連市東港區CBD的高端城市綜合體項目，已於二零一二年底開盤，實現銷售簽約人民幣100.0百萬元，預計首期將於二零一四年竣工。

重慶金羚

重慶金羚項目是位於重慶市黃桷坪區域的住宅項目，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內開工。

項目土地儲備表：

項目名稱	用途	土地面積 (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平方米)	權益比例	土地成本 (人民幣百萬元)	發展進度	預計建成時間
外灘金融中心	辦公、商業、酒店	45,472	426,073	50%	9,450	續建	2015年
上海真如	辦公、商業、住宅	69,780	301,733	50%	1,700	新開工	2016年
大連東港	住宅	141,600	763,003	64%	4,021	續建	2015年
重慶金羚	住宅	178,400	324,903	100%	558	未開工	2016年
合計		435,252	1,815,712		15,729		

策源置業

策源置業是本集團旗下房地產流通領域綜合服務商，二零一二年克服了主要城市受限購政策影響的不利局面，新業務拓展保持持續增長態勢。

星堡老年服務

星堡老年服務是本集團與Fortress Investment Group LLC為發展中國養老地產而合資設立的合資公司，雙方各佔50.0%權益，旗下首個為中國老年人量身定制的高端養生項目已於二零一三年初開始營業。

資本管理





二零一二年，在嚴峻的外部經濟環境挑戰中，本集團秉承「中國動力嫁接全球資源」的投資理念持續擴展第三方資本管理業務，始終如一堅定為有限合伙人創造長期穩定的收益。目前本集團管理的基金涵蓋了成長型基金和地產開發基金等不同類型的資產組合，如復星創富、復星創泓、星浩資本、復星—保德信中國機會、凱雷復星、復地房地產系列基金等。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業務主要面向國內外高端大型機構客戶和高淨值個人客戶，並正在著力發展機構投資人、大型企業等成為本集團的長期合作的有限合伙人。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本管理業務的募集資金餘額已達人民幣**16,658.1**百萬元^{註1}，其中自有承諾出資為人民幣**3,088.0**百萬元^{註2}，來自資本管理業務的管理費收入達人民幣**343.7**百萬元^{註3}。二零一二年本集團資本管理業務共新增投資項目**28**個，追加投資項目**5**個，累計投資金額達人民幣**4,435.2**百萬元。^{註4}

註1： 其中復地房地產系列基金的規模為人民幣**3,437.1**百萬元。

註2： 其中復地承諾出資人民幣**241.9**百萬元。

註3： 其中復地房地產系列基金產生的管理費為人民幣**32.9**百萬元，記入復地的財務報表中。

註4：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浩資本獲取中國哈爾濱市群力新區核心片區一塊土地的使用權，總用地面積約為**445,346**平方米，總建築面積為不超過**1,481,500**平方米。土地用於居住用地及居住社區中心用地。本集團所佔權益為**92%**。截至報告期末，該項目尚處於在建階段，預計將於二零一六年竣工。

財務回顧

利息費用

本集團扣除資本化金額之利息費用由二零一一年之人民幣2,328.7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二年之人民幣2,727.8百萬元。利息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總借貸金額的規模增長。二零一二年借貸息率約介於1.44%至15%之間，而二零一一年則約介於1%至12.18%之間。

稅項

稅項由二零一一年之人民幣1,818.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二年之人民幣1,334.1百萬元，稅項之減少主要是產業運營利潤下降帶動應稅利潤減少所致。

普通股之每股基本盈利

二零一二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58元，較二零一一年之每股人民幣0.53元，增加9.4%。二零一二年加權平均股份數目為6,421.6百萬股，與二零一一年度相同。

母公司股東享有之每股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母公司股東享有之每股權益為人民幣5.48元，與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權益人民幣4.96元相比，每股增加了人民幣0.52元。二零一二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綜合收益總額為人民幣3,519.1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派發股利為人民幣817.3百萬元，兩者之差額為母公司股東享有之每股權益增加的主要來源。

建議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普通股每股港幣0.17元。建議宣派之末期股息預期約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日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惟須獲本公司股東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廠房的建造、機器設備的購置改良支出及其無形資產及權利的增加。我們不斷加大對醫藥產品研發投入，以期生產出更多的高毛利產品；我們持續致力於房地產的不斷開發，但會根據市場情況作相應調整；持續追加對鋼鐵板塊的投資，以進一步提高產能、優化產品結構；我們也將加大對於礦業板塊的投入，以進一步鞏固礦業板塊的領先地位。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為人民幣4,832.0百萬元。有關各業務板塊之資本開支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簽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諾為人民幣7,982.9百萬元，主要用於房地產開發、添置廠房機器設備及進行投資。有關資本承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8。

集團債項及流動性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總債務為人民幣 56,902.6 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 54,057.5 百萬元有較大規模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各板塊業務拓展而導致債項增加。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中長期債務佔總債務比例為 52.5%，而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56.2%。現金及銀行結餘有所上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 22,088.5 百萬元，對比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 16,777.8 百萬元上升了 3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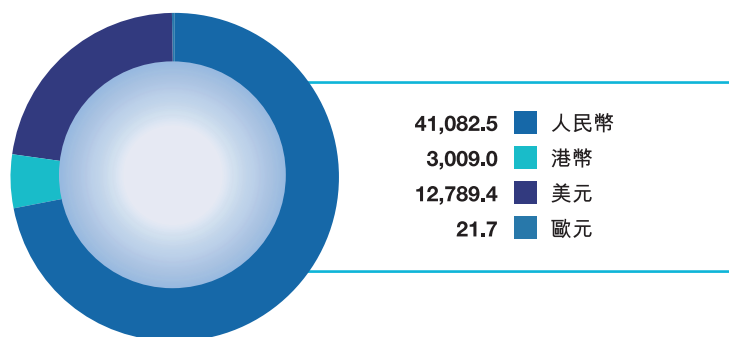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總債務	56,902.6	54,057.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088.5	16,77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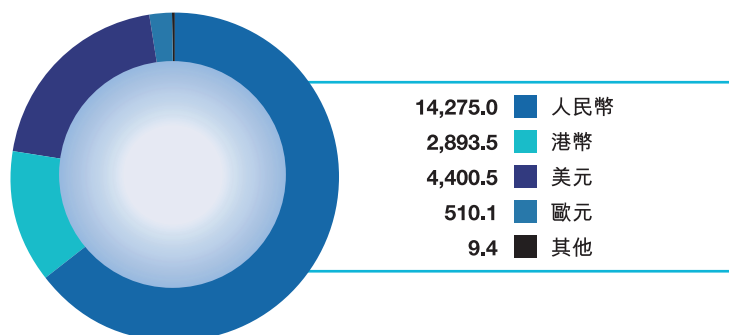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原幣種折合人民幣之債務和現金及銀行結餘概述如下：

單位：折合人民幣百萬元

總債務



現金及銀行結餘



總債務佔總資本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債務佔總資本比率為**49.9%**，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比率則為**52.7%**。本集團業務擴大，融資渠道不斷拓寬，負債比率維持在較為合理的範圍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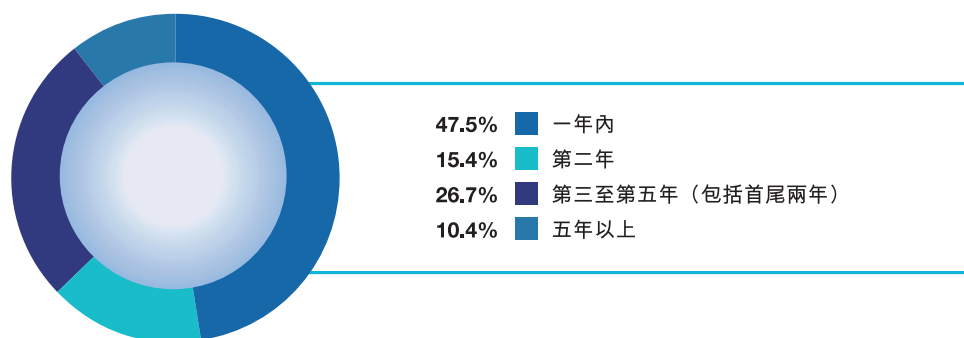
利率計算基準

為穩定利息開支，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適當之固定息率及浮動息率借貸。本集團會根據市況適時調節借貸結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總額之**65.9%**以浮動息率計算。

未償還債務之到期結構

本集團積極管理及延展集團之債務到期結構，以確保本集團每年到期之債務不會超出當年預期之現金流量及本集團在該年度為有關債務進行再融資之能力。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到期年份分類之未償還債務如下：



備用融資來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22,088.5**百萬元外，本集團尚未提用之銀行信貸總額合共人民幣**63,098.0**百萬元。本集團亦與中國多家主要銀行訂立合作協定。根據此等協定，銀行授予本集團一般信貸額以支援本集團的資金需求。動用此等信貸額前須獲得銀行根據中國的銀行法規對個別項目的審批。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等安排項下之備用信貸額合共約人民幣**104,730.1**百萬元，其中人民幣**41,632.1**百萬元已實際使用。

現金流量

二零一二年，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7,540.2百萬元，而年內稅前利潤為人民幣6,278.0百萬元。對稅前利潤中包含的投資性收益及損失、融資性開支等項目的合計調整，與未發生現金支出的折舊和攤銷之合計額抵銷後，減少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1,194.4百萬元。但由於開發中物業和待售已落成物業分別增加人民幣3,238.1百萬元和1,628.8百萬元，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人民幣362.1百萬元，支付利息人民幣661.5百萬元，支付所得稅人民幣2,437.1百萬元，這些原因導致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進一步減少。而應收貿易款及票據減少人民幣887.4百萬元，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4,119.3百萬元，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增加人民幣3,973.4百萬元，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增加人民幣1,699.6百萬元，這些原因導致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增加。開發中物業和待售已落成物業之增加主要是房地產業務投入增加，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的增加主要是房地產業務合營及聯營項目按股權比例給予的財務資助。應收貿易款及票據減少主要是南京南鋼應收賬款隨銷售收入下降而減少以及票據貼現業務增加。應付貿易款及應付票據增加主要是南京南鋼對獲得更多來自上游企業的商業信用額度及復地房地產業務的發展，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之增加主要是因為復地客戶預付款的增加。

二零一二年，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6,838.1百萬元。現金主要用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新增對房地產項目之投資、以及新增對服務業及戰略投資項目之投資，部分被處置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服務業之投資所得款項抵銷。

二零一二年，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4,586.0百萬元。現金主要來自本集團從銀行和其他財務機構所得之新增貸款，亦有來自於附屬公司從非控股股東獲得之注資款項，以上所得部分被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支付銀行貸款利息及支付股利所抵銷。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人民幣23,939.2百萬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004.0百萬元)之資產進行抵押以獲得銀行借貸。有關主要抵押資產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內。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為人民幣4,265.0百萬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91.6百萬元)，主要用於對合資格買方之按揭貸款擔保。有關或然負債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9內。

利息倍數

二零一二年EBITDA除以利息費用為3.9倍，而二零一一年則為4.9倍。利息倍數下降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之借貸總額較上年有較大規模增加，導致利息費用上升17.1%。

財務政策及風險管理

一般政策

本公司在保持各業務板塊附屬公司之財務獨立性的同時對各板塊的資金管理給予合適的指導，以加強對整個集團的風險監控以及保證財務資源的使用效率。本集團盡可能地分散籌資渠道，透過銀行及資本市場等多種融資渠道進行融資。融資的安排力求與業務發展的要求以及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相配合。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業務，人民幣是本集團的功能與呈報貨幣。本集團收入的絕大部分均以人民幣獲得，其中一些須兌換成外幣用於購買進口原料。自二零零五年七月匯率改革以來，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一直穩定增長，但我們仍然無法預見未來人民幣的穩定性，兌換外幣的成本會隨著人民幣的匯率波動而有變動。

隨著全球化戰略的開展，本集團持有的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價的資產佔比有所提高，這些非人民幣資產於財務結算及於報表日貨幣轉換，均可能會產生一定金額的匯兌損失或收益，進而影響本集團之利潤或淨資產。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不時通過銀行及其他借貸以支持本集團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面臨借貸利率變動的風險。由於本集團部分借款屬於浮動利率借款，有關利率可由貸款人應相關的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修訂和中國境內和境外市況而調整。因此，當中國人民銀行或外國銀行調高利率，本集團的利息開支將會增加。

衍生工具之應用

本集團會適時採用適當衍生工具來對沖面臨的風險，不進行任何投機買賣。

前瞻聲明

本年度報告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政狀況、業績及業務之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集團對未來事件之預期或信念，且涉及已知、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達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五年統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年份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總權益	30,043.1	36,372.3	44,999.1	48,486.2	57,218.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19,870.3	24,484.3	29,873.1	31,830.2	35,197.3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每股權益(人民幣元)	3.09	3.81	4.65	4.96	5.48
債項					
總債務	24,550.5	28,812.0	43,935.4	54,057.5	56,902.6
總債務佔總資本	45.0%	44.2%	49.4%	52.7%	49.9%
利息倍數(倍)	5.1	10.4	8.0	4.9	3.9
資金運用	44,420.8	53,296.3	73,808.5	85,887.7	92,099.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691.0	15,947.6	21,335.0	16,777.8	22,088.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78.6	17,767.2	20,553.3	21,513.2	24,295.9
投資物業	429.0	2,057.4	2,551.2	3,026.0	3,985.0
開發中物業	12,787.7	11,957.6	16,787.6	29,313.9	35,300.9
預付土地租金	893.4	1,162.7	1,278.1	1,405.9	1,801.2
探礦權	1,110.7	733.6	717.7	421.6	821.6
於聯營企業之權益	5,947.1	9,621.4	15,238.6	17,275.6	15,258.7
可供出售投資	1,905.3	2,943.5	7,327.0	8,437.3	7,382.9
以公允價值計價且變動記入損益之股權投資	1,534.9	4,922.3	6,478.6	7,406.7	10,656.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	1,328.4	4,646.7	4,227.1	3,403.6	3,707.2
每股基本及稀釋盈利(人民幣元)	0.21	0.72	0.66	0.53	0.58
主要業務板塊利潤貢獻(附註)					
保險	—	—	—	—	(54.9)
產業運營	1,722.1	2,816.6	2,916.4	3,182.4	2,419.0
投資	(125.5)	2,073.7	1,539.8	517.1	2,005.8
資本管理	—	—	(3.0)	6.4	61.0
EBITDA	6,887.2	11,204.9	12,014.5	11,460.5	10,748.9
建議每股股息(港幣元)	0.080	0.164	0.170	0.157	0.170

附註：為便於比較，2011年度主要業務板塊利潤貢獻資料已經重列，以反映業務板塊的變化。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決心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及責任。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全面遵守全部守則條文，惟未能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1.8條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後就本公司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然而，本公司已購買董事及管理人員責任保險，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生效。另外，獨立非執行董事閻焱先生由於其他公務，未能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6.7條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定期審查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A. 董事會

a) 責任

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本公司，及監督本集團之業務、戰略決策和表現之責任。董事會成立了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並授權該等委員會各種載於其各自職權範圍內的責任。

所有董事均根據適用的法律及法規的標準本著真誠的原則履行其職務，亦始終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為前提行事。

b) 管理職能的授權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所有重要事項，包括批准及監管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會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信息、委任董事及其他重要的財務及營運事宜。

所有董事均能全面和及時地獲提供所有相關資料，以確保其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的法規。每位董事能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責任由董事會授權予高級管理層。所授權的職能及工作定期接受審查。

c) 董事會組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郭廣昌先生(董事長)

梁信軍先生(副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汪群斌先生(總裁)

范偉先生(聯席總裁)

丁國其先生

秦學棠先生

吳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章晟曼先生

閻焱先生

張化橋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張彤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凱先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辭任；而原非執行董事劉本仁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退任。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列載於本公司不時發佈的所有公司通訊中，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明確標識於所有公司通訊中。所有董事會成員均不存有任何關係。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始終遵守上市規則中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為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

根據上市規則要求，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列載的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認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商業和財務專長、經驗及獨立的意見。所有非執行董事通過積極地參與董事會會議及服務於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為本公司的發展作出了各種貢獻。

d) 委任及重選董事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之程序載於公司章程內。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查董事會組成，設立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程序，監控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張化橋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其獲委任之日起計，為期三年。張彤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其獲委任之日起計，為期三年。其他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一一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計，為期三年。

每屆股東週年大會須有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輪值退任，且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填補空缺或新增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下一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e)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在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的就任須知的培訓，以確保他對本公司的業務和運作均有適當的了解，以及充分了解本身在上市規則和有關監管規定下的職責及義務。持續的介紹和專業發展將於適當時為董事安排。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簡介會，並適時就相關主題向董事發放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並承擔費用。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為所有董事組織了一場由史密夫律師事務所講演有關企業管治及上市規則修訂更新的培訓課程。

另外，相關閱讀材料包括法律及規則更新已提供予董事參考。

f)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以審查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情況及批准未來戰略。報告期內董事會召開了四次定期會議。有關企業管治事項，董事會於定期會議中審閱了(其中包括)企業管治政策、操守準則及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每位董事之出席記錄載於下文「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一節。

g) 董事會議事常規及程序

常規董事會會議通知於會議前最少十四日向全體董事發出，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則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完備之合適可靠資料將於各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最少三日向全體董事發出，以便董事知悉本公司之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以作知情決定。如有需要，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個別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如需要)會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及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就本公司之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定規例的遵守、企業管治及其他本公司之主要方面提供意見。

公司章程載有條文，規定董事不得就批准彼等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的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商討上述決議案會議的法定人數內。

B.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分別由郭廣昌先生及梁信軍先生擔任。此等分職確保董事長負責管理董事會之運作，及首席執行官負責管理本公司之業務營運之間有清晰分工。彼等各自之職責已確立並以書面載列。

C.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董事會設立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以審查本公司專項事宜。本公司所有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均設有書面的職權範圍。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osun.com)並會根據股東要求而提供。

每個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按合理要求，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可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閻焱先生(主席)、梁信軍先生、章晟曼先生及張彤先生四名成員組成，其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目標包括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以及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意見。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該等薪酬政策和架構以確保沒有董事及其聯繫人參與決定其本身薪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參考個人及本公司的表現、市場慣例及情況後決定。

薪酬委員會於報告期內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並就，其中包括，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項向董事會提出意見。每位薪酬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載於下文「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一節。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章晟曼先生(主席)、閻焱先生、張化橋先生及張彤先生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伙人。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於呈交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由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
- 經參考核數師進行之工作、其費用及委聘條款後，審查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並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審查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包括考慮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制度及相關程序是否適當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於報告期內舉行了兩次會議以審查，其中包括，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匯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外部核數師的委任及工作範圍、關連交易及僱員就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每位審核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載於下文「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一節。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張化橋先生(主席)、汪群斌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從提名委員會主席調任為委員)、章晟曼先生及閻焱先生四名成員組成，其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定期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董事之技能、知識和經驗)，並就任何需要之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物色具有適當資格可出任董事之人選，並提名及作出甄選或向董事會就有關甄選提出建議；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就委任董事或重新委任董事之相關事宜以及董事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內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董事變更向董事會提出意見。每位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載於下文「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一節。

提名委員會已採納一套提名本公司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程序，經參考該等個人之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可撥出時間，本公司之需要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及規例。

D.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每名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之記錄載於以下表格內：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郭廣昌	4/4				1/1
梁信軍	4/4	1/1			1/1
汪群斌	4/4			1/1	1/1
范偉	4/4				1/1
丁國其	4/4				1/1
秦學棠	4/4				1/1
吳平	4/4				1/1
章晟曼	4/4	1/1	2/2	1/1	1/1
閻焱	4/4	1/1	2/2	1/1	0/1
張化橋 ⁽¹⁾	3/3		1/1	不適用	1/1
張彤 ⁽²⁾	2/2	不適用	1/1		不適用
陳凱先 ⁽³⁾	1/1		1/1		不適用
劉本仁 ⁽⁴⁾	2/2				不適用

註：

- (1) 張化橋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出席了在其委任日期後舉行之所有董事會會議、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
- (2) 張彤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出席了在其委任日期後舉行之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
- (3) 本公司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凱先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辭任。其出席了在其辭任日期前舉行之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
- (4) 本公司原非執行董事劉本仁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退任。其出席了在退任日期前舉行之所有董事會會議。

E.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

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其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亦為可能獲得本公司未經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設立不比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寬鬆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

本公司概無知悉任何本公司僱員不遵守上述書面指引之事宜。

F. 董事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董事會須負責平衡及清晰地審核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公佈及其他披露。

董事承認彼等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的責任。

高級管理人員向董事會提供說明及資料，以使董事會可就提呈董事會批准之本公司財務資料及財務狀況作出知情評估。

G.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就其財務報表申報職責而作出之聲明載於第70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報告期內，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就專業審核服務之酬金為人民幣4.8百萬元，安永並沒有向本公司提供重大非審核服務。

H.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維持健全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監督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高效運行，以確保本公司資產和股東權益的安全和完整，促進本公司實現發展戰略。本公司建立了以風險管控為目標的內部控制體系，結合內部審計和經營管理過程中的發現，並參考外部審計師的審計發現，全面識別、評價並監督本公司所面臨的重大風險，包括經營決策風險、財務管控風險和營商環境變化導致的風險。

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根據本公司審計策略和年度審計計劃獨立評估現有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並負責監控內部控制系統穩健妥善的運行和改進。本公司審計檢查結果，分別向董事會和管理層匯報，管理層督導各項整改措施的落實，經過後續跟蹤檢查，整改工作符合預期。

報告期內，董事會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進行了審核。本公司繼續完善標準化、系統化的內部控制制度體系，覆蓋了財務監控、運營監控、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就公司治理、財務收支、股權投資、工程管理、資產管理、信息管理等重大風險領域開展了獨立的內部控制審計，並就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和重大風險定期向董事進行了匯報。附屬公司董事會就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向本公司提交了評價報告。

為完善反腐倡廉工作，健全公司治理結構，強化內部風險防範能力，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成立廉政督察部，專司經理人員廉潔履職的監督，設置廉政監督電話及郵箱，接收內外部舉報信息。報告期內，廉政督察部開始對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開展巡視，就工程管理、財務收支等重大風險領域出具監督檢查意見，直接匯報董事會及管理層，由管理層對違法違紀事項進行監督整改，整改結果匯報董事會，已取得預期效果。二零一二年十月，復星集團被評選為上海市首批民營企業廉政文化示範點；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復星集團被評選為上海唯一兩個國家預防腐敗局聯繫點之一。

I.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溝通對改善投資者關係及幫助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

本公司亦深知高透明度之重要性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以便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本集團通過與分析師溝通、投資者見面會、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網站的維護、投資者簡報及發佈、公開演講等各類形式及時傳播本集團最新情況。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機會。董事長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主席(該等委員會的主席缺席時由相關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及(如適用)董事會轄下的獨立委員會的主席會在股東大會上回答提問。

本公司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於報告期內並無變動。本公司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之最新稿可在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獲取。

本公司致力向公眾發放關於本集團的重要信息。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 www.fosun.com，該網站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之資料及更新、財務數據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

J. 股東權利

根據《公司條例》第 113 條之規定，持有不少於二十分之一本公司已繳足資本的股東有權請求董事會召開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特別股東大會」)。相關請求書必須述明會議的目的，寄存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利益，各重大獨立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

根據《公司條例》第 115A 條規定，合資格股東可通過以下「聯絡方式」一節中的聯絡方式向董事會提出請求，以提出任何議案於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討論。

股東權利及按股東大會要求就決議案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程序載於公司章程及公司條例中。根據上市規則，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將以上市規則指定形式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載。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請求

為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或請求，股東可向本公司發送書面查詢／請求。

聯絡方式

股東可向以下地址發送上述查詢或請求：

公司名稱：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上海市復興東路 2 號
郵編：200010

未無疑問，股東須發送經簽署之書面請求書、通知或陳述，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原件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全名、聯絡方式及身份證明以使查詢生效。股東信息或會依法律要求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簡歷



郭廣昌

梁信軍

汪群斌

執行董事

郭廣昌，4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郭先生是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自復星集團於1994年11月成立，郭先生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長。郭先生現為南京南鋼副董事長、復地、鼎睿再保險及地中海俱樂部董事以及復星醫藥及民生銀行非執行董事。郭先生曾擔任國藥控股非執行董事。郭先生現亦為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第十一屆常務委員、上海市工商業聯合會(商會)決策委員會委員、上海市浙江商會名譽會長及中國光彩事業基金會副理事長。郭先生為中國第十屆、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和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九屆全國委員會委員，並於2001年至2002年獲上海市人民政府委任為上海市人民政府決策諮詢研究專家。郭先生曾榮獲「十大中國未來經濟領袖」、「二零零三年十大新民企領袖」、「二零零四CCTV中國經濟年度人物」、全國「關愛員工優秀民營企業家」、「安永企業家獎之工商業企業家獎」、中國光彩事業促進會頒發的「光彩事業突出貢獻獎」、香港董事學會頒發的「二零一零年度杰出董事獎」(非恆生指數成分股組別)、首屆世界浙商大會頒發的「杰出浙商獎」、第十屆中國企業領袖年會頒發的「2011年度最具影響力的25位企業領袖」。郭先生於1989年從復旦大學取得哲學學士學位，繼後於1999年從同一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范偉

丁國其

秦學棠

吳平

梁信軍，4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梁先生是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自復星集團於1994年11月成立，梁先生一直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梁先生亦為招金礦業非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及上海東方明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份代號：600832)獨立董事。梁先生曾擔任豫園商城董事。梁先生是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第十一屆委員會委員、上海普陀區青年聯合會副主席、中國青年企業家協會副會長、中國民營科技實業家協會常務副理事長、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冶金業商會常務副會長、上海台州商會會長及上海復旦大學校友會執行會長。梁先生先曾榮獲「首屆上海科技企業家創新獎」、「中國優秀民營科技企業家」、「中國青年企業家管理創新獎」、「上海市十大杰出青年」、西班牙舉行的第七屆歐亞思全球中國商務會議頒發的「年度中國商業領袖」獎、清科集團於2011年及2012年頒發的「中國私募股權投資家十強」及「滬上十大金融行業領袖」。梁先生於1991年從復旦大學取得遺傳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從長江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汪群斌，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汪先生是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自復星集團於1994年11月成立以來，汪先生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汪先生亦擔任復地、南京南鋼、鼎睿再保險及河南羚銳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份代號：600285)董事、國藥控股非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及復星醫藥非執行董事。汪先生曾任上海友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份代號：600827)董事。在加入復星集團前，汪先生曾任復旦大學遺傳研究所教師。汪先生現任上海生物醫藥行業協會名譽會長、上海湖州商會會長及中國國際商會副會長等職務。汪先生被哈佛商業評論評為「中國上市公司卓越50人」，並曾獲世界經濟論壇2009年「全球青年領袖」稱號、中國醫藥「60年60人」、「二零零四年度中國醫藥十佳職業經理人」、「第四屆中國杰出青年科技創新獎」及「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等榮譽。汪先生於1991年從復旦大學取得遺傳工程學學士學位。

范偉，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總裁。范先生是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自復星集團於1994年11月成立以來，范先生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范先生自1998年一直擔任復地董事。范先生現任上海市工商聯合會住宅產業商會會長，上海市房地產行業協會副會長，上海市社會科學院房地產研究中心理事會副理事長。范先生曾榮獲「二零零五年中國房地產百強企業家」及「首屆上海房地產杰出青年企業家」稱號。范先生於1991年從復旦大學取得遺傳工程學學士學位。

丁國其，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兼財務總監。丁先生亦為復星集團董事兼財務總監及南京南鋼、復地及上海鋼聯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份代號：300226)董事。於1995年加入本集團前，丁先生曾在上海金山石油化工建築公司會計部工作。丁先生於1991年從上海財經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

秦學棠，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秦先生現亦為復星集團董事及復地監事。秦先生曾擔任南京南鋼董事、復星集團法務總監及復星醫藥董事會秘書。於1995年加入復星集團前，秦先生曾任復旦大學法律系講師。秦先生於1985年從西南政法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於1990年取得中國執業律師資格。

吳平，4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吳先生亦為復星集團、上海友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友誼復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及豫園商城副董事長。吳先生於1995年加入本集團。吳先生曾擔任招金礦業非執行董事。吳先生被哈佛商業評論評為「中國上市公司卓越50人」。吳先生於1990年從上海第二工業大學取得企業管理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章晟曼，55歲，自2006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章先生是花旗集團(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份代號：C)亞太區主席，此前是亞太區總裁。章先生於2006年2月加入花旗集團擔任公共事務集團主席。於2006年7月至2010年3月，章先生擔任Cabot Corporation(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份代號：CBT)獨立董事。於1994年至1995年，章先生在中國財政部先後擔任副處長及副司長。於1994年至1995年，章先生曾任中國世界銀行執行董事，並於1995年至1997年擔任世界銀行副總裁兼秘書長。於1997年至2001年，章先生任世界銀行的高級副行長。章先生於2001年至2005年任世界銀行常務行長及世界銀行業務委員會、制裁委員會及反欺詐和貪污委員會主席。章先生於1978年從復旦大學取得英國文學學士學位，並於1985年在哥倫比亞特區大學取得公共管理碩士學位。於1997年，章先生完成哈佛高級管理課程。

閻焱，55歲，自2007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閻先生現為賽富亞洲投資基金管理公司的創始管理合伙人。在加入賽富亞洲投資基金管理公司前，彼於1994年至2001年擔任新興市場投資有限公司(AIG亞洲基礎設施投資基金之主要投資顧問)董事總經理及香港辦主任，負責東北亞及大中華地區的投資。閻先生於1989年至1994年間，先後在美國華盛頓世界銀行擔任經濟學家、美國著名智庫哈德遜研究所擔任研究員及美國Sprint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擔任亞太區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於1982年至1984年，彼曾在江淮航空儀錶廠擔任工程師。閻先生於1982年從南京航天學院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於1984年至1986年在北京大學學習社會學碩士學位。閻先生於1989年從普林斯頓大學取得國際經濟碩士學位。並於1995年在沃頓商學院學習高級金融和會計課程。

閻先生現時亦為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222)的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華潤置地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109)及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38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61)、摩比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47)、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886)、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571)及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296)的非執行董事，以上公司均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此外，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也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028)、倫敦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SNP)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SNP)上市。彼亦為巨人網絡集團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票代號：GA)的獨立董事；橡果國際(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票代號：ATV)、ATA Inc.(納斯達克股票交易所上市一股票代號：ATAI)及深圳市怡亞通供應鏈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上市一證券代碼：002183)的董事。彼於2007年3月至2011年12月期間，為環球天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1年12月撤銷在美國納斯達克股票交易所上市地位)的董事；2004年5月至2008年9月期間，為中國數字電視控股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票代號：STV)的董事；於2002年9月至2009年6月期間，為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一股份代號：028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1年6月至2009年11月期間，出任四通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09年11月撤銷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地位)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49歲，自2012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現亦為廣州市花都萬穗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博耳電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一股份代號：01685)及奧思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一股份代號：08325)非執行董事。自1986年7月至1989年1月，張先生就職於北京中國人民銀行。自1999年6月至2006年4月，張先生於瑞士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證券部先後擔任中國研究團隊主管及中國研究團隊聯席主管。張先生於2006年3月至2008年9月擔任深圳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一股份代號：00604)首席營運官，並於2006年5月至2008年9月擔任該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自2008年9月至2011年6月擔任瑞銀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中國投資銀行業務副主管。張先生自2011年9月至2012年4月擔任民生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一股份代號：00938)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張先生於1986年從中國人民銀行總行研究生部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1991年1月從澳洲國立大學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張彤，50歲，自2012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亦為美國凱易律師事務所(一家頂尖國際律師事務所)的合伙人。張先生擁有美國紐約州的律師職業資格，駐守香港，專長於證券發行和併購交易。張先生在代表中國發行人和頂尖投資銀行進行美國首次公開發行、香港首次公開發行及其他根據144A規則和S規則進行的股票、債券及可轉換證券發行領域擁有豐富經驗。此外，張先生還曾代表眾多領先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跨國公司和主權財富基金在大中華區及東南亞地區投資並開展併購交易。張先生被《錢伯斯環球指南》、《亞太法律500強》、《國際金融法律評論1000》以及《錢伯斯亞太區指南》評為資本市場領域最傑出律師。在2011年8月加入凱易律師事務所之前，張先生曾在美國瑞生律師事務所(一家頂尖國際律師事務所)供職八年，擔任合伙人。張先生於1981年畢業於北京外國語大學，並於1991年獲得美國杜蘭大學法學院的法學博士學位。

本公司、復星醫藥、復地、南京南鋼及海南礦業的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

陳啟宇，40歲，本公司副總裁；復星醫藥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陳先生亦擔任國藥控股非執行董事及浙江迪安診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證券代碼：300244)董事。陳先生曾經擔任復地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1994年4月加入復星醫藥，並於2005年5月獲委任為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曾於上海萊士血液製品股份有限公司(現稱上海萊士血液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證券代碼：002252))工作。陳先生現為中國醫藥工業科研開發促進會會長、中國醫藥生物技術協會第四屆理事會副理事長、中國化學製藥工業協會第八屆副會長、上海生物醫藥行業協會會長及上海市遺傳學會理事。陳先生於1993年從復旦大學取得遺傳學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從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復星醫藥

陳啟宇，40歲，復星醫藥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陳先生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內。

姚方，43歲，復星醫藥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總經理。姚先生亦為國藥控股監事會主席及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8247)(「中生北控」)非執行董事。姚先生於2010年4月加入復星醫藥，並於2010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加入復星醫藥前，姚先生於1993年至2009年間歷任上海萬國證券有限公司(現稱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際業務總部助理總經理、上海上實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總經理、上實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實業醫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上海海外公司董事長、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

00980)非執行董事及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0363)執行董事。姚先生自2010年起擔任上海醫藥行業協會副會長。姚先生於1989年獲得復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3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喬志城，40歲，復星醫藥高級副總經理、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喬先生現亦為中生北控非執行董事。喬先生於2011年2月加入復星醫藥，於加入復星醫藥前，喬先生自1998年至2003年任職於涌金集團。喬先生於2004年加入株洲千金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479)擔任投資總監；2004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該公司總經理，並於2009年7月至2010年8月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喬先生分別於1996年及1998年獲得清華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及工學碩士學位，並於2007年獲得北京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復地

張華，47歲，復地董事長。張先生於1999年加入復地，並於2010年12月獲委任為復地董事長。張先生是國家註冊房地產估價師及工程師。曾任職於上海市第二商業局生產基建處、上海商聯房地產有限公司。張先生歷任上海浦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上海復地智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復地滬北區域總經理。張先生於2003年從同濟大學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

陳志華，46歲，復地總裁。陳先生於2011年12月加入復地擔任常務副總裁，於2012年6月獲委任為復地總裁。陳先生曾任職於同濟大學、上海核工程設計研究院、上海新長寧(集團)有限公司。後於2008年3月加入綠地集團任京津房地產事業部總經理、總裁助理，成功幫助綠地集團進入北京市場。陳先生於1988年從同濟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

葉劍生，38歲，復地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葉先生於2012年4月加入復地。葉先生曾於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卓越置業控股有限公司及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1638)任職。葉先生於2004年從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南京南鋼

楊思明，59歲，南京南鋼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楊先生現亦擔任南鋼聯合董事兼總經理、南京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及南鋼股份董事長。自1991年6月以來，楊先生歷任南京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董事、總經理兼黨委副書記等職務。楊先生於2002年9月被政府人事部門評為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楊先生於2007年6月從南京大學取得管理學博士學位。

呂鵬，50歲，南京南鋼董事、總經理。呂先生現亦為南鋼聯合董事兼總經理及南鋼股份副董事長。呂先生於2003年6月加入復星集團，曾先後擔任復星集團鋼鐵事業部副總經理及南鋼聯合副總經理。於加入復星集團前，呂先生於1985年7月至1995年8月曾在上海鋼鐵工藝技術研究所擔任多個職位，於1995年至1996年擔任上海第三鋼鐵廠副廠長，於1996年至2003年擔任寶鋼集團上海浦東鋼鐵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呂先生於1982年從北京科技大學取得鋼鐵冶金學士學位，並於1985年從同一所大學取得鋼鐵冶金碩士學位。

王加夫，47歲，南京南鋼總會計師。王先生現亦為南鋼聯合副總經理兼總會計師及南鋼股份董事。王先生曾任上海鋼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會計科科長、財務部部長，上海朝暉藥業有限公司及唐山建龍實業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03年4月至2008年4月，任南鋼聯合總會計師；2008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江蘇新華發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副總經理；2010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江蘇申特鋼鐵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財務總監。王先生1991年畢業於上海工業大學，於2009年取得澳門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海南礦業

陳國平，55歲，海南礦業董事長兼黨委副書記。陳先生現亦為復星集團總裁高級助理。陳先生曾擔任招金礦業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2003年9月加入復星集團，曾擔任復星集團鋼鐵事業部技術總監、副總經理、礦業資源事業部總經理等職務。加入復星集團前，陳先生於1983年6月至1998年7月曾在上海浦東鋼鐵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於1998年7月至2003年9月曾在上海克虜伯不銹鋼有限公司擔任技術市場經理。陳先生為海南省第四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陳先生於1988年從上海工業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取得高級工程師資格。

劉明東，45歲，海南礦業董事、總經理兼黨委副書記。劉先生自1989年8月至2007年7月在海南鋼鐵公司擔任計劃處處長、計劃財務部部長、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等多個職務，並於2007年8月獲委任為海南礦業總經理兼黨委副書記。劉先生於1996年從北京科技大學取得工學碩士學位，並於2001年2月取得高級經濟師資格。

馮意林，54歲，海南礦業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馮先生於2003年5月加入復星集團，曾先後擔任復星集團投資總監及海南礦業監事，並於2008年5月獲委任為海南礦業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在加入復星集團前，馮先生曾在上工股份有限公司工作逾20年，並於1999年1月至2003年4月歷任復星醫藥醫療器械事業部財務總監、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上海復星埃科得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馮先生於1985年7月從上海財經大學取得工業會計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4月取得會計師資格。

公司秘書

史美明，35歲，於2009年3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史女士於2007年11月加入本公司。史女士持有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倫敦大學英國法律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法與比較法學碩士學位。史女士擁有多年公司秘書工作經驗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核心業務為(i)保險；(ii)產業運營；(iii)投資；及(iv)資本管理。此四個板塊是由先前七個板塊，即(i)保險；(ii)醫藥健康；(iii)房地產；(iv)鋼鐵；(v)礦業；(vi)零售、服務業、金融及其他投資；及(vii)資產管理重新劃分而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利潤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71至189頁之財務報表及其附註內。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普通股每股港幣0.17元。建議宣派之末期股息預期約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日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惟須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則所有填妥之股份轉讓文件連同股票及其他相關文件(如有)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過戶登記處地址」)。

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獲得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擬派末期股息，則所有填妥之股份轉讓文件連同股票及其他相關文件(如有)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過戶登記處地址予股份過戶登記處。

財務資料概要

摘錄經重列／重新分類(如適用)之經審計財務報表之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概要，載於本年報之「五年統計」一節。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投資物業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投資物業於報告期內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

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於報告期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

附屬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之名稱、主要業務所在國家、註冊成立國家及已發行股本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借貸

本集團之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6至77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4。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慈善捐款總計約人民幣21.0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報告期內，本集團之前五大供應商共佔本集團採購總額不足30%，而本集團之前五大客戶共佔本集團營業額不足30%。

董事、其聯繫人或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於報告期內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實際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如下：

- 1) 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及／或酬謝合資格人士，嘉許彼等為提升本集團利益作出的貢獻及不懈努力。
- 2)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為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本集團有貢獻或將有貢獻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全職或兼職)、諮詢人士或顧問。
- 3)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惟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總數限額，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或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在不違反上述限額的情況下，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所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643,750,000股股份(即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上市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惟獲得股東另行批准則除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總計643,7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0.02%。
- 4) 每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可獲授的權益上限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惟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決議案正式通過者則除外。
- 5)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的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逾十年。
- 6) 接納購股權須付之金額由董事會不時釐定。
- 7) 行使價由董事會擬定，惟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平均數；及(iii)股份面值。
- 8) 除本公司在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提早終止外，購股權計劃將於董事會釐定並知會承授人的購股權行使期內生效，惟購股權行使期自購股權授出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視為已獲接納當日起計無論如何不得超逾十年，並須於該十年限期最後一天屆滿。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本公司尚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

於報告期內，董事為：

執行董事

郭廣昌先生(董事長)
梁信軍先生(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汪群斌先生(總裁)
范偉先生(聯席總裁)
丁國其先生
秦學棠先生
吳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章晟曼先生
閻焱先生
張化橋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張彤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凱先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辭任；而原非執行董事劉本仁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退任。

根據公司章程第106條及第107條，郭廣昌先生、丁國其先生、章晟曼先生及閻焱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上述四名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同屆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且於本報告日期仍視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詳列於本年報第48至53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張化橋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其獲委任之日起計，為期三年。張彤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其獲委任之日起計，為期三年。其他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一一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計，為期三年。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考慮並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支付予董事的薪酬及其他福利。所有董事的薪酬須經薪酬委員會定期監察，確保其薪金及補償水平恰當。本公司會參考行業的薪酬標準並配合本公司的業務發展，確保薪酬的水平足以吸引及保留一眾董事，且本公司避免為此目的支付過多酬金。

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 條，二零一二年中報日期後董事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1) 於本集團所擔任的主要職位變更

董事姓名	變更日期	原職位	委任／改任
郭廣昌	2012年8月23日	—	鼎睿再保險董事
	2012年10月30日	復星醫藥董事	復星醫藥非執行董事
汪群斌	2012年8月23日	—	鼎睿再保險董事
	2012年10月30日	復星醫藥董事	復星醫藥非執行董事

(2) 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的董事職務變更及其他主要的任命

	委任 (生效日期)
郭廣昌	2012年12月17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民生銀行 (A股股份代號：600016；H股股份代號：01988) 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	2012年9月7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奧思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5) 非執行董事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參與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佔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董事或其各自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以下披露之詳情除外。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南鋼股份、西藏復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復星」)及上海復星平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復星平耀」)(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與西藏興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興業」)及其他投資方訂立有關成立復星創泓之有限合伙協議(「有限合伙協議」)。根據有限合伙協議，復星創泓總資本為人民幣 1,505,000,000 元，當中包括，南鋼股份將出資人民幣 100 百萬元，西藏復星將出資人民幣 15 百萬元，復星平耀將出資人民幣 40 百萬元及西藏興業將出資人民幣 470 百萬元。分別佔復星創泓總資本約 6.64%、1%、2.66% 及 31.23%。通過訂立有限合伙協議，董事認為其為本集團之投資提供良機。該等投資符合本集團戰略。西藏興業乃郭廣昌先生(本公司董事)之聯繫人，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本公司之公告。

董事與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存於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權益類別	佔已發行股份概約
郭廣昌	普通	5,078,198,000 ⁽¹⁾	公司	79.08%
丁國其	普通	12,940,000	個人	0.20%
秦學棠	普通	3,880,000	個人	0.06%
吳平	普通	7,760,000	個人	0.12%

(2) 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權益類別	佔相關公司已發行股份
郭廣昌	復星控股	普通	1	公司	100.00%
	復星國際控股	普通	29,000	個人	58.00%
	復星醫藥	A股 ⁽²⁾	114,075	個人	0.01%
			920,641,314	公司	48.34%
梁信軍	復星國際控股	普通	11,000	個人	22.00%
汪群斌	復星國際控股	普通	5,000	個人	10.00%
	復星醫藥	A股 ⁽²⁾	114,075	個人	0.01%
范偉	復星國際控股	普通	5,000	個人	10.00%
秦學棠	復星醫藥	A股 ⁽²⁾	114,075	個人	0.01%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分部，郭廣昌先生所持5,078,198,000股股份視為透過復星控股及復星國際控股持有之公司權益。

(2) A股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本證券。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或公司(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直接或間接持有之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概約百分比
復星控股	5,074,558,500 ⁽²⁾	79.02%
復星國際控股 ⁽¹⁾	5,074,558,500 ⁽²⁾	79.02%

附註：

- (1) 復星國際控股由郭廣昌先生、梁信軍先生、汪群斌先生及范偉先生分別持有58%、22%、10%及10%股權。
- (2) 由於復星國際控股為復星控股全部已發行股份的實益擁有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復星國際控股視為或當作擁有復星控股所持有之股份權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復星控股及復星國際控股(因持有復星控股股份)持有及被視為或當作持有5,078,198,000股股份，儘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載於登記冊中所持股份數目不盡如同。
- (3) 郭廣昌先生為復星控股及復星國際控股之唯一董事。由於郭先生持有復星國際控股58%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或當做於復星控股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中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任何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根據公開資料以及就各董事於本年報日期所知，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仍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關連交易

為進一步避免潛在同業競爭，減少海南礦業與海南海鋼集團有限公司(「海鋼集團」)的關連交易，消除海鋼集團擁有貧礦對海南礦業的潛在影響，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海南礦業與海鋼集團簽訂《貧礦銷售協議書》，將海鋼集團堆存貧礦全部銷售予海南礦業。交易代價為人民幣856,968,340.54元(含稅)。海鋼集團乃海南礦業(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因此海鋼集團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本公司之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通過領弘有限公司及上海星浩投資有限公司，其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決定以競標價人民幣1,700,000,000元參與就位於中國上海市普陀區之土地(「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的競買(「競買」)。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競買成功並取得成交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目標土地使用權收購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之公告。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成都復地明珠置業有限公司(「復地明珠」，本公司附屬公司)以競標價人民幣1,799,385,348.00元參與就位於中國成都市高新區裕民片區土地(「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的競買(「競買」)。復地明珠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競買成功並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取得成交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目標土地使用權收購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本公司之公告。

復星醫藥建議全球發行項下擬將發行總數為336,070,000股之復星醫藥H股(受限於超額配股權)，本公司(透過復星集團)持有復星醫藥的股權將由48.20%稀釋至40.97%。一項包括合共50,410,000股H股之超額配股權由復星醫藥授予代表關於復星醫藥香港上市之國際買家的聯席全球協調人。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失效。根據上市規則，建議全球發行構成本公司視為出售復星醫藥股權及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七日本公司之公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與Giovanna Group Holdings Limited(「控股公司」)及Giovanna Parent Limited簽訂滾動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其中包括)：(a)於交割日，本公司應認購新控股公司174,084股股份，代價為本公司持有分眾傳媒72,727,275股股份(通過持有14,545,455份分眾傳媒美國存托股份)(「滾動股份」)；及(b)於交割日，滾動股份應無代價註銷。根據上市規則，此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之公告。

不競爭承諾

誠如本公司招股章程所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審閱有關執行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訂立的不競爭承諾契約(「不競爭承諾契約」)的所有事項(如有)。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執行不競爭承諾契約的事項。復星國際控股、復星控股、郭廣昌先生、梁信軍先生、汪群斌先生及范偉先生(「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發出年度聲明，表示已遵守不競爭承諾契約的條文。

報告期內，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提供根據不競爭承諾契約執行本公司權利所需的一切資料、本公司不時合理要求有關非相關業務(定義見不競爭承諾契約)的所有資料以及本公司合理相信控股股東已獲得或可能計劃參與而有關本集團任何業務的其他商機或活動，本公司亦已聯絡控股股東相關人員以討論及取得本公司考慮是否行使不競爭承諾契約權利的相關資料。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訂立的關聯方交易於財務報表附註50披露。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的重要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5。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全面遵守全部守則條文，惟未能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1.8條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後就本公司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然而，本公司已購買董事及管理人員責任保險，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生效。另外，獨立非執行董事閻焱先生由於其他公務，未能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6.7條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定期審查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第42至47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章晟曼先生(主席)、閻焱先生、張化橋先生和張彤先生所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向董事會供建議及意見。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之業績進行審閱。

核數師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在本公司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繼續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郭廣昌

董事長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企業社會責任

復星，作為一家致力於打造成為專注中國成長動力的世界一流投資集團，秉承「修身、齊家、立業、助天下」的文化價值觀，持續建設「兩個生態」，推動「兩個復興」的企業社會責任戰略目標。

二零一二年，復星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受到了社會的高度認可，復星獲得了《南方週末》評選「二零一二年中國企業社會責任年度最佳企業」等榮譽。在二零一二年，復星公益基金宣告正式成立，標志著復星的企業社會責任建設邁進了一個新的階段。

展望二零一三年，復星將以更加積極的姿態參與到社會公益活動中去，不斷擴展已有社會公益項目的深度和廣度，並不斷嫁接新資源，開展國際合作，進一步提升復星的公益品牌。

1 復星和投資企業二零一二年度上繳稅收人民幣 129.8 億元

二零一二年，復星及投資企業的稅收繼續保持強勁增長，累計上繳稅收人民幣 129.8 億元。復星及投資企業的發展有力地支持了地方經濟發展。從復星及投資企業上繳稅收的地區分佈結構看，稅源來自於全國 21 個省(市)地區，不僅有東南沿海發達地區(如上海、廣東、福建、江蘇、浙江等)，還有中西部後發地區(如湖北、四川、廣西、重慶、西藏等)。復星在各地尋求發展的同時，也為各地區的經濟發展做出了自己的貢獻。

多年來，復星在全國及上海企業納稅排行榜的評比中均名列前茅，復星納稅比例的持續增長，表明了復星在自身發展壯大的同時，擁有企業依法納稅的強烈意識。



2 參政議政 呼籲推動民營經濟發展

二零一二年三月，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本公司董事長郭廣昌隨上海代表團參加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郭廣昌董事長圍繞民營經濟發展、民生改善等社會熱點話題建言獻策，受到國內外媒體高度關注。郭廣昌董事長呼籲，要進一步促進民營經濟發展，關鍵是落實「國務院關於鼓勵和引導民間投資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等既有各項政策。郭廣昌表示，希望中央政府在開放金融資源，降低企業和個人稅負方面能夠有更多實質性舉措。

3 復星舉辦二十週年慶典 公益基金宣佈成立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復星二十週年慶典在上海浦東隆重舉行，復星集團創始團隊及高管成員出席，眾多政府領導和370多位企業家及合作伙伴共同見證了二十年來復星的成長。

「感恩·文化·未來」，是復星二十週年的活動主題。復星真誠感謝了身份各異、卻又與復星有著千絲萬縷聯繫的嘉賓。

二十週年慶典上，復星公益基金會正式宣佈成立。多年來，復星在收穫企業自身穩步發展的同時，在社會貢獻方面更獲得政府領導和企業家及合作伙伴的高度認可。帶著社會各界的期許和「修身、齊家、立業、助天下」的責任感，復星將更加堅定地走向下一個二十年。



4 復星增設廉政督察部門反腐倡廉

復星深信，作為上海最大的民營企業之一，必須開展反腐倡廉活動，在民營企業中做出表率並持之以恆。

二零一二年復星專門成立了廉政督察部門作為內部風控的最後防線，以加強企業抵禦內部腐敗與市場潛規則。廉政督察部門通過建立健全反腐制度體系發揮預防作用，通過開展廉政巡視對企業進行「健康體檢」，查處內部違紀違法案件，填補制度漏洞，挽回經濟損失，樹立廉潔風氣，發揮警示與堵漏作用。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復星被上海市政府確定為上海市廉政文化示範點。同年，復星被確定為國家預防腐敗局直接工作聯繫點，通過這兩個平台，復星會更好地傳播廉潔從業，守法盡職的高尚風氣，共同打造廉潔奉公的商業社會新氛圍。

隨著復星國際業務和合作的不斷增多，復星的廉政建設也與國際同行接軌。復星與美國保德信金融集團（「保德信」）、凱雷投資集團合作設立基金，與保德信合資設立壽險公司，並積極借鑒跨國公司在廉政建設上的成果，努力營造良好的商業生態環境，充分履行作為一家民企的反腐社會責任。



5 通過資源和智慧分享為客戶服務

復星在建設成為「專注中國成長動力的世界一流投資集團」的戰略大方向上，不斷精進努力，在二零一二年通過一系列的系統化建設，推動企業以中國動力嫁接全球資源。通過戰略管理等抓手為被投資企業創造戰略價值，復星成為一個強大的「復星一家」的協同平台。

對新投資的企業，復星建立了有效的對接機制，幫助新成員企業利用好「復星一家」平台推進業務。二零一二年，為了幫助合作伙伴保德信更快更好地進入中國保險市場，復星成立了復星保德信人壽聯合工作小組，在復星保德信人壽的籌備階段，通過有效的組織和準備工作，幫助復星保德信人壽熟悉中國當地的企業渠道資源，建立了獨特的保險職場營銷模式，並開始大力拓展市場。

6 安全文化建設

在二零一一年底，復星成立了安全質量環保督察部。復星成立這個部門是為了全面提升環境、健康、安全和質量(EHSQ)管理水平，向一流企業邁進。

安全質量環保督察部大力倡導企業安全文化的建設。建設安全質量環保督察體系，衡量企業的安全組織管理、部門建設、安全程序、對員工安全培訓等等，形成統一的EHSQ審核標準。復星加強EHSQ條綫網絡架構，覆蓋到每個班組，目的是每個班組發生的EHSQ事故或事件，都可以通過這條網絡傳達到各級領導。根據這套標準，二零一二年安全質量環保督察部調研了13家投資企業，每個投資企業調研後都有整改方案。本集團控股企業都100%有整改方案。此外，二零一二年安全質量環保督察部對各投資企業進行了培訓。

7 關愛員工身心健康

復星在二零一二年舉行了豐富多彩的文化活動。其中為員工和家屬專門舉辦了音樂會。在復星慶典二十週年的活動中，復星前後發動全員參與了微電影比賽和攝影比賽等員工活動。十一月，在工會的組織下，策劃和籌辦了「快樂運動復星嘉年華」，通過這場趣味運動會，增強了員工的凝聚力。復星還進行定期的籃球、足球、羽毛球活動，邀請專業太極老師在休息時間開展太極課程。通過滿足自己的愛好和興趣，使員工真正感受到「健康生活、快樂工作」。

復星對員工身體健康高度重視，在二零一一年健康體檢專業管理的基礎上，二零一二年通過完善體檢流程、優化體檢套餐設計、擴大常見疾病篩查範圍、追蹤報告解讀、專家提供服務、提供健康狀況評估報告等健康管理升級服務，讓員工享受到了更專業、更貼心的健康體檢服務。

8 為人才提供多樣化培訓

復星持續關注人才梯隊建設，並於二零一二年啓動集團繼任者計劃，以確保復星人才結構和層次可以匹配本集團中長期的戰略發展需求。復星不僅關注員工的能力發展，更關注為人才搭建匹配其潛能發揮的平台。由復星管理學院組織並推動的卓越訓練營，不僅邀請國內外的專家蒞臨授課，同時也邀請董事長親自給學員做專業輔導，幫助其快速成長。除此之外也組織推動了總經理研討班、以及針對不同的職能崗位的專業培訓課程(如財務總監班、人力資源總監班等)。

復星一直強調以事業凝聚人，以崗位鍛煉人。所以在內部體系培養中，針對不同層級員工需求制定了不同的「培訓套餐」，通過輪崗交流、掛職鍛煉、職業技能大賽等培養模式，使員工的能力、素質、專業水準在復星得以快速提升。同時作為復星的育人基地，復星管理學院也致力於打造復星的「黃埔軍校」，聚焦本集團業務，形成具有復星特色的人才培養體系。

復星人力資源部門還優化了績效考核的流程，搭建體系共享平台，加強信息化建設。復星電子化人力資源管理系統上線，用於人力資源績效管理的工作，同時將系統開放給復星體系內的所有企業。





9 加強對投資項目環保審查

在投資項目的環境要求層面，安全質量環保督察部引導企業強化安全質量環保的風險識別與評估、督導企業有效控制和降低安全質量環保風險、確保復星在安全質量環保方面平穩、合規、高質運行，復星在節能和環境保護方面從投資理念上嚴格進行把關，投資團隊在投資項目的選擇方面著重偏向高附加值、低能耗的創新型、技術型和低碳型企業，同時，企業環保問題的核查作為保薦盡職調查的重要環節，不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和環境保護標準的項目堅決不投資。

10 復星「挑戰盃」中國大學生創業計劃競賽舉行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由共青團中央、中國科協、教育部、全國學聯、上海市人民政府主辦、同濟大學承辦、復星協辦的第八屆復星「挑戰盃」中國大學生創業計劃競賽決賽成功舉行，參賽高校達到千餘所，吸引了數百萬的大學生參加。

經過商業計劃書書面評審、公開答辯等環節的激烈角逐，最終同濟大學《上海微納絲保溫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中文大學《Chow! Task Manager》等 69 件作品獲得金獎。同濟大學等 126 所高校獲得校級優秀組織獎。

大賽吸引了風險投資界、企業界和地方創業園區的廣泛關注，簽約及意向投資金額共計人民幣 2.81 億元。競賽決賽期間，還舉辦了參賽項目作品展、創業大講堂、創業達人挑戰賽、大學生創業示範園區和服務大學生就業創業項目推介會等豐富多彩的互動交流活動。

11 復星持續推廣太極文化

復星長期支持太極文化的推廣，除了在倫敦和迪拜等地區舉行的大型品牌活動中推廣太極外，還致力於持續普及太極，並把中國太極拳產業化和標準化。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復星支持的太極達人秀比賽在上海隆重舉行，分初級、中級和高級組進行了比拼，並決出了各個組別的前三名。

二零一二年，高規格的「拳友會」在北京和上海等地舉行，加強了拳友之間的交流和溝通。其中，和正和島合作舉辦的多個養生沙龍，讓更多的企業家體會了太極文化的魅力。在關注企業家群體的同時，復星還關注白領的亞健康狀態，積極在上海的企業裏推廣太極。

2012年復星獲得的主要榮譽

經營類榮譽

- 美國《福布斯》雜誌公佈了2012年全球上市企業2000強。本公司名列第1136位。自2003年以來，《福布斯》連續9年公佈全球上市公司2000強榜單，評估依據是企業的銷售額、利潤、資產和市值等各方面排名，具有較強的權威性和廣泛的市場影響。
- 《環球企業家》雜誌社百億俱樂部沙龍暨「中國最佳表現公司2011-2012」評選頒獎禮，復星獲評中國最佳表現公司(2011-2012)。
- 《財富》(中文版)正式發佈《2012年最具創新力的中國公司》名單，本公司入選最具創新力的25家中國公司。
- 上海市企業聯合會、上海市企業家協會、上海市經濟團體聯合會聯合發佈「2012上海企業100強」榜單。復星蟬聯民企榜單首位，繼續領跑上海民企，同時名列上海企業百強第18位。
- 由中國企業聯合會和中國企業家協會主辦的「2012中國企業500強發佈暨中國大企業高峰會」在長春市舉行。復星排名中國企業181位。
- 在羅蘭貝格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與《環球企業家》雜誌聯合主辦的第七屆「最具全球競爭力中國公司」評選中，復星與聯想、華為等20家企業被評為「最具全球競爭力中國公司」。
- 「2012年中國企業國際化指數排行榜」發佈，復星入選「中國新興跨國公司50強」。該榜單由《中國企業家》雜誌社和中國企業家研究院經過半年多時間，經過大量深入調研後聯合推出。
- 「清科-2012年度中國創業投資暨私募股權投資年度排名榜單」於北京揭曉。復星榮膺2012年度私募股權投資機構50強第3名。本公司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梁信軍獲「2012年中國私募股權投資家10強」稱號。
- 由新華社上海分社主辦的「2012滬上金融家」評選於12月在上海揭曉。本公司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梁信軍榮獲2012「滬上十大金融行業領袖」。

品牌類榮譽

- 2012年6月，首屆全球品牌峰會上，復星榮獲「中國最佳全球品牌獎」。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吳平參加會議並發表演講。
- 第六屆(2012)中國品牌節上復星獲選品牌中國最高獎項「華譜獎」。
- 復星榮獲中國廣告主協會主辦的「影響中國2012年度品牌貢獻獎」。

社會責任類榮譽

- 《南方周末》報社在北京舉辦了第四屆中國企業社會責任年會，會上發佈了中國企業的社會責任藍皮書，並公佈了「中國民營企業創富榜」、「世界 500 強企業在華貢獻榜」等榜單。復星獲得「中國企業社會責任評選年度最佳企業」的榮譽。
- 復星榮獲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頒發的「全國就業先進集體」稱號。
- 上海市企業聯合會、上海市企業家協會聯合發佈 2012 上海企業文化成果。復星榮獲「2012 上海企業文化成果優勝單位」稱號。
- 2012 (第四屆) 中國企業社會責任年會在北京召開，復星入圍「2012 (第四屆) 中國企業社會責任榜」100 強榜單並獲「社會責任優秀企業」獎。
- 本公司榮獲國際權威雜誌《財資》頒發的「2012 年最佳企業管治金獎」，此次獲獎，反映了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水平獲得市場廣泛認同。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員工約 35,000 人。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繼續秉承「匯聚各行業領軍人才，打造具企業家精神的投資管理團隊」的人力資源管理願景，依據本集團戰略佈局推動組織模式創新發展，不斷做大業務平台，在引入各類人才的同時，也在加強本集團風險管理和自身人才梯隊建設，並著力推進了員工績效與激勵的體系優化。

為強化內部風險管理及對重要投資企業的督察，本公司設立了廉政督察部，並發佈了《員工廉潔從業管理規定》，以強化員工廉潔自律的意識。

為保障本集團經營管理的持續健康發展，在引進外部人才的同時，也對內部人才進行了盤點，通過加強培養、選拔高效能員工，逐步淘汰低效能員工，優化了本集團人才結構，保持了企業活力。復星管理學院對高效能員工開展了系統化的培養工作，部分高效能員工在二零一二年已經得到了晉升和任用，本集團在各關鍵崗位的後備人才隊伍得到了充實和壯大。

在員工績效管理方面，通過引入人力資源信息系統，顯著提升了績效管理的效率和效果，績效考評結果與員工晉升和激勵等方面的聯動，也極大強化了本集團追求卓越績效的公司文化。在員工激勵與發展方面，通過與諮詢公司合作，設計了針對所有本集團員工激勵與發展的方案，並已經在二零一二年得到了部份落實。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安永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Tel: +852 2846 9888
Fax: +852 2868 4432
www.ey.com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電話: +852 2846 9888
傳真: +852 2868 4432

致復星國際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71頁至189頁的復星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利潤表、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列報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編製所必須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工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的規定，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用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範圍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將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就得出審核意見而言，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屬充分和恰當。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和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利潤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51,764,746	56,816,215
銷售成本		(42,439,678)	(46,249,903)
毛利		9,325,068	10,566,312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5,295,763	4,111,783
銷售及分銷成本		(2,449,870)	(2,122,999)
行政開支		(3,328,291)	(2,871,202)
其他開支		(1,034,870)	(1,989,955)
財務費用	7	(2,773,661)	(2,381,748)
應佔利潤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22	69,077	32,076
聯營企業		1,174,777	1,538,827
稅前利潤	8	6,277,993	6,883,094
稅項	10	(1,334,085)	(1,818,370)
年內利潤		4,943,908	5,064,724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44	3,707,201	3,403,605
非控股權益		1,236,707	1,661,119
		4,943,908	5,064,72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盈利			
— 基本及稀釋(人民幣元)	13	0.58	0.53

應付股息及本年擬派股息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4,943,908	5,064,724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49,321)	569,121
可供出售投資轉為聯營企業導致的公允價值轉回		—	(58,283)
綜合利潤表中收益之重分類調整—處置收益		(543,799)	(835,022)
稅項之影響	28	44,476	(241,808)
		(548,644)	(565,992)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10,794	(2,514)
應佔聯營企業之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78,166)	(231,297)
境外經營報表折算匯兌差額		30,180	(129,948)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虧損)，除稅		(585,836)	(929,751)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4,358,072	4,134,973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3,519,105	2,285,644
非控股權益		838,967	1,849,329
		4,358,072	4,134,973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4,295,887	21,513,247
投資物業	15	3,985,000	3,026,000
預付土地租金	16	1,801,237	1,405,937
勘探及評估資產	17	1,620	456,722
採礦權	18	821,565	421,589
無形資產	19	1,244,004	1,248,872
商譽	20	1,736,060	1,659,425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22	6,760,773	1,409,737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23	15,258,677	17,275,611
可供出售投資	24	7,382,891	8,437,265
開發中物業	25	7,966,996	6,885,559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4	—	448,642
應收借款	26	1,944,236	2,234,432
預付款項	27	670,723	676,313
存貨	33	372,222	—
遞延稅項資產	28	2,212,578	1,521,131
非流動資產合計		76,454,469	68,620,482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	22,088,468	16,777,7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30	10,656,075	7,406,727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31	5,600,118	6,506,11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	4,975,712	3,853,964
存貨	33	6,371,599	7,119,548
待售已落成物業		4,580,194	2,583,146
開發中物業	25	27,333,872	22,428,345
應收借款	26	807,102	132,25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4	3,118,450	1,856,15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處置組中資產	35	85,531,590 212,293	68,664,004 253,132
流動資產合計		85,743,883	68,917,136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36	26,917,695	23,532,459
關聯公司借款	37	115,000	167,83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38	15,626,765	11,330,98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9	18,818,620	13,035,226
應付稅項		2,727,170	2,737,186
應付融資租賃款	40	41,981	43,966
衍生金融工具		—	9,228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34	2,440,986	1,431,14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4	3,293,834	1,914,420
		69,982,051	54,202,441
直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	35	—	57,048
流動負債合計		69,982,051	54,259,489
流動資產淨額			
		15,761,832	14,657,64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2,216,301	83,278,129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36	29,779,651	30,357,179
關聯公司借款	37	90,250	—
應付融資租賃款	40	83,441	119,998
遞延收入	41	193,592	213,06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4	1,013,120	824,137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42	652,102	334,864
遞延稅項負債	28	3,185,749	2,942,737
非流動負債合計		34,997,905	34,791,975
淨資產		57,218,396	48,486,154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43	621,497	621,497
儲備	44	33,690,623	30,391,347
擬派期末股息	12	885,181	817,340
		35,197,301	31,830,184
非控股權益		22,021,095	16,655,970
權益合計		57,218,396	48,486,154

郭廣昌
董事

丁國其
董事

財務狀況表

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1	4,568,221	3,640,455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23	82,421	82,421
非流動資產合計		4,650,642	3,722,876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	176,428	2,223,8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30	7,171,355	4,685,741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	5,558	5,72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4	11,561,761	11,244,793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4	3,087	—
流動資產合計		18,918,189	18,160,140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36	866,773	441,063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9	53,376	49,900
應付稅項		69,161	1,241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34	2,440,986	1,431,144
流動負債合計		3,430,296	1,923,348
流動資產淨額		15,487,893	16,236,79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0,138,535	19,959,668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36	5,764,407	6,419,398
淨資產		14,374,128	13,540,270
權益			
已發行股本	43	621,497	621,497
儲備	44	12,867,450	12,101,433
擬派期末股息	12	885,181	817,340
權益合計		14,374,128	13,540,270

郭廣昌
董事

丁國其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已發行		可供出售					匯率波動		擬派		非控股		權益
	股本	股本溢價	其他虧絀	法定盈餘	投資重新	資本贖回	其他	留存收益	儲備	期末股息	合計	權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43)		(附註44(a))	(附註44(b))						(附註12)				
於2012年1月1日	621,497	11,789,653*	(443,540)*	2,587,017*	1,420,026*	1,465*	922,704*	14,731,384*	(617,362)*	817,340	31,830,184	16,655,970	48,486,154	
可供出售投資轉為聯營企業導致的 減值損失轉回(附註23)	—	—	—	—	—	—	—	166,023	—	—	166,023	—	166,023	
調整後期初數	621,497	11,789,653	(443,540)	2,587,017	1,420,026	1,465	922,704	14,897,407	(617,362)	817,340	31,996,207	16,655,970	48,652,177	
年內利潤	—	—	—	—	—	—	—	3,707,201	—	—	3,707,201	1,236,707	4,943,908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稅後	—	—	—	—	98,922	—	—	—	—	—	98,922	(103,767)	(4,845)	
綜合利潤表中收益之重分類調整—處置收益	—	—	—	—	(227,892)	—	—	—	—	—	(227,892)	(315,907)	(543,799)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10,794	—	—	—	10,794	—	10,794	
應佔聯營企業之其他綜合收益	—	—	—	—	(15,382)	—	—	—	(72,069)	—	(87,451)	9,285	(78,166)	
境外經營報表折算匯兌差額	—	—	—	—	—	—	—	—	17,531	—	17,531	12,649	30,180	
年內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	—	—	—	(144,352)	—	10,794	3,707,201	(54,538)	—	3,519,105	838,967	4,358,07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5(a))	—	—	—	—	—	—	—	—	—	—	—	709,371	709,371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	—	5,143,169	5,143,169	
支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	—	(860,677)	(860,677)	
宣告發放2011年期末股息	—	—	—	—	—	—	—	—	—	(817,340)	(817,340)	—	(817,340)	
擬派期末股息	—	—	—	—	—	—	—	—	—	885,181	885,181	—	—	
留存利潤轉入	—	—	—	273,570	—	—	—	(273,570)	—	—	—	—	—	
分佔聯營企業其他公積金	—	—	—	—	—	—	(79,780)	—	—	—	(79,780)	—	(79,780)	
未喪失控制權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42,835	—	—	—	42,835	221,069	263,90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5(b))	—	—	—	—	—	—	—	—	—	—	—	(59,925)	(59,925)	
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為基礎的支付(附註46)	—	1,271	—	—	—	—	—	—	—	—	1,271	4,794	6,065	
視同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378)	—	—	—	(378)	378	—	
未喪失控制權視同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547,309	—	—	—	547,309	(547,309)	—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	—	—	—	—	—	—	(11,928)	—	—	—	(11,928)	(84,712)	(96,640)	
於2012年12月31日	621,497	11,790,924*	(443,540)*	2,860,587*	1,275,674*	1,465*	1,431,556*	17,445,857*	(671,900)*	885,181	35,197,301	22,021,095	57,218,396	

* 該等儲備賬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構成了儲備人民幣33,690,623,000元(2011年：人民幣30,391,347,000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已發行		其他虧絀	法定盈餘 公積金	可供出售			其他 公積金	留存收益	匯率波動 儲備	擬派 期末股息	合計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合計
	股本	股本溢價			投資重新 評估儲備	資本贖回 儲備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621,497	11,787,763	(443,540)	2,390,537	2,432,714	1,465	384,254	12,281,599	(512,089)	928,936	29,873,136	15,125,950	44,999,086	
企業合併導致的或然代價調整	—	—	—	—	—	—	—	60,000	—	—	60,000	—	60,000	
調整後期初數	621,497	11,787,763	(443,540)	2,390,537	2,432,714	1,465	384,254	12,341,599	(512,089)	928,936	29,933,136	15,125,950	45,059,086	
年內利潤	—	—	—	—	—	—	—	3,403,605	—	—	3,403,605	1,661,119	5,064,724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稅後	—	—	—	—	(90,715)	—	—	—	—	—	(90,715)	418,028	327,313	
可供出售投資轉為聯營企業導致的 公允價值變動轉回	—	—	—	—	(28,005)	—	—	—	—	—	(28,005)	(30,278)	(58,283)	
綜合利潤表中收益之重分類調整—處置收益	—	—	—	—	(756,432)	—	—	—	—	—	(756,432)	(78,590)	(835,022)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	—	(2,489)	—	(2,489)	(25)	(2,514)	
應佔聯營企業之其他綜合收益	—	—	—	—	(137,536)	—	—	—	—	—	(137,536)	(93,761)	(231,297)	
境外經營報表折算匯兌差額	—	—	—	—	—	—	—	—	(102,784)	—	(102,784)	(27,164)	(129,948)	
年內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	—	—	—	(1,012,688)	—	—	3,403,605	(105,273)	—	2,285,644	1,849,329	4,134,973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	841,400	841,40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	—	2,383,661	2,383,661	
支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	—	(849,374)	(849,374)	
宣告發放2010年期末股息	—	—	—	—	—	—	—	—	—	(928,936)	(928,936)	—	(928,936)	
擬派期末股息	—	—	—	—	—	—	—	(817,340)	—	817,340	—	—	—	
留存利潤轉入	—	—	—	196,480	—	—	—	(196,480)	—	—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	(14,175)	(14,175)	
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1,890	—	—	—	—	—	—	—	—	1,890	5,822	7,712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公允價值調整	—	—	—	—	—	—	—	—	—	—	—	25,034	25,034	
未喪失控制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1,051	—	—	—	1,051	1,792	2,843	
視同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60,669	—	—	—	60,669	(60,669)	—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	—	—	—	—	—	—	476,730	—	—	—	476,730	(2,649,536)	(2,172,806)	
土地增值稅撥備彌償保證，淨額	—	—	—	—	—	—	—	—	—	—	—	(3,264)	(3,264)	
於2011年12月31日	621,497	11,789,653*	(443,540)*	2,587,017*	1,420,026*	1,465*	922,704*	14,731,384*	(617,362)*	817,340	31,830,184	16,655,970	48,486,154	

* 該等儲備賬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構成了儲備人民幣30,391,347,000元(2010年：人民幣28,322,703,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6,277,993	6,883,094
調整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1,567,161	2,088,457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8	33,688	33,400
無形資產攤銷	8	50,853	26,431
採礦權攤銷	8	91,403	100,4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	8	65,839	473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準備	8	20,000	—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減值準備	8	102,359	—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8	66,653	45,019
存貨跌價準備	8	182,273	222,016
待售已落成物業減值準備	8	17,935	116,709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減值準備	8	—	148,049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6	(747,843)	(843,588)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收益	6	(194,645)	(578,606)
出售共同控制企業之收益	6	—	(169,416)
出售聯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6	(315,347)	—
出售聯營企業部分權益之收益	6	(10,859)	(34,696)
視同出售聯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6	—	(910,86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6	(85,041)	(59,30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損失	8	(66)	4,9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調整	8	(2,449,706)	759,883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	6	(140,484)	(97,524)
利息開支		2,727,815	2,328,684
利息收入	6	(473,102)	(380,5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股息	6	(343,462)	(160,254)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	6	(112,354)	(284,434)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1,174,777)	(1,538,827)
轉下頁		5,156,286	7,699,541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續)			
承上頁		5,156,286	7,699,541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利潤及虧損		(69,077)	(32,076)
議價收購之收益	6	(3,645)	(33,337)
土地增值稅撥備彌償保證，淨額		—	(3,264)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現金流入		5,083,564	7,630,864
開發中物業增加		(3,238,115)	(9,319,926)
待售已落成物業增加		(1,628,784)	(685,418)
投資物業增加		—	(377,309)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減少／(增加)		887,408	(1,095,7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83,078)	(26,400)
存貨減少／(增加)		199,822	(431,50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		(362,077)	(705,176)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		4,119,309	2,635,275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973,414	(1,108,292)
遞延收入(減少)／增加		(19,468)	68,184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減少		(137,312)	(139,602)
應付股東款項增加		376,571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增加		1,699,560	1,013,078
受限制的預售物業之款項減少／(增加)		77,718	(382,657)
法定存款準備金增加		(100,526)	—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		(9,228)	(75,338)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流出)		10,638,778	(2,999,923)
已付利息		(661,490)	(550,568)
已付所得稅		(2,437,079)	(1,833,519)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7,540,209	(5,384,010)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255,400)	(3,257,896)
預付土地租金增加		(409,562)	(83,757)
購買無形資產		(47,408)	(61,636)
購買採礦權		(4,331)	(4,349)
購買勘探及評估資產		(31,946)	(23,960)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780,744)	(2,672,626)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2,073,310)	(4,068,191)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所得款項		1,461,226	2,735,511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1,581,293	1,943,96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3,719	84,876
處置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	3,089
處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1,423	5,276
處置持有至到期投資所得款項		—	14,312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45(b)	94,873	300,340
出售聯營企業及出售聯營企業部分權益所得款項		335,460	70,735
出售共同控制企業所得款項		27,529	82,907
收購附屬公司	45(a)	(1,387,206)	(1,321,621)
收購聯營企業		(295,754)	(345,336)
收購共同控制企業		(1,966,721)	(255,858)
可供出售投資所收股息	6	112,354	284,4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所收股息	6	343,462	160,254
已收聯營企業股息		548,501	669,551
向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企業提供之股東借款		(384,656)	(653,250)
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已抵押銀行結餘減少		420,329	2,021,672
受限制的存放於共管賬戶之投資款增加		(420,016)	—
擬收購之預付款項		(54,410)	(60,000)
已收利息		283,154	380,574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6,838,141)	(4,050,989)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融資租賃租金支付		(38,542)	(40,33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所得款項		5,143,169	2,383,661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46,217,311	63,051,305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43,208,683)	(53,102,510)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息		(860,677)	(1,065,374)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		(96,640)	(2,172,806)
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263,904	—
已付股東股息		(184,069)	(505,842)
已付利息		(2,649,748)	(2,031,187)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4,586,025	6,516,91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5,288,093	(2,918,082)
年初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908,510	16,826,592
年終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196,603	13,908,51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9	19,196,603	13,908,383
歸屬於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	127
載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196,603	13,908,51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信息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4年12月24日在香港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808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藥品、房地產開發、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開採及加工各種金屬礦藏(統稱產業運營)、資本管理、運營和投資保險業務，以及若干其他投資。

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復星控股有限公司及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分別於香港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07年7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

2.1 編報基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編製這些財務報表時，除投資性物業、衍生金融工具和部分股權投資採用公允價值計價外，均採用了歷史成本計價原則。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及非流動資產按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孰低法計量，詳情載於附註2.4。除非另外說明，這些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所有金額進位至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列示。

合併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經營成果自收購之日起合併，該收購日是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並繼續合併至對附屬公司控制權終止。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交易、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引致的未變現盈虧及股息均於合併時全數抵銷。

附屬公司的虧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結餘為負數。

未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的變動視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其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價值及(iii)於權益內已記錄的累計折算差額，並且確認(i)收到對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為損益或留存收益(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本集團編製本年度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用以下新頒佈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嚴重惡性通脹及就首次採用者撤銷固定期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轉移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所得稅—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除下文所進一步闡釋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採用這些新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澄清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的釐定並引入了一項可推翻之假定，即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應以其賬面價值將通過出售而可收回之基礎而釐定。另外，該等修訂本亦包括以往載於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所得稅—重估非折舊資產的收回的要求，即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採用重估模型計量之非折舊資產的遞延稅項，應基於出售基礎計量。

本集團推翻了該等假定，即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應以其賬面價值將通過出售而可收回之基礎而釐定，因為本集團持有投資物業之主要目的為通過長期持有而非通過出售來實現投資物業絕大部分的經濟利益。遞延稅項也相應以通過使用來收回之基礎而釐定。因此採用該修訂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和業績沒有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用下述新頒佈及經修訂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呈列—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過渡指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和香港 會計準則第27號(2011)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的修訂—投資實體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呈列財務報表—呈列其他綜合收益項目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	單體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	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³
香港財務呈報—詮釋第20號 2009年至2011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露天採礦生產階段的剝礦成本 ² 2012年6月頒佈之一系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²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 1 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上述變化可能對本集團產生影響之具體信息列示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須披露有關抵銷權及相關安排(例如抵押品協議)的資料。該等披露將為使用者提供評估淨額結算安排對實體財務狀況的影響的有用資料。所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抵銷的已確認金融工具須作出該等新披露。該等披露亦適用於受限於可執行的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已確認金融工具，不論其是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於2009年11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最終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全面計劃的第一階段的第一部分。此階段修訂的重點為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金融資產不再分為四類，而是根據實體管理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於後續期間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此舉旨在改進和簡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金融資產分類與計量方式。

於2010年11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金融負債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現行的對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原則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大多數新增規定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一致，僅影響通過公允價值選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進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計量。就該等負債而言，由信用風險變化而產生的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須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除非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就負債的信用風險呈列公允價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差異，否則其餘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損益中列報。然而，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按公允價值選擇納入的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全面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在此完全替代之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對對沖和金融資產減值部分的規定仍然適用。本集團將從2015年1月1日起開始執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涵蓋所有階段的最終標準頒佈時，本集團將連同其他階段量化其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制訂了適用於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或結構性實體)的單一控制模式。其載有一項控制的新釋義，乃用以釐定綜合入帳之實體。相較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的實體的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進的變動要求本集團管理層做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受控制之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體財務報表解釋合併財務報表會計法的部分。其亦載有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中提出的問題。通過初步的分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未對本集團的投資有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人的非貨幣性注資。其闡述了對共同控制形式的聯合安排的會計處理。該準則下僅區分兩種形式的聯合安排(即共同經營及共同控制)，不再採用比例合併法核算共同控制企業。通過初步的分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未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載有過往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體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企業之投資中的有關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企業及架構實體的披露規定。其亦就該等實體引入一系列新披露規定。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2012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中澄清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過渡指引，免除了全面追溯調整這些準則，只要求提供前一期的經調整的對比信息。修訂本中澄清，只有當集團控制的企業合併結論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一次使用時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或者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2號不同時需要追溯調整。同時，對於非合併的架構實體的披露，該等修訂本將移除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首次採用以前的期間列示對比信息的要求。

2012年12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定義了投資實體，並提供了滿足定義的企業免除合併的情況。投資實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需要將附屬公司以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損益，而非將它們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相應的進行了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同時也設定了對投資實體的披露要求。該等修訂將不影響本集團，因為本公司未滿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定義的投資實體。

因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亦被相應修訂。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以及於2012年7月及12月頒佈的該等準則的後續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載有公允價值的精確定義、公允價值計量的單源頭以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各項披露要求。倘因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批准而已使用該準則，則該準則並無改變本集團須使用公允價值的情況，惟須就公允價值的應用辦法提供指引。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未來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就其他綜合收益的呈列項目之分組進行了修訂。在未來某個時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於損益重新使用)之項目(例如對沖投資淨額、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的變動淨額及可供出售資產的淨虧損或收益)將與不得重新分類之項目(例如有關界定福利計劃及重估土地及樓宇的精算收益及虧損)分開呈列。此修訂本只影響呈列，不影響財務狀況。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用該等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包括從基本改變以至簡單闡明及重新措辭之多項修訂。經修訂之準則就界定退休福利計劃之入帳引起重大變動，包括取消遞延確認精算收益及虧損之選擇。其他變動包括離職福利確認時間之修改、短期僱員福利之分類及界定福利計劃之披露。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釐清「現行可合法行使抵銷權」對於抵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含義，該等修訂亦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可應用於結算系統(例如中央結算所系統)，而該系統乃採用非同步的總額結算機制。本集團將自2014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而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構成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於2012年6月頒佈之2009年至2011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就一系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修訂。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用該修訂。各項準則均設有過渡性條文。雖然部分修訂之採用將導致會計政策的變更，但該類修訂預期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預期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之修訂詳細信息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財務報表：釐清自願性額外比較資料與最低規定比較資料之間的差異。一般而言，最低規定比較期間為上個期間。當實體自願提供上個期間以外的比較資料時，其須於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中加載比較資料。額外比較資料毋須包含完整財務報表。

此外，該修訂釐清，當實體變更其會計政策、作出追溯重列或進行重新分類，而有關變動對財務狀況表構成重大影響，則須呈列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然而，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的相關附註則毋須呈列。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釐清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所得稅須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帳。該修訂移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現有所得稅規定，並要求實體就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任何所得稅須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地控制該企業超過一半的表決權或發行股本，或控制其董事會的組成；或本公司按合同規定享有對企業的經營和財務政策具有支配性影響的權利。

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根據應收及已收之股息在本公司之利潤表中列示。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所規定之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外，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減除減值損失列賬。

共同控制企業

共同控制企業指受共同控制的合營企業，合資各方不能單方面控制合營企業的經濟活動。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乃按權益法核算，按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淨資產扣除減值損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收購後經營成果和儲備的份額分別計入綜合利潤表和綜合儲備中。當應佔經營成果之比例不同於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所佔之權益比例時，收購後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經營成果之份額由共同控制方協議決定。本集團與共同控制企業關聯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均按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所佔之投資比率抵銷，除非未實現虧損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收購共同控制企業產生之商譽包括在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權益部分內。

共同控制企業之經營業績根據已收及應收之股息在本公司之利潤表中列示。本公司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作為非流動資產按成本扣除減值損失列賬。

當於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被分類為持有待售，則其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為本集團一般持有其20%表決權之長期權益，並可對其施以重大影響之企業，但該企業並不是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企業。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之權益乃按權益法核算，在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本集團應佔之淨資產扣除減值損失呈列。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收購後之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綜合利潤表及綜合儲備。本集團與聯營企業關聯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均按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所佔之權益比率抵銷，除非未實現虧損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收購聯營企業產生之商譽包括在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權益部分內，並不對其單獨進行減值測試。

聯營企業之經營業績根據已收及應收之股息在本公司之利潤表中列示。本公司於聯營企業的投資作為非流動資產按成本扣除減值損失列賬。

當於聯營企業之投資歸類為持作出售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核算。

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以購買法列賬。收購成本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於收購日所支付資產、對被收購方原股東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就取得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本工具之公允價值的總和。除處於清算階段的被收購企業的非控股權益可選擇採用按公允價值或者按比例應佔被收購方可辨識之淨資產計量，收購企業需按照被收購企業中非控股權益的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在實際發生時確認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以及於收購日之經濟環境和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以作出合適的分類及指定，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對於分段進行之業務合併，先前已持有之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損益計入當期損益。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對價於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對價，作為一項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的變動，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確認為損益或作為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對於不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的或然對價，按照其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行計量。倘若或然對價分類為權益，則其無需重新計量，且期後處置亦在權益中核算。

商譽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對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總額，超出收購日所收購公司之可辨認淨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的差額。如總對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公允價值，該等差額在評估後，於利潤表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合併及商譽(續)

初始確認後，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賬面價值須於每年進行評估是否發生減值，或事件或環境變化表明其賬面價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需要進行更為頻繁的複查。本集團於每年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自取得之日始分配至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該現金產出單元或單元組預期將從合併協同效益中獲益，而無論本集團是否有其他資產或負債被分配至該現金產出單元或單元組。

減值損失以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可收回金額來確定。如果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價值，則確認減值損失。已確認之商譽減值損失在後續期間不可轉回。

如果商譽被分配至一個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的一部分，且該單元業務的一部分被處置，在確定該被處置業務的損益時，與被處置業務相關的商譽將包括在該業務的賬面價值。在這些情況下處置的商譽以被處置的業務和被保留的現金產出單元的相對值為基礎計量。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果一項資產(除了存貨、開發中物業、待售已落成物業、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投資物業、商譽和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處置組中資產)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一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二者之中的較高者。除非該資產主要依附於其他資產或一組資產產生現金流量之情形外，可收回金額以單個資產項目釐定。

僅當資產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該資產視為已經減值，並將其撇減至可收回金額。對其使用價值進行評估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當前市場評定之貨幣時間價值以及資產特有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當前價值。減值損失乃於產生期間根據減值的資產的類別計入綜合利潤表中之其他費用中。

在每個報告日需對已確認減值之資產作出評定，以評價是否有跡象表明已確認之減值損失可能不復存在或有所減少。若有跡象表明此情況存在，則可收回金額需進行評估。當且僅當自上一次確認減值損失後，評價其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方法有所改變時，減值損失才可轉回，但轉回後的數額不能高於以前年度沒有確認資產減值損失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減去折舊或攤銷後)。該等轉回應在產生期間計入綜合利潤表中。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

下列各方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對方為下述(i)至(iii)中提及的任何人士及其親密家庭成員：

- (i) 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擁有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之一；

或

(b) 對方為下述(i)至(vii)中提及的任何實體：

- (i) 對方與本集團同屬同一集團控制下；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或合營企業(或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屬同一集團控制下企業)；
- (iii) 對方與本集團同屬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另一方為同一第三方實體之聯營企業；及
- (v) 對方是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方的任何企業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對方受上述(a)中提及人士之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上述(a) (i)中提及人士對對方具有重大影響，或為對方或其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之一。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入帳。當物業、廠房及設備被劃分為持作出售或者系處置組中資產的一部分時，該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再計提折舊，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將其劃分至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擬定用途運作狀況及地點而直接應計的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保養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自綜合利潤表扣除。倘有關開支顯然有助提高日後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預期可取得的經濟利益，且能可靠計量項目成本，則有關開支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作為替換。倘須定期替換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和折舊率單獨核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以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撇減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5至45年
廠房及機器	5至15年
辦公室設備	3至14年
運輸工具	4至12年
採礦基建	18年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與可使用年期兩者之較短者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內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將獨立計算折舊。於各報告日對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進行覆核，並於需要時做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初始確認的重大部件於處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處置不會有任何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處置或報廢收益或損失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價值之差額，於終止確認資產當年的綜合利潤表確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或安裝及測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入帳而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或安裝及測試的直接成本以及在建築或安裝及測試期間有關借貸資金已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可用時按適當類別重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並非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行政用途，或持有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之土地及樓宇之權益。該等物業初始以成本計量，包括交易成本。其後，該等物業以公允價值列賬，以反映報告日之市場情況。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損失計入其產生期間之綜合利潤表。

投資物業報廢或處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損失，確認於報廢或處置期間之綜合利潤表中。

由投資物業轉為自用物業或存貨時，將轉換用途當日之公允價值列為後續計量的初始成本。由存貨轉為投資物業時，將轉換用途當日之公允價值與先前賬面價值之差額於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

如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的賬面價值將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而收回，則分類為持作出售。在這種情況下，該資產或處置組當前狀態必須可供實時出售，出售該等資產或處置組需符合一般及慣常條款，並且其出售極為可能。作為處置組的附屬公司所有之資產及負債將重分類至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不管本集團是否在售出之後保留之前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不包括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按其賬面價值及公允價值扣減出售成本兩者中較低者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不予折舊或攤銷。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乃按取得時成本計量。通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乃按收購時點之公允價值計量。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列為有限期或無限期。有限期的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年報告日進行覆核。

具有不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每年單獨或在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組)為基礎進行減值測試。這類資產無需攤銷。具有不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年限，應每年進行審閱，以評定不確定使用年限的判斷是否繼續有效。若該估計不再適用，使用年限的預測由無限期改為有限期，並採用未來適用法。

商標權

對於使用壽命有限期的商標，乃按取得時的成本扣減減值準備計量，並在不超過12年的相關估計使用壽命年限按直線法攤銷。對於使用壽命為無限期的商標，於每個會計期間以單項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組為基礎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進行攤銷。商標的使用壽命於每年進行覆核，以確定對其使用壽命無限期的估計是否仍然適用。若該估計不再適用，使用年限的預測由無限期改為有限期，並採用未來適用法。

藥證

對於使用壽命為無限期的藥證，於每個會計期間以單項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組為基礎進行減值測試。這類資產無需攤銷。具有不確定使用年限的藥證的使用年限，應每年進行審閱，以評定不確定使用年限的判斷是否繼續有效。若該估計不再適用，使用年限的預測由無限期改為有限期，並採用未來適用法。

專利與專門技術

購入的專利及專門技術乃按取得時成本扣減減值準備計量，並在不超過20年的相關估計使用壽命年限按直線法進行攤銷。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銷售網絡

銷售網絡乃按取得時成本扣減減值準備計量，並在不超過15年的相關估計使用壽命年限按直線法進行攤銷。

研究及開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發生時自綜合利潤表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發生的支出，只有當本集團能證明以下各項時，才能予以資本化並遞延，即：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能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是可行、有完成該無形資產的意圖並有使用或出售他的能力、該資產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有足夠的資源完成這一項目以及有能力可靠計量開發階段的支出。不滿足上述要求的產品開發支出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遞延開發成本以初始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且自相關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在相關產品的市場壽命期間按直線法攤銷，攤銷期限不超過5到7年。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以成本扣除減值損失後列賬。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地質和地形調查、勘探、挖掘、採樣以及與評價開採礦產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和商業價值有關的活動和為保證在現有礦體中進一步尋找礦體及擴大礦山的生產能力而發生的支出。於初期勘探階段發生的支出於發生時核銷。當可合理確定礦體可供商業開採時，勘探及評估成本轉至採礦權並依照基於經核證潛在礦場藏量而訂立之生產單位法予以攤銷。倘若項目於開發階段被放棄，有關的所有支出均予核銷。

採礦權

採礦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損失入帳。採礦權包括取得採礦牌照的成本、於確定勘探財產可投入商業生產時自勘探權及資產轉撥的勘探及評估成本，以及收購現有採礦財產採礦藏量的成本。採礦權按根據有關企業的生產計劃及以生產單位法計算的經核證潛在礦場藏量而估計的礦場可使用年期攤銷。倘棄用採礦財產，則會在綜合利潤表中核銷採礦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

實質上將與一項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回報(不包括法定權利)轉移到本集團的租賃，作為融資租賃進行會計處理。於融資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的成本按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予以資本化並與義務(不包括利息因素)一同記錄以反映購買和融資活動。持有的已資本化的融資租賃資產，包括融資租賃的預付土地租金，歸入物業、廠房和設備，並在租賃期和估計使用年期兩者中較短者內計提折舊。此類租賃的融資成本計入綜合利潤表以確保租賃期內維持固定的期間利率。

通過具有融資性質的購買合同購得的資產列作融資租賃處理，但按其預計可使用年限折舊。

如果一項租賃出租人實質上保留與資產所有權相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回報，則應按經營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如果本集團是出租人，本集團按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歸入非流動資產，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計入綜合利潤表。如果本集團是承租人，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扣除出租人提供的任何優惠)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計入綜合利潤表。

經營租賃的預付土地租金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損失入帳，並按租期以直線法攤銷。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資產應恰當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借款和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確定其分類。對於並非屬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加上交易的直接成本計量。

所有常規購買和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指購買或出售需要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

不同類別的金融資產之後續計量方法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指在近期以出售為目的之金融資產。此類別亦包括本集團簽訂且未被指定為按相關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對沖衍生金融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其公允價值之淨增加額於綜合利潤表之其他收入確認及收益，公允價值變動之淨減少額於綜合利潤表之其他開支內確認。該確認的公允價值淨變動不包含因持有這些金融資產而收到的股息。這些股息根據下述「收入確認」之會計政策進行確認。

惟有滿足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需在初始確認日被指定為該分類。

本集團評估近期內是否有能力及意圖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當缺乏活躍市場或管理層近期出售意圖發生顯著變化而不能出售該等金融資產時，本集團在極特殊的情況下會對其進行重分類。該等金融資產可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劃分為借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之金融投資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此分類視該等金融資產的性質而定。該等評估不會影響透過公允價值選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因該等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無法重分類至其他類型之金融資產。

借款及應收款項

借款及應收款項指有固定或可確定之付款(在活躍的市場上沒有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該等資產之賬面價值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減去任何減值準備計量。計算攤餘成本時，應考慮購買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且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費用和交易成本。實際利率法攤銷於綜合利潤表中確認為財務收入，借款減值損失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為財務成本，應收款項減值損失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為其他費用。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續)

可供出售之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之金融投資是指上市及非上市非衍生金融資產。既非持作買賣，又非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即分類為可供出售。

該等資產初始確認後，即以公允價值作後續計量，相關浮動盈虧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可供出售投資重新評估儲備中。直至該投資被終止確認，當時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確認於其他收入，或直至投資被確定為減值，其累計收益或虧損確認於利潤表中其他經營開支且從可供出售投資重新評估儲備中刪減。賺取的利息及股息根據下述「收入確認」政策分別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非上市之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由於以下原因不能被可靠計量時，該等證券以成本減減值損失列示：**(a)**公允價值合理估計範圍的變化對該投資而言重大；**(b)**各種預計的概率很難合理地確定並用於公允價值的評估，因此，此類證券按成本扣除減值損失計量。

本集團評估近期內是否有能力及意圖出售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當缺乏活躍市場或管理層近期出售之意圖發生顯著變化時，本集團在極特殊的情況下會重分類該等金融資產。當金融資產滿足借款及應收款項之定義且集團有意圖與能力在可預期未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直至到期時，該等金融資產可分類為借款及應收款項。當且僅當集團有能力與意圖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時，該等金融資產方可分類為持有至到期。

倘若一項金融資產從可供出售劃分為其他類別，之前於權益中確認之收益及損失採用實際利率法於投資剩餘期限內攤銷計入綜合利潤表。新攤銷成本與預期現金流之差異採用實際利率法於投資剩餘期限內攤銷計入綜合利潤表。倘若期後發生減值，計入權益之金額需重分類至綜合利潤表。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倘在以下情形出現時，金融資產(適當時指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類似的金融資產的一部分)被終止確認：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逾期；或
- 本集團已將從資產收取現金收益的權利轉移，或保留了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根據已簽訂之「過手」協議而不可延遲地將其全部支付予第三方；以及以下兩種情形之一：**(a)**本集團已將資產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或**(b)**本集團未將資產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或保留，但將資產的控制權轉移。

當本集團已將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轉移或簽訂了「過手」協議，且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與資產相關的主要風險和報酬，並不再對該資產實施控制，本集團評估其對該等資產的風險和報酬的參與程度，該等資產的確認惟以本集團之持續參與為限。在此情況下，集團須確認相關負債。轉讓之資產及相關負債之計量以本集團保留之權利及義務為基礎。

以抵押轉移資產方式持續參與的，以資產初始賬面價值與本集團被要求償還對價之最大額孰低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日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進行覆核以評價是否有跡象表明其減值。當且僅當初始確認後的一個或多個事項(發生之「損失事項」)表明客觀證據顯示存在減值，且該損失事項會影響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能夠可靠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量時，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須確認減值。減值跡象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經歷嚴重的財務困難，歸還本金及利息時違約，可能發生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其他可觀察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發生減少(如拖欠款或與違約有關的經濟條件發生變化)。

按攤餘成本入帳之金融資產

對按攤餘成本入帳之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評估單項重大或整體重大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若本集團確定單項評估之金融資產不存在減值跡象，不論重大與否，須將該資產包含於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中，整體考慮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已單獨評估並已確認或將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單項資產不包括於整體減值評估中。

若有客觀證據表明減值損失已發生，該損失金額以資產之賬面價值和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不包含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的差額計量。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乃按金融資產之初始實際利率(初始確認時採用之實際利率)折現。倘若一筆借款為浮動利率，計量減值損失之折現率為現行之實際利率。

資產賬面價值的減少通過一個備抵帳戶反映。損失金額於綜合利潤表中確認。利息收入乃根據撇減減值損失後之賬面價值繼續計提，利率為確定減值損失時進行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折現率。倘若無可實現的回收前景，以及所有抵押品都已經實現或轉讓給集團，這些借款和應收款項及其相關的減值損失可以予以核銷。

倘若在下一後續期間，由於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之事項導致預計的減值損失增加或減少，則前期確認之減值損失通過調整備抵帳戶增加或減少。任何後續轉回的減值損失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按成本入帳之資產

倘若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因其公允價值不能被可靠計量而不以公允價值列示之非上市權益工具存在減值損失，則應以該資產之賬面價值和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當前市場一相似金融資產之回報率為折現率折現)的差額作為損失之金額。該等資產之減值損失不予轉回。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之金融投資

對可供出售之金融投資，本集團於每一報告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發生減值。

倘若可供出售之投資發生減值，其成本(與主要付款及攤銷相抵後)與當前公允價值之差額，扣除以往期間已計入綜合利潤表之減值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綜合利潤表。

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該客觀證據應包括公允價值較其成本顯著或持續下降。「顯著」及「持續」之決定需要專業判斷。「顯著」乃根據投資原始成本確定，「持續」乃根據公允價值低於初始成本期間確定。倘若有證據顯示發生減值，收購成本與當前公允價值之差，即累計損失，扣除以往期間已計入綜合利潤表之減值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綜合利潤表。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發生的減值損失不得在綜合利潤表中轉回。減值確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與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涉及的金融負債應按適當之形式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借款及其他借款。本集團於金融負債初始確認時確定其分類。

金融負債進行初始確認時，以其公允價值計量。倘若金融負債為借款及其他借款，以公允價值扣除可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計量。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控股公司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應付融資租賃款項、關聯公司借款及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後續計量

不同類別的金融負債之後續計量方法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如果購買金融負債的目的是近期出售，則將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此類別亦包括本集團簽訂之非歸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定義之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獨立的嵌入衍生工具同樣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套期工具。持作買賣的負債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列賬於綜合利潤表中之公允價值變動淨損益未包括該金融負債產生之利息。

惟有滿足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需在初始確認日被指定為該分類。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後續計量(續)

借款及其他借款

初始確認後，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倘若折現影響屬非重大，按成本計量。實際利率法攤銷及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時的相關損益於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計算攤餘成本時，應考慮購買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且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費用和交易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綜合利潤表之財務費用。

金融擔保合同

本集團發行之金融擔保合同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按債務工具的條款如期付款時，發行人需支付指定金額予持有人以補償其所遭受損失的合約。金融擔保合同初始以公允價值扣減與達成相應金融擔保合同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計量，並列示為金融負債。其後，本集團以下述兩種計算方法之孰高對金融擔保合同進行計量：(i) 履行於報告日存在的義務的最佳估計支付金額；及(ii) 初始確認金額扣除必要的累計攤銷後之餘額。

金融負債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賬面金額的差異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金融工具抵銷

當且僅當有意圖且有現時法定權利抵銷已確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或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及清償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於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在活躍市場上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其市場競標價或交易商報價(好倉之買價及淡倉之賣價)釐定，且無需扣減任何交易成本。對於無活躍市場之投資，公允價值可以採用估價技術確定。該等技術包括運用近期公平市場交易；參照另一種幾乎相同工具之當前市場價值及折現現金使用分析。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貨幣遠期合約和商品期貨合約以規避外幣風險和商品價格風險。該衍生金融工具於衍生合同訂立日以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仍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該衍生工具確認為資產；當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該衍生工具確認為負債。

由該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任何變化而產生的收益或損失，直接計入綜合利潤表中。

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均未符合套期會計準則之規定和要求。

存貨

存貨按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小者列賬。成本根據加權平均法計算，就在產品或產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工資和按比例分攤的製造費用。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和銷售費用計算。

開發中物業

開發中物業按成本列賬，其中包括該等物業之一切開發開支，包括土地成本、利息開支及可直接歸屬於該等物業之其他開支。

開發中物業分類為流動資產，除非有關物業開發項目的預計建造週期超出正常營業週期。

於報告期末，開發中物業乃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計量，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值之差額確認為跌價準備。可變現淨值基於管理層根據當時市況所估計的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銷售價格而確定，並減除預期的最終完成尚需的成本及銷售開支。

待售已落成物業

待售已落成物業乃按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董事根據現行市況估計可變現淨值。成本按照未售物業應佔之土地及樓宇總成本之比例釐定。對可變現淨值低於待售已落成物業成本值之差額確認為跌價準備。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集團整體現金管理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和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強、易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短期投資，且購買時到期日通常為三個月內，並扣除即期銀行承兌匯票。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手頭現金和銀行存款，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準備

因過去事項而需要承擔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資源的流出，且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則應確認準備。

如果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準備的金額應是履行義務預期所需支出在報告日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折現現值金額計入綜合利潤表的財務費用。

本集團為某些產品質量保證計提的準備，是根據銷量及按照過往對維修與退貨的經驗，並進行恰當折現至現值所確定。

於企業合併中確認之或然負債應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該或然負債應按照下列兩者孰高進行後續計量：(i)按照上述關於準備之一般原則應予確認的金額；及(ii)初始確認金額減去按照收入確認原則應予確認之累計攤銷後的金額。

所得稅

所得稅由即期及遞延稅項組成。所得稅計入綜合利潤表，或當與直接計入同一或不同期間權益項目相關時，計入權益。

現行稅項資產和負債以預期從稅務主管部門返還或支付給其的金額核算。採用之稅率(及稅收法律)為於報告日已頒佈已生效或於報告日將生效之稅率(及稅法)，且需考慮本集團經營地之解釋條款及實務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對所有於報告日就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不同而引致之暫時性差異做出準備。

除以下事項外，遞延稅項負債核算所有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

- 遞延稅項負債產生於交易中對某一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且此交易非企業合併，交易時對會計列報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無影響；及
- 投資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和共同控制企業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其轉回之時點能控制且可能不會在可預見之將來轉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按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之結轉予以確認，除以下事項外，惟以應納稅利潤可供抵銷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動用之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之結轉為限：

- 與遞延稅項資產有關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於交易中對某一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且此交易非企業合併，交易時對會計列報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無影響；及
- 對於投資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和共同控制企業產生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其將有可能於可預見之將來轉回並為再次獲取應稅利潤而動用為限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價值於每個報告日予以審閱，並撇減至不再可能擁有足夠之應納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限。相反，以前年度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報告日予以再次評價，並以可能擁有足夠之應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限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以預期資產被確認或負債被償還時期之稅率計量，附以報告日頒佈或被實際適用之稅率(稅收法律)為基準。

若有合法執行力確保以抵銷現行稅項資產與現行稅項負債，且與同一稅收實體及主管部門相關，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可予以抵銷。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所有條件均已符合且合理保證能收到時以公允價值入帳，當政府補貼與某個費用項目相關聯時，在其預期可獲得補償的情況下，政府補貼的確認需與費用配比。當政府補貼與某個資產項目相關聯時，公允價值先計入遞延收入科目，並根據相關資產之預期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於綜合利潤表。

收入確認

收入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能可靠計量時確認。確認收入前，亦須符合下列特定確認條件：

(a) 銷售貨物

銷售貨物的收入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歸買方時確認。本集團對所售貨物必須不再涉及一般與所有權有關的管理，亦不再有實際控制權。

(b) 銷售已落成物業

出售已落成物業之收入於物業的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即有關物業竣工後並根據銷售協議將物業交付買家，且能合理確保收取有關應收賬款時，方確認收入。確認收入前已售物業收取之按金及分期付款將列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流動負債項下。

(c) 服務費

服務費收入於有關服務已提供，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有關開支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

(d) 租金收入

收入根據租期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e)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權責發生制原則，採用實際利率法在金融工具的估計年限內或合理的更短的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的現金收入折現為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來確認。

(f) 股息收入

收入於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針對其僱員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本集團的僱員以股份支付交易方式收取酬金，僱員以提供服務作為代價(「以權益結算的交易」)。

授予僱員的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參照該等購股權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是由外部價格核定者運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所確定，詳情請參考財務報表附註46。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於所需符合工作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期內確認。由每個結算日起直至歸屬日期間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費用反映歸屬期已屆滿的程度及本集團就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收益表於一段期間之費用或收入代表於期初及期末已確認累計費用的變動。

最終並無歸屬的報酬不會確認為支出，唯對於其歸屬視乎一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的權益結算交易，則如所有其他工作表現及服務條件均已符合，不論該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已符合該等權益結算交易視為已歸屬。

倘若權益結算報酬的條款被修訂，應確認的費用的最低金額為猶如條款並無被修訂且假設原授予條件已符合時所需確認金額。此外，倘因任何修訂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額增加又或於修訂日期計量對僱員有利則確認為費用。

退休福利

除下述(i)僱員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及(ii)給予前國營企業若干合格前僱員(「合格國營企業僱員」)與合格退休僱員(「合格退休僱員」)的其他僱員福利外，本集團並無提供僱員退休後福利。

(i)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的全職僱員(下文所述前國營企業(「前國營企業」)的合格國營企業僱員除外)均受政府管理的各個定額供款退休金福利計劃保障。根據該等計劃，僱員可享有每月退休金。本集團每月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等退休金福利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集團除供款外，並無任何退休福利的法律承擔。向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退休福利(續)

(ii) 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的其他僱員福利

本集團收購前國營企業時，接收了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於接收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時，本集團就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需接管前國營企業的前母公司的一筆負債。上述這筆接管負債包括下列全部退休福利，退休福利詳情如下：

合格國營企業僱員

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包括兩個不同類別的僱員：

- (a) 前國營企業於被本集團收購前未達法定退休年齡而遭前國營企業遣散的合格國營企業僱員。

前國營企業每月向該等合格國營企業僱員支付基本薪金及社會福利金，直至有關僱員達到國家法規指定的法定退休年齡為止。本集團須繼續每月向該等遭遣散的合格國營企業僱員付款，直至有關僱員達到國家法規指定的法定退休年齡為止；及

- (b) 並非於被本集團收購前國營企業前未達法定退休年齡而遭到前國營企業遣散但於本集團收購前國營企業時與本集團訂立新僱傭合約的合格國營企業僱員。

前國營企業為合格國營企業僱員推行提早退休計劃。合格國營企業僱員的提早退休計劃福利乃根據有關僱員在前國營企業的合格服務年期、薪金及其他於本集團收購前國營企業前就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協議的條款等因素計算。若合格國營企業僱員選擇提早退休或在國家法規指定的法定退休年齡前被本集團遣散，則本集團須向該等合格國營企業僱員支付遣散費。該等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到達國家法規指定的法定退休年齡後，不可享有提早退休福利。

合格退休僱員

前國營企業亦向並無受政府管理的各個定額供款退休金福利計劃(根據該計劃，僱員可享有每月退休金)保障的僱員提供退休後福利。本集團收購前國營企業時，前國營企業有若干合格退休僱員，前國營企業須每月向該等僱員支付定額款項，直至僱員身故為止，而本集團須繼續每月向該等合格退休僱員付款。合格退休僱員的退休後福利乃根據每月退休金乘以合格退休僱員的估計壽命計算。

本集團在首次確認時將接管負債認為非流動負債，而其後就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供款則計入非流動負債。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供款由本集團支付，惟基金的使用由前國營企業的前母公司及工會共同監督及管理。除向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支付退休福利款項外，在未經前國營企業的前母公司、工會及市勞動和社會保障部同時批准下，基金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包括轉撥至本集團的利潤表或儲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住房福利

根據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現時屬下的中國公司及其僱員須各自按僱員薪金及工資的指定百分比向中國政府機關管理的住房基金供款。除向住房基金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責任。向政府機關管理的住房基金做出的供款於產生時自綜合利潤表扣除。

其他員工福利

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按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那些符合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件的香港僱員實行了界定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按照僱員基本工資的一定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規定在需要支付時在綜合利潤表中扣除。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資產由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的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支付給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後完全給予僱員。

借貸成本

直接涉及購入、興建或生產須經過頗長時間方可作設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之成本組成部份。在該等資產基本可作設定用途或銷售時，停止將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有關借款用作短期投資所獲得之投資收入，可用於扣減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其他所有借貸成本於發生當期費用化。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主體產生之其他與借貸有關之成本。

股息

董事會擬派發之期末股息作為在財務狀況表權益內對留存利潤的分配單獨列示，直至股東大會上予以批准。上述股息於股東批准並宣告發放時，確認為負債。

公司章程授權於本集團董事宣告中期股息，中期股息於擬派時即同時宣告。因此中期股息在擬派及宣告時即被確認為負債。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換算

本公司及其在中國大陸以外地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以港幣作為功能貨幣，而中國附屬公司則以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本財務報表以本集團呈報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內各公司之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日的功能貨幣匯率記帳。以外幣列值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日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折算。所有匯兌差額計入綜合利潤表。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計價非貨幣項目，按照首次交易日的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計價非貨幣項目，按照確定公允價值之日的匯率折算。外幣計價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重新折算導致的利得或損失與該等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導致的利得或損失處理方法保持一致(即，倘若該等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導致的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綜合利潤表中，其重新折算導致的利得或損失相應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綜合利潤表中)。

本公司及其位於中國大陸以外地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以外之其他貨幣。於報告日，這些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的匯率重新折算為人民幣，其利潤表按當年之加權平均匯率重新折算為人民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單獨作為權益的一部份進行累積。出售境外經營時，已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與該境外經營相關部份在綜合利潤表中予以確認。

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時，本集團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產生日之匯率重新折算為人民幣。其全年連續發生交易之現金流量按本年之加權平均匯率重新折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編製需要管理層對報告日所呈報的收入、費用、資產、負債和相應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當然由於未來不確定事項對假設和估計的影響會導致對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的重大調整。

判斷

執行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要求管理層，除已囊括之估計外，作出對本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i) 經營租約承擔——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就其擁有之投資物業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協議。本集團認為其保留了透過經營租賃出租的這些物業的所有權的所有重大風險和回報。

(ii) 劃分投資物業及業主自佔物業

本集團須判斷物業是否屬投資物業，並制定出此類判斷之標準。投資物業乃持作收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同時為這兩個目的而持有之物業。憑此，本集團考慮一項物業產生的現金流是否大部分獨立於本集團持有的其他資產。部分物業被持有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用途，另一部分則被持有作生產貨物或提供服務或行政用途。倘若此等部分可分別出售(或根據融資租賃條款分別出租)，本集團則對此等部分分別記帳。倘若此等部分不能分別出售，則只能於一小部分作生產貨物或提供服務或行政用途時，該項物業方為投資物業。

(iii) 遞延稅項負債

與成立於中國大陸地區之本集團附屬公司產生之未經豁免收益相關而需繳納之代扣繳企業所得稅，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該遞延稅項負債只限於將來可能由該等附屬公司分派該等收益之水平，管理層需要就此作出重大判斷。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投資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相關聯之代扣繳所得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3,359,000元(2011年：人民幣33,577,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面討論於報告日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並且具有對下一會計年度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造成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i)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此測試需要對商譽所攤入之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做出估計。估計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估算現金產出單元之預期未來現金流，並選擇合適的折現率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12年12月31日，商譽之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736,060,000元(2011年：人民幣1,659,425,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ii)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會於每一報告日評估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具有不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應於每年末或當有跡象表明其賬面價值無法收回的時候對其作減值測試。當有跡象表明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無法收回的時候將會對其作減值測試。倘若一項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二者之中的較高者，則該資產應視為已經減值。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後之淨額應基於出售類似資產的公平及具有約束力之交易中可獲取的數據，或基於處置該資產的可觀察到的市場價格減去因處置而產生的成本來計算。計算它們的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需要對該等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並選擇一個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出現金流量的現值。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之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188,198,000元(2011年：人民幣148,522,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iii)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減值

本集團將特定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並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權益。當這些資產的公允價值下降時，管理層基於公允價值下降的假設確定是否需要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資產減值。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之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20,000,000元(2011年：無)。於2012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382,891,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8,437,265,000元)。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iv)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估值

如財務報表附註15所述，於2012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經獨立專業認可測量師根據現時用途按公開市值基準重估。該估值乃以若干具不確定性之假設為基礎，可能會與實際結算結果出現重大不同。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考慮類似物業於活躍市場之現行價格之數據，並採用主要以於各報告日之市況為基礎之假設。

倘活躍市場缺乏類似物業之現行價格，本集團考慮多方面資料，其中包括：

- (a) 不同性質、狀況或地點(或受不同租約或其他合約規限)物業當時在活躍市場上之現行價格(須就各項差異作出調整)；
- (b) 活躍程度稍遜之市場所提供類似物業之現行價格須按自有關價格成交當日以來經濟狀況出現之任何變化作出調整；及
- (c) 根據未來現金流量所作可靠估計而預測之折現現金流量，此項預測源自任何現有租約與其他合約之條款及(指在可能情況下)外在證據(如地點及狀況相同之類似物業最新市場租值)，並採用反映當時無法肯定有關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之折現率計算。

本集團所作公允價值估計之主要假設涉及：地點及狀況相同之類似物業最新租值、適當之折現率、預計未來市場租值及維修保養成本。於2012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之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985,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3,026,000,000元)。

(v) 借款及應收款項壞賬準備

本集團覆核借款及應收款項能否收回及其賬齡，如結餘未能全數收回，則會做出減值損失準備。評估涉及估計該等結餘能否收回。主要估計來源的變更對借款及應收款項賬面價值以及變更期間計提之準備開支金額有所影響。

(vi) 復墾成本準備之估計

本集團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估計礦山閉坑所需開支就土地復墾承擔的責任作出準備。本集團根據未來進行相關工作所需的未來現金開支而詳細計算估計其在末期復墾及礦山閉坑所需承擔的負債。開支估計會隨著通貨膨脹增加，再按折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以及責任所特別涉及的風險)折現，故準備金額可反映預期須履行責任的開支現值。

此準備的估計取決於自然現象及未來不可精確預測之事項。假設的變化會對此估計有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vi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期

本集團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期及相關折舊支出。該估計基於性質及功能相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期紀錄，或會因技術革新或競爭對手因應嚴峻的行業週期做出相應行動而有大幅改動。管理層會於可使用期較原先估計為短時增加折舊支出，或會核銷或撇減技術陳舊或已廢棄或出售的非策略資產。

(viii)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期(商譽除外)

本集團決定無形資產的可使用期。無形資產的可使用期估計基於性質及功能相若的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期紀錄，或會因技術革新或競爭對手因應嚴峻的行業週期做出相應行動而有大幅改動。管理層會於可使用期較原先估計縮短時增加攤銷支出，或會核銷或撇減技術陳舊或已廢棄或出售的非策略資產。

(ix) 遞延稅項資產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未被動用之稅項資產與未被動用之稅務虧損之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只限於有可能出現的未來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未被動用之稅項資產及未被動用之稅務虧損之結轉。遞延稅項資產確認之金額需要管理層進行重大會計估計，該等估計應基於未來產生應課稅利潤之可能的時點及水平，也包括未來的稅務規劃策略。於2012年12月31日，與已確認稅務虧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188,309,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534,933,000元)。於2012年12月31日，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689,837,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138,306,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x) 存貨、開發中物業及待售已落成物業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開發中物業及待售已落成物業的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的成本。該等估計乃基於當時市況及同類出售產品及物業的記錄，或會因客戶需求轉變或競爭對手因應嚴峻的行業週期做出相應行動而有大幅改變。管理層會於各報告日覆核該等估計。

(xi) 企業合併相關之或然代價

本集團於企業合併時採用預期現金流及選定的合適的折現率，對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進行估計。決定預期現金流及折現率時包含大量管理層判斷。管理層於每一報告日對該等估計重新評估。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會計估計變更

於2012年3月25日，本公司間接持有之附屬公司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批准了一項決議，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樓宇、廠房及機器和運輸工具的預計可使用年限變更如下：

樓宇	從20年變更為30年
廠房及機器	從10年變更為15年
運輸工具	從5年變更為5-10年

該會計估計變更系對物業、廠房及設備技術改造和修繕維護的結果，同時以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依據性質和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使用年限之歷史經驗，並參考市場通行做法做出的重估為基礎而確定。該會計估計變更被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南京南鋼」)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所採用。該會計估計變更自2012年1月1日起採用未來適用法，並使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折舊費用減少了約人民幣678,000,000元。

4. 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詳情

以下載列本集團屬下主要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 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已繳股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實際	
<i>附屬公司</i>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994年11月21日	2,300,000/1,804,000	100.0%	—	100.0%	投資控股
上海復星工業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3年8月4日	1,200,000	—	100.0%	100.0%	投資控股
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1年11月22日	600,000	—	100.0%	100.0%	投資控股

4. 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詳情(續)

以下載列本集團屬下主要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 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已繳股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實際	
<i>鋼鐵板塊</i>						
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9年5月20日	3,000,000	—	60.0%	60.0%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南京鋼鐵聯合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3年3月24日	900,000	—	100%	60.0%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南京南鋼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9年9月27日	1,850,000	—	100%	50.3%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999年3月18日	3,875,752	—	83.8%	50.3%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南京鋼鐵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1年6月28日	1,279,637	—	100.0%	50.3%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香港金騰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2005年6月20日	20,000,000 港幣元	—	100.0%	50.3%	國際貿易
南京鋼鐵集團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998年4月15日	100,000	—	100.0%	50.3%	國際貿易
安徽金安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6年7月24日	100,000	—	100.0%	50.3%	礦石採掘與加工
<i>醫藥健康板塊</i>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995年5月31日	2,240,462	—	41.1%	41.1%	生產及銷售 醫藥產品
上海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1年11月27日	653,308	—	100.0%	41.1%	投資控股
上海復星醫藥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0年9月1日	689,600	—	100.0%	41.1%	投資控股
上海復星化工醫藥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3年12月23日	125,000	—	96.0%	39.5%	投資控股

4. 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詳情(續)

以下載列本集團屬下主要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 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已繳股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實際	
<i>房地產板塊</i>						
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998年8月13日	505,861	41.4%	57.7%	99.1%	房地產開發
上海復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6年7月21日	80,000	—	100.0%	99.1%	投資控股
武漢中北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7年4月3日	933,000	—	70.0%	69.3%	房地產開發
南京潤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9年4月1日	875,000	—	100.0%	99.1%	房地產開發
浙江復地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6年11月20日	440,000	—	75.0%	74.3%	房地產開發
上海鼎奮房地產開發經營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2年11月4日	60,000	—	100.0%	99.1%	房地產開發
<i>礦業板塊</i>						
海南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7年8月22日	1,680,000	—	60.0%	60.0%	礦石採掘與加工
<i>資本管理板塊</i>						
上海星浩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11年5月24日	35,000	—	71.6%	71.6%	房地產投資及管理
上海星浩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伙)*	中國/中國大陸 2010年11月18日	2,606,570	—	39.4%	39.1%	房地產投資
<i>保險板塊</i>						
鼎睿再保險有限公司	香港 2010年11月23日	550,000,000 美元	—	100.0%	84.3%	再保險

4. 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詳情(續)

以下載列本集團屬下主要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 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已繳股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		實際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i>聯營企業</i>						
國藥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8年5月6日	100,000	—	49.0%	20.1%	銷售醫藥產品
上海豫園旅遊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992年5月13日	798,512	—	17.3%	17.3%	零售
天津建龍鋼鐵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10年9月14日	2,000,000	—	25.7%	25.7%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	百慕大/中國大陸 2004年7月28日	248,747,000 港幣元	—	19.5%	19.3%	房地產投資及管理
中國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中國大陸 2006年5月16日	100美元	—	32.1%	13.2%	中藥開發、製造及銷售
永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996年9月13日	2,663,200	—	19.9%	18.1%	保險
<i>共同控制企業</i>						
上海海之門房地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10年4月26日	1,000,000	—	50.0%	50.0%	房地產投資 及管理
無錫復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4年9月28日	195,000	—	50.0%	49.5%	房地產開發
陝西省建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992年9月22日	130,000	—	50.0%	49.5%	房地產開發
成都鴻匯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10年4月20日	600,000	—	51.0%	50.5%	房地產開發

4. 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詳情(續)

上述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的英文名稱為其中文名稱的直譯。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表所載為於2012年12月31日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主要部分的本集團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的詳情會使篇幅過分冗長。

附註：

- *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的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復星醫藥」)股權比例為41.09%，由於本集團對該公司之董事會和營運及財務政策擁有控制權，同時本集團繼續作為復星醫藥的單一主要股東並持有較之其他分散的公眾股東相對較高的投票權，故此本集團所持的該公司權益按附屬公司形式入帳。

儘管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上海星浩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伙)的股權為39.4%，由於本集團對該公司的營運及財務政策擁有控制權，故此本集團所持該公司權益按照附屬公司形式入帳。

- ⊗ 儘管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該等企業的股權不足20%，惟由於本集團可透過其董事會代表及參與決策過程而對該等企業發揮重大影響力，故此本集團在該等企業的投資以權益法入帳。

5. 營運板塊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元，本集團有如下七個報告分部：

- (i) 醫藥健康板塊包括復星醫藥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復星醫藥及其附屬公司主要進行研發、生產、銷售及買賣醫藥健康產品；
- (ii) 房地產板塊包括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復地」)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不包含其於保險業務的投資)，復地及其附屬公司主要進行開發及銷售位於中國的物業；
- (iii) 鋼鐵板塊包括南京南鋼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南京南鋼及其附屬公司主要進行生產、銷售及買賣鋼鐵產品；
- (iv) 礦業板塊包括海南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礦業」)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海南礦業及其附屬公司主要進行採掘及加工各種金屬礦藏；

上述醫藥健康板塊、房地產板塊、鋼鐵板塊以及礦業板塊均屬於本集團產業運營部門。

- (v) 資本管理板塊：通過公司型基金、合伙型基金和信託等平台進行資本管理業務；
- (vi) 保險板塊：運營和投資保險業務；及
- (vii) 投資板塊：主要包括戰略聯營投資、私募股權投資、二級市場投資、有限合伙人投資以及其他投資等。

管理層對其下各業務單位的經營業績分開管理，以此決定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了與其商業發展戰略更加吻合，管理層改變了本集團內部組織結構，導致本集團的報告分部發生變化，本集團內部分公司進行了重新劃分以反映該變化。

板塊業績基於各項予呈報的板塊利潤或虧損進行評價，該板塊利潤或虧損以經調整的稅後利潤或虧損進行計量。該經調整的稅後利潤或虧損將總部產生的開支排除在外。除此以外，其計量與本集團之稅後利潤或虧損的計量相一致。

各板塊間的轉移定價，參照與第三方進行交易所採用的公允價格制定。

5. 營運板塊資料(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產業運營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醫藥健康 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 人民幣千元	鋼鐵 人民幣千元	礦業 人民幣千元	資本管理 人民幣千元	保險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內部抵銷 人民幣千元	
板塊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7,278,287	10,476,151	31,717,201	1,949,962	159,742	—	183,403	—	51,764,746
板塊間銷售	—	1,840	—	201,579	151,083	—	58,685	(413,187)	—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20,827	258,262	531,484	17,578	33,740	—	2,443,753	(38,799)	4,366,845
總計	8,399,114	10,736,253	32,248,685	2,169,119	344,565	—	2,685,841	(451,986)	56,131,591
板塊業績	1,622,702	2,522,960	(77,870)	1,119,669	(35,894)	(24,898)	2,117,368	103,007	7,347,044
利息及股息收入	63,142	55,181	384,068	8,525	24,159	—	813,816	(419,973)	928,918
未分配開支	—	—	—	—	—	—	—	—	(468,162)
財務收入／(費用)	(370,457)	(286,474)	(1,182,096)	(41,906)	(13,177)	63	(881,454)	1,840	(2,773,661)
應佔利潤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1,514)	138,761	11,408	—	(42,167)	(33,822)	(3,589)	—	69,077
—聯營企業	811,495	179,219	2,099	—	—	—	181,964	—	1,174,777
稅前利潤／(虧損)	2,125,368	2,609,647	(862,391)	1,086,288	(67,079)	(58,657)	2,228,105	(315,126)	6,277,993
稅項	(283,764)	(842,334)	275,452	(314,963)	16,023	—	(245,005)	60,506	(1,334,085)
年內利潤／(虧損)	1,841,604	1,767,313	(586,939)	771,325	(51,056)	(58,657)	1,983,100	(254,620)	4,943,908
板塊資產及資產總額	25,420,826	50,507,963	37,288,750	4,713,834	13,987,668	7,793,471	41,297,850	(18,812,010)	162,198,352
板塊負債及負債總額	10,202,664	42,698,311	28,657,225	1,695,385	9,229,838	29,933	30,828,121	(18,361,521)	104,979,956
其他板塊資料：									
折舊及攤銷	292,657	33,470	1,181,342	173,833	4,719	—	57,084	—	1,743,105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及準備	—	—	25,867	59,972	—	—	102,359	—	188,198
流動資產減值及準備的計提	16,977	17,935	224,759	7,190	—	—	—	—	266,861
研究及開發成本	252,555	—	110,889	—	—	—	—	—	363,44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調整之收益	—	(140,484)	—	—	—	—	—	—	(140,4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收益)	35,894	(944)	(378,023)	—	—	—	(2,106,633)	—	(2,449,706)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17,281	1,964,444	105,046	—	857,486	216,178	3,600,338	—	6,760,773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7,900,594	1,961,708	240,153	—	97,147	774,090	4,284,985	—	15,258,677
資本開支*	1,163,155	39,094	2,992,456	529,700	8,687	—	98,871	—	4,831,963

5. 營運板塊資料(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產業運營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醫療健康 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 人民幣千元	鋼鐵 人民幣千元	礦業 人民幣千元	資本管理 人民幣千元	保險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內部抵銷 人民幣千元	
板塊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6,432,589	9,536,472	38,224,060	2,338,790	56,156	—	228,148	—	56,816,215
板塊間銷售	—	8,241	—	272,235	69,131	—	133,455	(483,062)	—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88,599	434,550	371,206	129,025	7,000	—	1,337,516	(81,375)	3,286,521
總計	7,521,188	9,979,263	38,595,266	2,740,050	132,287	—	1,699,119	(564,437)	60,102,736
板塊業績									
利息及股息收入	97,258	30,671	327,821	12,221	14,162	—	343,129	—	825,262
未分配開支	—	—	—	—	—	—	—	—	(316,227)
財務費用	(313,978)	(307,590)	(1,042,485)	(33,939)	(8)	—	(683,748)	—	(2,381,748)
應佔利潤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189)	(2,159)	34,424	—	—	—	—	—	32,076
—聯營企業	723,846	275,643	1,141	—	—	—	538,197	—	1,538,827
稅前利潤/(虧損)	1,727,236	3,039,835	277,514	1,633,279	(51,481)	—	528,992	43,946	6,883,094
稅項	(341,819)	(1,204,652)	141,855	(394,476)	3,578	—	(20,410)	(2,446)	(1,818,370)
年內利潤/(虧損)	1,385,417	1,835,183	419,369	1,238,803	(47,903)	—	508,582	41,500	5,064,724
板塊資產及資產總額	22,103,136	42,526,719	37,375,656	4,709,918	12,526,032	608,067	35,688,720	(18,000,630)	137,537,618
板塊負債及負債總額	10,919,991	31,268,764	28,043,853	1,362,795	9,100,599	—	26,156,174	(17,800,712)	89,051,464
其他板塊資料：									
折舊及攤銷	205,333	33,520	1,804,419	173,113	1,493	—	30,878	—	2,248,756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及準備	148,522	—	—	—	—	—	—	—	148,522
流動資產減值及準備的(沖回)/計提	(12,740)	118,705	217,831	46,240	—	—	13,708	—	383,744
研究及開發成本	189,427	—	110,834	812	—	—	—	—	301,073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調整之收益	—	(97,524)	—	—	—	—	—	—	(97,5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收益)	51,550	(789)	(32,387)	—	—	—	741,509	—	759,883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1,954	1,310,851	93,637	—	3,295	—	—	—	1,409,737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7,391,344	1,950,695	230,185	—	—	—	7,703,387	—	17,275,611
資本開支*	920,530	28,934	1,660,489	374,140	8,328	—	14,213	—	3,006,634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金、勘探及評估資產、採礦權以及無形資產。

5. 營運板塊資料(續)

地理信息

(a)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51,060,708	56,100,117
海外國家及地區	704,038	716,098
	51,764,746	56,816,215

以上收入信息乃根據客戶所處區域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64,173,479	54,961,975
香港地區	741,285	1,017,037
	64,914,764	55,979,012

以上非流動資產信息乃根據資產所處區域劃分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單一主要客戶信息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源於某一單個客戶之營業收入均不超過或等於本集團之營業收入的10%。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代表年內已售商品或物業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各項政府附加費後的發票淨值。此外還包括年內投資物業已收和應收租金總額。

關於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收入		
貨物銷售：		
醫藥健康產品	7,323,073	6,404,858
物業	10,790,553	9,805,303
鋼鐵產品	31,857,159	38,291,473
礦石產品	2,025,313	2,524,921
	51,996,098	57,026,555
所提供服務：		
物業代理	236,424	235,452
物業管理	108,547	54,790
租賃	220,862	234,765
資產管理費	159,742	56,156
其他	38,722	81,893
	764,297	663,056
小計	52,760,395	57,689,611
減：政府附加費	(995,649)	(873,396)
	51,764,746	56,816,215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473,102	380,574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	112,354	284,4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股息	343,462	160,254
租金收入	35,447	52,890
銷售廢料	9,053	17,037
政府補貼	227,140	132,978
顧問及其他服務收入	20,822	71,465
匯兌收益淨額	—	163,480
其他	126,747	107,626
	1,348,127	1,370,738
收益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45(b))	85,041	59,304
議價收購之收益(附註45(a))	3,645	33,337
出售共同控制企業之收益	—	169,416
出售聯營企業之收益	315,347	—
出售聯營企業部分權益之收益	10,859	34,696
視同出售聯營企業部分權益之收益	—	910,86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6	13,710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747,843	843,588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收益	194,645	578,60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調整收益(附註15)	140,484	97,5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調整之收益	2,449,706	—
	3,947,636	2,741,04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295,763	4,111,78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總計	57,060,509	60,927,998

7. 財務費用

關於財務費用的分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3,091,522	2,623,484
不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70,568	202,717
其他長期應付款附加利息(附註42)	27,416	24,926
	3,389,506	2,851,127
減：資本化利息		
—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附註14和25)	(736,598)	(577,350)
利息開支淨額	2,652,908	2,273,777
票據貼現利息	62,499	42,089
融資租賃利息	12,408	12,818
銀行手續費及其他	45,846	53,064
總計	2,773,661	2,381,748

8.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42,439,678	46,249,903
員工成本(包括附註9所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基本薪金及福利	2,690,599	2,287,193
住宿福利：		
定額供款基金	150,819	120,102
退休成本：		
定額供款基金	406,866	371,758
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附註46)	6,065	7,712
員工成本合計	3,254,349	2,786,765

8. 稅前利潤(續)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續)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研究及開發成本	363,444	301,073
核數師酬金	14,200	13,7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1,567,161	2,088,457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附註16)	33,688	33,400
採礦權攤銷(附註18)	91,403	100,468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9)	50,853	26,431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66,653	45,019
存貨跌價準備	182,273	222,016
待售已落成物業減值準備	17,935	116,7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附註14)	65,839	473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減值準備	—	148,049
於一間聯營企業之投資減值準備	102,359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準備	20,000	—
經營租賃租金	140,259	92,903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損失	(66)	4,9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調整之(收益)／損失	(2,449,706)	759,883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	9,228
處置衍生金融工具之損失	—	52,555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32,844	(163,480)
土地增值稅彌償保證準備	—	51

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年內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袍金	8,675	8,462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9,592	18,043
績效獎金*	18,470	24,030
退休計劃供款	315	280
	47,052	50,815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享有績效獎金，該績效獎金乃基於對若干業績指標之內部考核而確定。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當時的獎勵或離職的賠償。

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i)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詳情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章晟曼	407	331
閻焱	407	331
張化橋	309	—
張彤	215	—
陳凱先(已於2012年3月28日辭任)	133	400
	1,471	1,062

年內無其他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2011年：無)。

(ii) 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績效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郭廣昌	1,000	3,056	3,150	45	7,251
梁信軍	1,000	3,056	3,020	45	7,121
王群斌	1,000	3,056	3,010	45	7,111
范偉	1,000	3,056	3,010	45	7,111
丁國其	1,000	2,456	2,270	45	5,771
秦學棠	1,000	2,456	2,120	45	5,621
吳平	1,000	2,456	1,890	45	5,391
	7,000	19,592	18,470	315	45,377
非執行董事：					
劉本仁(已於2012年6月21日退任)	204	—	—	—	204
	7,204	19,592	18,470	315	45,581

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ii) 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績效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郭廣昌	1,000	3,049	3,900	40	7,989
梁信軍	1,000	3,049	3,750	40	7,839
汪群斌	1,000	3,049	3,750	40	7,839
范偉	1,000	3,049	3,750	40	7,839
丁國其	1,000	1,949	3,100	40	6,089
秦學棠	1,000	1,949	2,780	40	5,769
吳平	1,000	1,949	3,000	40	5,989
	7,000	18,043	24,030	280	49,353
非執行董事：					
劉本仁(已於2012年6月21日退任)	400	—	—	—	400
	7,400	18,043	24,030	280	49,753

本年度，概無任何有關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b) 五名最高薪僱員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五名董事，有關酬金資料載於上文。

(c)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高級管理人員各級薪酬區間的人數如下：

	人數 2012
人民幣0元至1,000,000元	2
人民幣1,000,001元至2,000,000元	7
人民幣2,000,001元至4,000,000元	1
人民幣4,000,001元至6,000,000元	2
人民幣6,000,001元至8,000,000元	1
	13

10. 稅項

本年度香港應納稅利潤按在香港取得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2011年:16.5%)計提。源於其他地區應課稅利潤的稅項應根據本集團經營範圍,按照常用稅率計算。

中國大陸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按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課稅利潤所適用之法定稅率25%(2011年:25%)計算,惟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按優惠稅率12.5%至15%繳稅除外。

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稅項開支之主要構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即期稅項—香港地區	92,032	21,594
即期稅項—中國大陸地區		
—中國大陸地區年內企業所得稅	1,589,877	1,783,700
—中國大陸地區年內計提之土地增值稅	285,857	566,287
遞延稅項(附註28)	(633,681)	(553,211)
年內稅項開支	1,334,085	1,818,370

10. 稅項 (續)

稅項開支與稅前利潤或虧損(已扣減應佔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的利潤及虧損)乘以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地區的適用法定稅率的數積之間的對賬如下：

	香港地區 人民幣千元	中國 大陸地區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 2012 年度			
稅前利潤(已扣減應佔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的利潤及虧損)	1,877,799	3,156,340	5,034,139
按適用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309,837	789,085	1,098,922
個別實體按較低稅率計算的稅項影響	—	(99,127)	(99,127)
以下各項稅項影響：			
毋須課稅之收入	(301,072)	(88,121)	(389,193)
不可扣稅之開支	74,201	118,905	193,106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17,439	411,425	428,864
利用以前期間的稅務虧損	—	(49,965)	(49,965)
轉銷遞延所得稅資產	—	31,888	31,888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可分配利潤按5%稅率預扣稅項(附註28)	—	33,359	33,359
以前年度多餘撥備	(6,898)	(21,135)	(28,033)
由符合條件的支出產生的稅收優惠	—	(22,980)	(22,980)
小計	93,507	1,103,334	1,196,841
本年沖回之土地增值稅撥備	—	(146,743)	(146,743)
本年預付之土地增值稅	—	432,600	432,600
額外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之遞延稅項影響(附註28)	—	36,684	36,684
預付土地增值稅之即期稅項影響	—	(108,150)	(108,150)
遞延土地增值稅(附註28)	—	(77,147)	(77,147)
稅項開支	93,507	1,240,578	1,334,085

10. 稅項(續)

	香港地區 人民幣千元	中國 大陸地區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2011年度			
稅前(虧損)/利潤(已扣減應佔聯營企業及 共同控制企業的利潤及虧損)	(190,576)	5,502,767	5,312,191
按適用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31,445)	1,375,692	1,344,247
個別實體按較低稅率計算的稅項影響	—	(126,649)	(126,649)
以下各項稅項影響：			
毋須課稅之收入	(17,714)	(163,287)	(181,001)
不可扣稅之開支	74,400	137,772	212,172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7,250	338,933	346,183
利用以前期間的稅務虧損	(8,417)	(31,050)	(39,467)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可分配利潤按5%稅率預扣稅項(附註28)	—	33,577	33,577
以前年度多餘撥備	(534)	(51,018)	(51,552)
由符合條件的支出產生的稅收優惠	—	(13,048)	(13,048)
小計	23,540	1,500,922	1,524,462
本年額外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撥備	—	245,480	245,480
本年預付之土地增值稅	—	320,807	320,807
額外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之遞延稅項影響(附註28)	—	(61,370)	(61,370)
預付土地增值稅之即期稅項影響	—	(80,202)	(80,202)
土地彌償款的稅收影響(附註28)	—	(109,270)	(109,270)
遞延土地增值稅(附註28)	—	(21,537)	(21,537)
稅項開支	23,540	1,794,830	1,818,370

根據當地相關稅務部門頒佈的稅務通知，本集團自2004年起就銷售和預售物業收入0.5%至5%比例繳納土地增值稅。截至2007年之前，除支付給當地稅務部門上述稅款外，未進一步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董事認為相關稅務部門除了上述按銷售或預售物業一定比例徵收土地增值稅外不會再徵收額外的土地增值稅款。

本年度本集團預付之土地增值稅為人民幣432,600,000元(2011年：人民幣320,807,000元)。

此外，根據對國家稅務總局相關土地增值稅法及條例的最新了解，本集團依照有關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所載的規定就本年度已出售的物業做出額外土地增值稅撥備人民幣338,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324,125,000元)。本年度，由於本集團之部分附屬公司已完成注銷及與當地稅務機關的稅務清算，因此沖回已計提而尚未支付之土地增值稅人民幣484,743,000元(2011年：人民幣78,645,000元)，計入綜合利潤表中。本年度土地增值稅撥備的沖回淨額為人民幣146,743,000元(2011年：計提淨額人民幣245,480,000元)。

11. 母公司股東應佔綜合利潤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股東應佔綜合利潤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利潤人民幣1,654,729,000元（2011年：虧損人民幣458,139,000元）（附註44）。

12. 股息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期末股息—普通股每股港幣0.17元（2011年：普通股每股港幣0.157元）	885,181	817,340

建議宣派的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普通股每股港幣0.157元的期末股息已經由2012年6月21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並最終派發。

於2013年3月26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為普通股每股港幣0.17元，此次擬派的期末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的批准。

13. 每股盈利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每股盈利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12	201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利潤（人民幣千元）	3,707,201	3,403,60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421,595	6,421,595
每股盈利—基本及稀釋（人民幣元）	0.58	0.53

計算本年每股基本盈利系以本年內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及本年內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即本年已發行股本6,421,595,000股（2011年：6,421,595,000股）為基礎。

因無導致每股盈利稀釋之事項存在，故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及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稀釋之每股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租賃							總計
	樓宇	廠房及機器	辦公室設備	汽車	物業裝修	採礦基建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10,308,487	15,699,720	352,761	358,278	7,258	425,937	2,193,682	29,346,123
添置	49,764	207,418	55,380	55,063	8,513	154,562	2,302,245	2,832,945
轉撥自在建工程	8,457	407,455	114,635	21,501	—	—	(552,048)	—
收購附屬公司	106,574	71,965	13,854	8,717	—	—	158,872	359,98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5(b))	(37,548)	(10,845)	(514)	(1,968)	—	—	(60)	(50,935)
處置	(78,537)	(205,480)	(15,905)	(14,009)	(5,246)	—	(16,310)	(335,487)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	(24,441)	(23,751)	(2,400)	(1,042)	—	—	(1,882)	(53,516)
重分類	(122,789)	122,789	—	—	—	—	—	—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10,209,967	16,269,271	517,811	426,540	10,525	580,499	4,084,499	32,099,112
添置	65,854	204,607	41,731	45,867	20,184	38,854	3,921,619	4,338,716
轉撥自在建工程	365,563	2,213,767	55,274	43,132	—	—	(2,677,736)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5(a))	111,623	27,596	692	666	—	—	—	140,577
處置	(82,482)	(264,632)	(15,793)	(14,878)	—	(228)	—	(378,013)
於2012年12月31日	10,670,525	18,450,609	599,715	501,327	30,709	619,125	5,328,382	36,200,392
累計折舊：								
於2011年1月1日	2,081,696	6,072,092	195,557	165,807	1,068	134,531	—	8,650,751
年內扣除(附註8)	517,085	1,428,250	66,125	44,220	1,920	30,857	—	2,088,45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5(b))	(11,909)	(8,113)	(427)	(1,507)	—	—	—	(21,956)
處置	(38,535)	(176,325)	(10,834)	(12,659)	—	—	—	(238,353)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的資產	(8,020)	(13,176)	(1,865)	(120)	—	—	—	(23,181)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2,540,317	7,302,728	248,556	195,741	2,988	165,388	—	10,455,718
累計折舊：(續)								
年內扣除(附註8)	437,824	970,253	89,601	54,683	11,850	2,950	—	1,567,161
處置	(59,660)	(227,487)	(12,571)	(11,691)	—	(58)	—	(311,467)
於2012年12月31日	2,918,481	8,045,494	325,586	238,733	14,838	168,280	—	11,711,412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採礦基建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減值損失：								
於2011年1月1日	60,990	73,993	138	335	—	—	6,575	142,031
年內扣除(附註8)	—	422	—	51	—	—	—	473
處置	—	(811)	(2)	—	—	—	(6,500)	(7,313)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	(4,389)	(581)	(68)	(6)	—	—	—	(5,044)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56,601	73,023	68	380	—	—	75	130,147
年內扣除(附註8)	—	65,839	—	—	—	—	—	65,839
處置	(52)	(2,776)	(10)	(55)	—	—	—	(2,893)
於2012年12月31日	56,549	136,086	58	325	—	—	75	193,093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7,695,495	10,269,029	274,071	262,269	15,871	450,845	5,328,307	24,295,887
於2011年12月31日	7,613,049	8,893,520	269,187	230,419	7,537	415,111	4,084,424	21,513,247

(1) 就本集團所獲計息銀行借款而抵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如下(附註36)：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樓宇	1,240,368	744,219
廠房及機器	1,594,585	1,785,795
	2,834,953	2,530,014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續)

(2) 本集團在建工程包括的資本化利息開支如下(附註7)：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已資本化利息開支	75,108	26,782

(3)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申請賬面淨值約人民幣809,831,000元(2011：人民幣2,746,000元)的廠房及辦公室樓宇的房產權證。

(4)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廠房及機器總額中包含融資租賃物業、廠房及機器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5,822,000元(2011年：人民幣175,163,000元)。

15. 投資物業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價值	3,026,000	2,551,16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5(a))	731,000	—
新增開發成本	—	377,309
轉自開發中物業	87,516	—
公允價值調整收益(附註6)	140,484	97,524
於12月31日的賬面價值	3,985,000	3,026,000

本集團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北京、杭州、上海以及東陽。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經由獨立專業認可之評估師—戴德梁行房地產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依據公開市場之基準重估為人民幣3,985,000,000元。該投資物業按經營租約租予第三方，商定之出租年限介乎一年至十年。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賬面淨值約人民幣3,863,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3,026,000,000元)的投資物業抵押予銀行，以作為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的擔保，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16. 預付土地租金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1,547,078	1,387,075
添置	409,562	83,75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5(a))	19,426	148,38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5(b))	—	(5,317)
處置	—	(3,616)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	—	(2,668)
其他變動	—	(60,535)
於12月31日	1,976,066	1,547,078
累計攤銷：		
於1月1日	141,141	109,009
年內攤銷(附註8)	33,688	33,40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5(b))	—	(725)
處置	—	(527)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	—	(16)
於12月31日	174,829	141,141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1,801,237	1,405,937
於1月1日	1,405,937	1,278,066
已抵押賬面淨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附註36)	162,666	407,954

租賃土地按長期租約持有，並位於中國大陸。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申請賬面淨值約人民幣6,258,000元(2011年：人民幣176,672,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證。

17. 勘探及評估資產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456,722	437,762
添置	31,946	23,960
轉入採礦權(附註18)	(487,048)	—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	—	(5,000)
於12月31日	1,620	456,722

18. 採礦權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1,001,152	1,277,371
添置	4,331	4,349
轉自勘探及評估資產(附註17)	487,048	—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	—	(280,568)
於12月31日	1,492,531	1,001,152
累計攤銷：		
於1月1日	393,001	293,129
年內攤銷(附註8)	91,403	100,468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	—	(596)
於12月31日	484,404	393,001
減值損失：		
於1月1日	186,562	266,56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	—	(80,000)
於12月31日	186,562	186,562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821,565	421,589
於1月1日	421,589	717,680

19. 無形資產

	藥證 人民幣千元	商標權 人民幣千元	銷售網路 人民幣千元	專利 與專門技術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64,000	106,672	—	18,822	65,050	254,544
添置	—	1,363	—	29,779	30,481	61,623
收購附屬公司	201,000	8,000	206,000	567,058	—	982,058
處置附屬公司(附註45(b))	—	—	—	—	(5,829)	(5,829)
處置	—	—	—	—	(11,710)	(11,710)
於2011年12月31日 及2012年1月1日	265,000	116,035	206,000	615,659	77,992	1,280,686
添置	—	—	—	39,365	8,043	47,408
處置	—	(3,647)	—	(80)	(48)	(3,775)
於2012年12月31日	265,000	112,388	206,000	654,944	85,987	1,324,319
累計攤銷：						
於2011年1月1日	—	—	—	1,930	10,542	12,472
年內撥備(附註8)	—	2,293	4,578	17,914	1,646	26,431
處置附屬公司(附註45(b))	—	—	—	—	(1,749)	(1,749)
處置	—	—	—	—	(6,434)	(6,434)
於2011年12月31日及 2012年1月1日	—	2,293	4,578	19,844	4,005	30,720
年內撥備(附註8)	—	10	13,733	31,907	5,203	50,853
處置	—	(2,224)	—	(80)	(48)	(2,352)
於2012年12月31日	—	79	18,311	51,671	9,160	79,221
減值損失：						
於2011年1月1日， 於2011年12月31日及 於2012年12月31日	—	—	—	622	472	1,094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265,000	112,309	187,689	602,651	76,355	1,244,004
於2011年12月31日	265,000	113,742	201,422	595,193	73,515	1,248,872

20. 商譽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1,902,233	619,68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5(a))	69,125	1,282,550
其他	7,510	—
於12月31日	1,978,868	1,902,233
累計減值：		
於12月31日	(242,808)	(242,808)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1,736,060	1,659,425

商譽減值測試

為進行減值測試，通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主要分配至下列現金產出單元(可呈報板塊)：

- 製造及銷售醫藥健康產品；
- 房地產；及
- 投資。

分配至各現金產出單元的商譽賬面價值如下：

	製造及 銷售醫藥 健康產品 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譽賬面價值				
2012	1,661,771	70,526	3,763	1,736,060
2011	1,585,136	70,526	3,763	1,659,425

該等現金產出單元之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確定。計算時使用之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經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採用之折現率為12%-15%(2011年：11%-15%)。五年後之現金流量乃依據預計增長率推斷而得。該預計增長率不超過中國大陸地區醫藥及房地產開發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20.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計算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各個現金產出單元之使用價值時採用了關鍵假設。以下內容描述了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在制定現金流量預測時作出的所有關鍵假設：

預算毛利率－管理層釐定預算毛利率所用之基準為緊接以往年度取得之平均毛利率，並就預測效益增幅及預期市場發展調整。

折現率－使用之折現率為除稅前之折現率，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之特定風險。

原材料價格通脹－管理層釐定原料價格通脹所用之基準為預算年度的預測價格指數。

21.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列示	(1)	4,406,051	3,478,315
向附屬公司提供的借款	(2)	162,170	162,140
		4,568,221	3,640,455

(1) 按成本列示的非上市股份指於復地之投資以及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復星集團」)全部權益的收購成本。復星集團為本集團現時屬下其他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

(2) 向附屬公司提供的借款均無抵押、免息和沒有固定還款期。公司董事認為這些款項是提供於附屬公司的准權益性質的借款。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屬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22.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3,555,009	1,053,737
向共同控制企業提供的借款	3,205,764	356,000
	6,760,773	1,409,737

向共同控制企業提供的金額為人民幣3,205,764,000元的股東借款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董事認為，上述股東借款應視為於共同控制企業之准權益投資。

本集團應收與應付共同控制企業的款項在財務報表附註34中予以披露

本集團屬下主要共同控制企業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下表反映了本集團共同控制企業的財務信息：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的資產和負債：		
流動資產	9,277,877	3,987,963
非流動資產	1,677,076	515,549
流動負債	(5,690,515)	(2,908,267)
非流動負債	(1,709,429)	(541,508)
淨資產	3,555,009	1,053,737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的業績：		
收入	759,148	538,195
其他收入	10,475	5,969
	769,623	544,164
費用總計	(685,183)	(496,925)
稅項	(15,363)	(15,163)
稅後利潤	69,077	32,076

23.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14,759,971	13,833,987
收購產生之商譽	601,950	407,459
	15,361,921	14,241,446
向聯營企業提供借款	—	3,035,050
減值準備	(103,244)	(885)
	15,258,677	17,275,611

本集團屬下主要聯營企業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本集團應收與應付聯營企業的款項在財務報表附註34中予以披露。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列示	82,421	82,421

本公司於聯營企業之投資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簡舟控股有限公司的26.67%(2011年：26.67%)之權益。

下表概括了摘自本集團聯營企業的財務報表的財務信息：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資產	227,841,327	166,456,681
負債	(155,215,323)	(109,447,790)
收入	152,384,379	147,949,739
利潤	4,843,728	4,087,839

於2012年12月31日，復星集團通過其附屬公司持有永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永安保險」)19.93%的權益。於2012年12月13日，復星集團向永安保險派駐一名新任董事，由於本集團通過其董事會代表及參與決策過程而對永安保險施加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開始將永安保險作為聯營企業，按權益法核算。

以前年度已確認之減值損失人民幣166,023,000元通過調整留存收益期初數轉回。

24. 可供出售投資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上市股權投資，以公允價值列示：		
香港	172,498	98,914
美國	273,063	218,400
中國大陸	2,228,620	2,767,589
	2,674,181	3,084,903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列示：	4,708,710	5,352,362
	7,382,891	8,437,265

本年度，實現於其他綜合收益的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總損失為人民幣49,321,000元(2011年：總收益人民幣569,121,000元)。其中，人民幣543,799,000元(2011年：人民幣835,022,000元)於處置日由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至本年綜合利潤表。

由於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的合理估計存在重大區間範圍，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故該等投資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入帳。本集團短期內無處置該等投資之意圖。

25. 開發中物業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土地成本	25,074,660	23,009,062
建築成本	9,200,602	5,456,516
已資本化的財務費用	1,025,606	848,326
	35,300,868	29,313,904
列作流動資產的部分	(27,333,872)	(22,428,345)
	7,966,996	6,885,559

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物業：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賬面淨值(附註36)	12,214,212	6,693,504
添置開發中物業包括：		
已資本化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附註7)	661,490	550,568

本集團的開發中物業均位於中國大陸。

26. 應收借款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應收借款		2,751,338	2,366,682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	(1)	(807,102)	(132,250)
非流動負債部分	(2)	1,944,236	2,234,432

(1) 於2012年12月31日，應收借款之流動負債部分組成如下：

- 人民幣500,000,000元為提供於陝西建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一間共同控制企業的銀行委託借款。該筆借款無抵押，固定年利率為13.0%，須於2013年5月20日償還；
- 人民幣160,000,000元為提供於哈爾濱星浩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一間共同控制企業的銀行委託借款。該筆借款無抵押，固定年利率為8.9%，須於2013年7月31日償還；及
- 人民幣125,080,000元為提供於一間第三方公司的銀行委託借款。該筆借款無抵押，固定年利率為10.0%和12.0%，須於2013年償還。

(2) 於2012年12月31日，應收借款之非流動負債部分組成如下：

- 人民幣1,887,084,000元為提供於上海海之門房地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海之門」)的股東借款。該筆借款無抵押，固定年利率為13.8%，且無固定還款期；及
- 人民幣57,152,000元為提供於一間第三方企業的銀行委託貸款。該筆借款無抵押，固定年利率為8.0%，須於2015年10月10日償還。

27. 預付款項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以下公司權益之預付款			
— 上海地傑置業有限公司(「地傑」)	(i)	616,313	616,313
— 寧波寶萊置業有限公司及寧波浙城置業有限公司		—	60,000
— 新疆博澤股權投資有限合伙企業		33,000	—
— 西安元創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10	—
		670,723	676,313

(i) 於2007年12月20日，上海復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復地投資」)與上海萬科房地產有限公司(「上海萬科」)簽署投資合作協議，雙方將以總計人民幣2,430,690,000元的對價合作開發位於上海之房地產開發項目。根據上述協議，(i)上海萬科及復地投資將分別收購地傑60%和40%的股權，(ii)復地投資將向上海萬科支付人民幣972,276,000元，作為收購地傑40%股權對應的對價。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上海萬科預付收購款共計人民幣616,313,000元(2011年：人民幣616,313,000元)。相關尚未撥備之投資承諾為人民幣587,959,000元(2011年：人民幣587,959,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8。

28.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列示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可抵銷日後 應課稅利潤 之虧損 人民幣千元	撥備及 預提項目 人民幣千元	職工退休 後福利 人民幣千元	維修費 人民幣千元	額外土地 增值稅撥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184,320	193,237	3,306	2,040	408,006	214,900	1,005,809
收購附屬公司	—	2,541	—	—	—	578	3,119
年內遞延稅項抵免／(支出)	350,613	91,117	(2,533)	1,482	61,370	10,154	512,203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534,933	286,895	773	3,522	469,376	225,632	1,521,13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5(a))	—	—	—	—	22,319	26,002	48,321
年內遞延稅項抵免／(支出)	653,376	(9,008)	(773)	4,462	(36,684)	31,753	643,126
於2012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188,309	277,887	—	7,984	455,011	283,387	2,212,578

28. 遞延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

	收購附屬公司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 股權投資公 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投資公允 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重估投資 物業調整 人民幣千元	土地增值 稅漏償款 人民幣千元	視同出售 聯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遞延土地 增值稅 人民幣千元	代扣代繳 所得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	股權投資公	可供出售	重估投資	土地增值	視同出售	遞延土地	代扣代繳	其他	合計
											公允價值調整	允價值調整	價值調整	物業調整	稅漏償款	聯營企業	增值稅	所得稅	其他	合計
於2011年1月1日	479,899	—	716,940	87,444	109,270	669,498	214,464	162,152	36,978	2,476,645										
年內於綜合利潤表中遞延																				
稅項支出/(抵免)	4,127	42,230	(272,718)	24,381	(109,270)	227,086	(21,537)	33,577	31,116	(41,008)										
年內儲備中計入	—	—	241,808	—	—	—	—	—	—	241,808										
處置附屬公司(附註45(b))	(1,020)	—	—	—	—	—	—	—	—	(1,020)										
收購附屬公司	266,312	—	—	—	—	—	—	—	—	266,312										
於2011年12月31日及 2012年1月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749,318	42,230	686,030	111,825	—	896,584	192,927	195,729	68,094	2,942,737										
年內於綜合利潤表中遞延稅項																				
支出/(抵免)	(66,546)	142,957	(181,379)	35,120	—	(17,187)	(77,147)	33,359	140,268	9,445										
年內儲備中計入	—	—	(44,476)	—	—	—	—	—	—	(44,47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5(a))	174,034	—	—	—	—	—	104,009	—	—	278,043										
於2012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856,806	185,187	460,175	146,945	—	879,397	219,789	229,088	208,362	3,185,749										

28. 遞延稅項(續)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部分公司於2012年末累計為虧損而確認了遞延稅項資產。董事認為該等公司在未來期間可產生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以利用於2012年12月31日所確認之該遞延稅項資產。

以下項目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由於該等項目來自於一段時間處於經營虧損之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預期在未來期間產生應納稅利潤以利用以下項目的可能性較低：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稅務虧損	3,817,389	2,138,306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298,448	296,748
	4,115,837	2,435,054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稅務虧損	—	43,938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中國大陸外商投資企業分配給外國投資者的股息應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該法令從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就2007年12月31日之後所產生利潤的分配。如果中國大陸外國投資者所在地區已達成稅收協定，則可採用更低的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本集團使用的代扣繳稅率為5%。因此，自2008年1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設立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企業所產生利潤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由本公司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對本公司無所得稅費用的影響。

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10,466	44,521
非受限制銀行存款		19,186,137	13,863,86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196,603	13,908,383
已抵押銀行結餘	(1)	2,042,516	824,02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	6,785	1,645,610
受限制的預售物業之款項	(3)	304,939	382,657
受限制的存放於共管賬戶之投資款	(4)	420,016	—
法定存款準備金	(5)	117,609	17,083
		22,088,468	16,777,753

附註：

主要組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1) 作為應付票據抵押的銀行結餘	1,697,491	538,105
作為銀行借款抵押的銀行結餘(附註36)	—	160,691
作為各項保證金的銀行結餘	280,997	124,115
(2) 作為銀行借款抵押的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附註36)	3,291	1,411,452

(3) 根據地方國有土地資源管理局發出的有關文件，本集團的若干房地產開發公司須於指定銀行賬戶存放若干數額的預售物業所得款項，作為相關物業建築項目的質押存款。該存款僅可於獲得地方國有土地資源管理局批准時用於購買建材及支付有關物業項目的建築費用。

(4) 該金額係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 Billion Infinity Investment Limited 存入託管賬戶用於對第三方的潛在投資。存於託管賬戶之資金不可用於本集團之日常運營。

(5) 法定存款準備金人民幣 117,609,000 元(2011 年：人民幣 17,083,000 元)係由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存入中國人民銀行(「人行」)之款項。存於人之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之日常運營。

在編撰綜合現金流量表時，已抵押銀行存款結餘、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的預售物業之款項不計入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銀行存款利息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算。短期定期存款依據本集團現金需求，期限為一日到三個月，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置於最近無不履約記錄，信譽良好的銀行。

29.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非受限制銀行存款	176,428	2,223,886

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上市股權投資，按市場價值列示：		
香港	2,599,442	1,682,234
美國	4,626,351	3,256,871
中國大陸	2,304,364	1,707,393
歐洲	1,125,918	760,229
	10,656,075	7,406,727
本公司		
上市股權投資，按市場價值列示：		
香港	2,058,249	1,275,537
美國	4,396,344	3,018,330
歐洲	716,762	391,874
	7,171,355	4,685,741

上述股權投資於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分類為持作買賣，且初始確認時被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1.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2,517,820	1,959,313
應收票據	3,082,298	4,546,799
	5,600,118	6,506,112

於報告日，應收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未付結餘賬齡：		
90日內	2,092,631	1,721,241
91日至180日	287,190	94,314
181日至365日	102,365	163,317
1至2年	72,839	17,718
2至3年	9,419	4,885
3年以上	30,390	32,173
	2,594,834	2,033,648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準備	(77,014)	(74,335)
	2,517,820	1,959,313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74,335	59,826
註銷	(25,325)	(31,002)
減值損失計提	28,004	30,311
收購附屬公司	—	15,200
於12月31日	77,014	74,335

31.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續)

未發生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未到期且未發生減值	1,066,927	824,018
到期90日以內	306,841	323,403
到期91日至180日	66,473	32,458
到期超過180日	56,219	10,928
	1,496,460	1,190,807

應收款項中未到期且未發生減值的款項涉及到很多不同的無拖欠款項歷史記錄的客戶。

應收款項中已到期但未提減值準備的款項涉及到很多獨立且有良好交易記錄的客戶。根據以往的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客戶的信用情況無重大變化故認為這些款項可以全額收回。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中有人民幣1,483,857,000元(2011年：人民幣509,613,000元)作為抵押物用於銀行借款擔保，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給予本集團客戶的信貸期如下：

	信貸期
鋼鐵板塊	0至90天
礦業板塊	0至90天
醫藥健康板塊	90至180天
房地產板塊	30至360天

3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預付款包括：		
採購鋼鐵原料的預付款項	881,957	758,687
採購醫藥原料的預付款項	238,500	212,951
採購建築原料的預付款項	120,496	82,876
採購設備及其他的預付款項	587,909	397,601
按金	811,518	577,247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		
給予第三方的資金支持	168,591	288,949
可收回稅項	572,244	258,614
未收回股權轉讓款(附註45(b))	126,200	10,241
其他	1,468,297	1,266,798
	4,975,712	3,853,964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應收利息	—	112
按金	3,387	5,608
其他	2,171	—
	5,558	5,720

33. 存貨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943,902	3,738,902
在產品	1,260,325	966,520
產成品	1,942,280	2,007,616
備用配件及耗材	867,226	723,855
	7,013,733	7,436,893
減：存貨跌價準備	(269,912)	(317,345)
	6,743,821	7,119,548
分類為非流動部分	(372,222)	—
	6,371,599	7,119,548
抵押賬面淨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附註36)	320,000	733,876

34. 股東、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結餘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應收聯營企業款項	(i)	970,805	860,611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ii)	1,850,145	962,460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iii)	294,413	481,730
應收其他關聯公司款項	(iv)	3,087	—
		3,118,450	2,304,801
分類為流動部分		(3,118,450)	(1,856,159)
		—	448,642
本公司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iv)	11,561,761	11,244,793
應收其他關聯公司款項	(iv)	3,087	—
		11,564,848	11,244,793

附註：

- (i)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聯營企業款項中人民幣635,038,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498,850,000元)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其餘應收聯營企業款項結餘均屬貿易性質、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 (ii)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中人民幣1,842,201,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961,269,000元)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其餘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結餘均屬貿易性質、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 (iii)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中包含人民幣186,407,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340,861,000元)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其餘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為貿易性質、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 (iv)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附屬公司及其他關聯公司款項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v)	2,440,986	1,431,14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應付聯營企業款項	(vi)	571,378	323,077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vii)	2,140,405	1,848,367
應付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viii)	1,563,582	567,113
應付其他關聯公司款項		31,589	—
		4,306,954	2,738,557
分類為流動部分		(3,293,834)	(1,914,420)
	(vii)	1,013,120	824,137
本公司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v)	2,440,986	1,431,144

34. 股東、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結餘(續)

附註：

(v)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無抵押及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vi) 於2012年12月31日，應付聯營企業款項人民幣349,727,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75,791,000元)為無抵押及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於2012年12月31日，應付聯營企業款項人民幣149,488,000元為財務公司收到的上海豫園旅遊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存款，該吸收存款無抵押、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其餘應付聯營企業款項結餘均屬貿易性質、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vii) 於2012年12月31日，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結餘構成如下：

- 收購錦州奧鴻藥業有限責任公司(「錦州奧鴻」)產生或然代價人民幣345,800,000元，該款項預計將於2013年至2015年之間償還。於2012年12月31日該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23,691,000元，其中人民幣247,251,000元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該款項無抵押、免息；
- 收購大連雅立峰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大連雅立峰」)應付款項人民幣255,000,000元，預計將於2014年償還。於2012年12月31日，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55,000,000元。該款項無抵押、免息；
- 浙江嘉文實業投資有限公司提供委託貸款人民幣196,994,000元，該等委託貸款無抵押、計息且應於2014年償還；
- 購買海南鋼鐵集團有限公司貧礦應付款項人民幣366,226,000元，該等款項免息，預計於2014至2015年償還。初始確認後，該等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於2012年12月31日，該等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13,875,000元；
- 金成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提供委託貸款人民幣173,164,000元，該等委託貸款無抵押且應於2013年償還。初始確認後，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採用實際利率法。於2012年12月31日，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41,897,000元；及
-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提供之款項人民幣300,000,000元，該款項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剩餘款項均為貿易性質、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viii) 於2012年12月31日，應付合營企業款項人民幣789,726,000元為財務公司收到的上海星珏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吸收存款，該吸收存款為無抵押、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應付合營企業剩餘款項結餘無抵押及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3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處置組中資產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之賬面價值	(i)	—	253,132
分類為持作出售前可供出售投資之賬面價值	(ii)	212,293	—
扣除減值準備後賬面價值		212,293	253,132
直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		—	57,048

(i) 於2012年3月21日，本集團通過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與江蘇帝源丘冶工礦工程有限公司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向其轉讓本集團持有的於托裡縣紅山礦業金屬有限責任公司(「紅山礦業」)70%之股權。於2011年12月31日，紅山礦業之資產和負債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列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於2012年12月31日，該處置已完成。紅山礦業處置已在附註45(b)中披露。

(ii) 於2012年12月31日，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系本集團持有的於內蒙古新大地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內蒙古新大地」)及於浙江永裕竹業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永裕」)之可供出售投資，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02,500,000元和人民幣9,793,000元。

於2012年8月，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復星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內蒙古新大地的原股東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向其轉讓本集團持有的於內蒙古新大地之11.8%的全部股權投資。股權轉讓對價款金額為人民幣250,732,000元，將於2013年分期收回。該處置預計於2013年完成。

於2012年11月，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復星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浙江永裕的原股東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向其轉讓本集團持有的於永裕竹業之6.9%的全部股權投資，股權轉讓對價款金額為人民幣13,786,000元，將於2013年至2014年分期收回。該處置預計於2013年完成。

36.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1)		
有擔保		—	35,000
有抵押		15,787,735	11,505,854
無抵押		22,735,950	26,358,931
		38,523,685	37,899,785
企業債券及公司債券	(2)	10,922,024	9,417,071
優先票據	(3)	1,864,518	1,863,716
中期票據	(4)	2,574,807	2,568,056
短期融資券	(5)	499,375	—
其他有抵押借款	(6)	901,420	681,936
其他無抵押借款	(6)	1,411,517	1,459,074
合計		56,697,346	53,889,638
須於以下期間內償還：			
於一年內		26,917,695	23,532,459
於第二年		8,643,729	6,558,772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203,470	18,038,884
於五年以後		5,932,452	5,759,523
		56,697,346	53,889,638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		(26,917,695)	(23,532,459)
非流動負債部分		29,779,651	30,357,179

36.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本集團(續)

附註：

- (1) 本集團的某些借款由以下方式擔保：

以本集團之下列資產作抵押：部分樓宇，人民幣1,240,368,000元(2011年：人民幣744,219,000元)；廠房及機器，人民幣1,594,585,000元(2011年：人民幣1,785,795,000元)；位於中國內地之投資物業，人民幣3,863,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3,026,000,000元)；預付土地租金，人民幣162,666,000元(2011年：人民幣407,954,000元)；開發中物業，人民幣12,214,212,000元(2011年：人民幣6,693,504,000元)；待售已落成物業，人民幣2,196,131,000元(2011年：人民幣281,087,000元)；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人民幣3,291,000元(2011年：人民幣1,411,452,000元)；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人民幣1,483,857,000元(2011年：人民幣509,613,000元)；存貨，人民幣320,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733,876,000元)；於一間聯營企業之投資，人民幣320,886,000元(2011年：人民幣303,832,000元)；及，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以及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人民幣540,070,000元(2011年：無)。

本年度，本集團無銀行結餘被抵押用於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之擔保(2011年：人民幣160,691,000元)。

此外，本集團無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由本集團之關聯方提供擔保(2011年：人民幣35,000,000元)。

銀行借款年利率之範圍為1.44%至8.53%(2011年：1.00%至8.28%)。

- (2) 公司及企業債券

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於2009年2月27日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的長期企業債券(「2009年南鋼債」)，實際年利率為6.29%。該等企業債券將於2015年2月27日及2016年2月27日分次等額償還，利息按年支付。根據2009年南鋼債募集說明書，債券持有人有權於債券發行的第四年末，即2013年2月27日，按照相當於債券本金的價格予以回售。由於南京南鋼並無無條件之權利來延遲償付該項負債至自2012年12月31日起至至少12個月以後，於2012年12月31日，金額為人民幣2,482,589,000元的2009年南鋼債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列示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2013年2月27日，債券持有者完成了該債券的回售，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5。

於2009年9月25日，復地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1,9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7.73%的五年期國內固定利率債券。利息按年支付，債券到期日為2014年9月22日。

於2010年12月24日，復星集團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1,1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6.17%的七年期國內固定利率債券。利息按年支付，債券到期日為2017年12月23日。

於2011年5月10日，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4,0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5.8%的七年期國內固定利率債券。利息按年支付，債券到期日為2018年5月10日。

於2012年4月25日，復星醫藥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5.74%的五年期國內固定利率債券。利息按年支付，債券到期日為2017年4月25日。

- (3) 優先票據

於2011年5月12日，本公司發行了面值為300,000,000美元、實際年利率為7.9%的五年期優先票據。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

- (4) 中期票據

於2010年11月8日，復星醫藥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5.0%的五年期中期票據。利息按年支付，票據到期日為2015年11月10日。

於2011年3月31日，復星醫藥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1,6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6.26%的五年期中期票據。利息按年支付，票據到期日為2016年3月31日。

- (5) 短期融資券

於2012年12月18日，復星醫藥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5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4.75%的短期融資券。利息於2013年6月17日融資券到期時支付。

- (6) 其他借款為從第三方取得，借款年利率之範圍為2.55%至15.0%(2011年：2.55%至12.18%)。

36.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無抵押	4,766,662	4,996,745
優先票據	1,864,518	1,863,716
合計	6,631,180	6,860,461
須於以下期間內償還：		
於一年內	866,773	441,063
於第二年	1,725,380	598,586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039,027	5,820,812
	6,631,180	6,860,461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	(866,773)	(441,063)
非流動負債部分	5,764,407	6,419,398

銀行借款年利率之範圍為1.71%至7.5%(2011年：1.76%至7.5%)。

37. 關聯公司借款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關聯公司借款		
共同控制企業借款	155,250	157,830
聯營企業借款	—	10,00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50,000	—
	205,250	167,830
須於以下期間內償還：		
於一年內	115,000	167,830
於第二至四年(包括首尾兩年)	90,250	—
	205,250	167,830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	(115,000)	(167,830)
非流動負債部分	90,250	—

關聯公司借款為無抵押，人民幣115,000,000元的關聯方為付息流動負債，人民幣90,250,000元的關聯方借款為非流動借款且無息。該等借款於獲取日之公允價值系參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同期借款利率折現為人民幣。該等借款與其公允價值之差額計入綜合利潤表。於首次確認後，上述金融負債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38.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11,358,235	9,276,590
應付票據	4,268,530	2,054,392
	15,626,765	11,330,982

於報告日，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未付結餘賬齡：		
90日內	8,020,451	7,843,926
91日至180日	363,423	416,198
181日至365日	535,122	264,919
1至2年	2,186,239	624,690
2至3年	238,837	48,344
3年以上	14,163	78,513
	11,358,235	9,276,59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款項結餘均免息。本集團供貨商給予的信貸期如下：

	信貸期
鋼鐵板塊	0至90天
礦業板塊	0至90天
醫藥健康板塊	0至360天
房地產板塊	180至360天

3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預收客戶貨款	7,989,879	6,870,762
有關下列各項的應付款項：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3,726	940,102
已收按金	1,337,757	656,367
薪酬	620,706	613,709
營業稅	224,200	154,773
應計利息開支	597,409	519,342
增值稅	55,847	45,951
應計公用事業開支	190,920	377,67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5(a))	689,788	—
收購共同控制企業	270,000	—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之流動部分(附註42)	76,933	46,521
收到用於房地產開發之資金支持	1,718,491	409,122
其他	3,832,964	2,400,901
	18,818,620	13,035,226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53,376	49,900

40. 應付融資租賃款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與一間租賃公司訂立協議，租入機器設備，系融資租賃。

未來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總額如下所示：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須於以下期間內償還：		
於一年內	53,842	49,614
於第二年	41,811	47,029
於第三至第五年(含首尾兩年)	41,630	89,910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總額	137,283	186,553
減：未確認融資費用	(11,861)	(22,589)
	125,422	163,964
列作流動應付融資租賃款部分	(41,981)	(43,966)
非流動部分	83,441	119,998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租賃年利率為5.60%(2011年：5.60%)。

41.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已收取的與資產關聯的政府補貼。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特別為技術改良而設的基金	193,592	213,060

42.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應付環境復墾撥備	(i)	36,432	40,908
應付退休金撥備	(ii)	171,870	293,956
應付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5(a))		68,138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借款		356,000	—
其他		19,662	—
		652,102	334,864

附註：

(i) 應付環境復墾撥備變動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40,908	37,374
增加	1,299	3,534
付款	(5,775)	—
於12月31日	36,432	40,908

環境復墾撥備涉及本集團履行土地復墾義務時的估計成本。

(ii) 應付退休金撥備變動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93,956	437,092
增加	—	15,322
附加利息(附註7)	27,416	24,926
付款	(72,569)	(136,863)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附註39)	(76,933)	(46,521)
於12月31日	171,870	293,956

退休金撥備指本集團就合資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資格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從前國營企業的前母公司(為國營企業)接管的負債。

該長期應付款項為管理層基於對未來支付的預計，並按5.70%至7.83%的折現率折現(2011年：5.70%至7.83%)。

43. 股本

股份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法定已授權：		
100,000,000,000股(2011年：100,000,000,000股)每股港幣0.1元的普通股	9,746,013	9,746,013
已發行及實繳：		
6,421,594,500股(2011年：6,421,594,500股)每股港幣0.1元的普通股	621,497	621,497

以下是本公司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法定已授權及發行的股本變化：

	普通股 股數	普通股 名義價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已授權：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	100,000,000,000	9,746,013
已發行及實繳：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6,421,594,500股每股港幣0.1元的股份)	6,421,594,500	621,497

44.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本年度及上年度儲備的結餘及變動情況見於財務報表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43)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匯率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 準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 期末股息 人民幣千元 (附註12)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621,497	11,785,713	(1,417,783)	1,465	3,924,319	928,936	15,844,147
宣告發放期末股息	—	—	—	—	—	(928,936)	(928,936)
擬派2011年期末股息	—	—	—	—	(817,340)	817,340	—
匯兌調整	—	—	(916,802)	—	—	—	(916,802)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458,139)	—	(458,139)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621,497	11,785,713	(2,334,585)	1,465	2,648,840	817,340	13,540,270
宣告發放期末股息	—	—	—	—	—	(817,340)	(817,340)
擬派2012年期末股息	—	—	—	—	(885,181)	885,181	—
匯兌調整	—	—	(3,531)	—	—	—	(3,531)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1,654,729	—	1,654,729
於2012年12月31日	621,497	11,785,713	(2,338,116)	1,465	3,418,388	885,181	14,374,128

(a) 其他虧絀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其他虧絀藉由本集團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前根據重組計劃對復星集團全部股權進行收購，並已扣除復星集團已繳股本以及其資本儲備(通過附屬公司的股份紅利獲取)後產生。

(b)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各自的公司章程，每一中國附屬公司須將依據現行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釐定的稅後利潤之10%轉撥至往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儲備達到註冊資本50%為止。除中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另有規定外，部分法定公積金可撥作已繳股本，惟撥充資本後的結餘不得少於註冊資本25%。

(c) 可供分派儲備

就分配股息而言，中國附屬公司依法可供分配之股息取決於按照現行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之法定財務報表之留存利潤。

根據中國公司法，稅後利潤除如上文所述於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後，可用於股息分派。

45. 收購與出售附屬公司

(a) 收購附屬公司

(i) 構成企業合併之收購附屬公司

本年度主要構成企業合併之收購附屬公司列示如下：

- 於2012年3月13日，復地之全資附屬公司浙江東陽中國木雕文化博覽城有限公司，收購了浙江東陽中國木雕城有限公司(「浙江東陽」)100%的股權，收購對價為人民幣398,267,000元，以現金支付。浙江東陽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浙江省經營一間木雕產品商城。本集團收購浙江東陽以擴張其在浙江省的商業地產業務。
- 於2012年11月30日，復星醫藥之全資附屬公司上海醫誠醫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醫誠管理」)與宿遷市鐘吾醫院有限責任公司(「鐘吾醫院」)之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以現金對價不超過人民幣110,138,000元收購鐘吾醫院55%的股權。該收購乃根據復星醫藥拓展其於中國的醫療保健業務之策略進行。首期款項人民幣42,000,000元已於2013年2月支付。剩餘現金對價人民幣68,138,000元將分兩期，分別於2014年及2015年支付。最終對價的上限訂為人民幣110,138,000元，並將按收購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根據鐘吾醫院於2012年及2013的實際經營利潤作出調整。收購於2012年12月當復星醫藥取得鐘吾醫院於經營及財務政策方面的控制時完成。

45. 收購與出售附屬公司(續)

(a) 收購附屬公司(續)

(i) 構成企業合併之收購附屬公司(續)

本年度所有被收購附屬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如下：

	2012年 收購日確認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914
於一間聯營企業之投資	4,651
預付土地租金(附註16)	19,426
投資物業(附註15)	731,000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28)	48,321
待售已落成物業	386,199
現金及銀行結餘	45,097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9,4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5,761
存貨	6,368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192,50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76,47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14,832)
應付稅項	(145,635)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28)	(278,043)
非控股權益	(90,022)
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合計	448,649
出售一間聯營企業及一間共同企業之收益	(273)
議價收購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6)	(3,645)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附註20)	69,125
	513,856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401,007
於一間聯營企業及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2,711
未支付的現金對價	110,138
	513,856

45. 收購與出售附屬公司(續)

(a) 收購附屬公司(續)

(i) 構成企業合併之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收購日，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9,418,000元及人民幣55,761,000元。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合同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9,418,000元及人民幣55,761,000元，其中，沒有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無法收回。

本集團根據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附屬公司可辨認淨資產比例核算本年被收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確認之商譽於計算所得稅時不可抵扣。

通過上述收購事宜，被收購附屬公司之營業收入人民幣230,412,000元及淨虧損人民幣12,213,000元計入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利潤。

若上述收購事宜於期初發生，本集團本年將產生金額為人民幣51,891,280,000元之營業收入及金額為人民幣4,907,966,000元之淨利潤。

(ii) 不構成企業合併之資產收購

本年度主要不構成企業合併之資產收購列示如下：

2012年，復地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以總對價人民幣1,155,742,000元收購了寧波中瑞投資有限公司(「寧波中瑞」)100%的股權以及寧波寶萊置業有限公司和寧波澍城置業有限公司(「寧波項目公司」)46.25%的股權。寧波中瑞的主要資產為其持有的寧波項目公司23.75%的股權。收購完成後，復地間接持有寧波項目公司70%的股權。寧波項目公司的主要資產為其位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的一幅土地。

於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中，該等收購作為資產收購核算。購買成本按收購之資產和負債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分別進行分配。於2012年12月31日，收購對價中人民幣576,184,000元由本集團通過現金支付，人民幣304,558,000元通過抵銷其他應收款結算，剩餘款項人民幣275,000,000元將於2013年支付。

45. 收購與出售附屬公司(續)

(a) 收購附屬公司(續)

(ii) 不構成企業合併之資產收購(續)

將購買成本按收購之資產和負債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分配如下：

	2012年 購買成本 分配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3
開發中物業	2,174,87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55,978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41,052)
應付稅項	(32)
	2,192,723
非控股權益	(619,349)
購買成本合計	1,573,374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685,184
於一間聯營企業之投資	3,982
其他應收款項	304,558
未支付的現金對價	579,650
	1,573,374

45. 收購與出售附屬公司(續)

(a) 收購附屬公司(續)

(iii) 有關(i)及(ii)中所述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支付現金對價	(1,086,191)
收購附屬公司獲得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47,388
	(1,038,803)
支付於2011年12月31日未支付的現金對價	(408,403)
於2011年12月31日之預付現金對價	60,000
	(1,387,206)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387,206)
歸屬於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 該等收購之交易費用	176
	(1,387,030)

(iv) 2012年12月31日後構成企業合併之收購附屬公司

於2012年12月，復星醫藥通過其附屬公司與湖南洞庭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洞庭藥業」)的多名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以收購洞庭藥業的77.78%股權，對價為人民幣586,120,000元。洞庭藥業從事製造及銷售止血藥和精神病藥。該收購乃根據復星醫藥進入止血藥和精神病藥市場的策略進行。該收購於2013年1月初當復星醫藥取得洞庭藥業於經營及財務政策方面的控制時完成。

截至報告日，上述附屬公司在購買日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信息尚未取得，相關信息會在201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披露。

45. 收購與出售附屬公司(續)

(b) 出售附屬公司

本年度出售之附屬公司列示如下：

於2012年3月21日，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與江蘇帝源秋丘冶工礦工程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以人民幣256,200,000元的償還對價出售其持有的70%的紅山礦業全部股權。其中人民幣35,000,000元為償還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提供於紅山礦業的貸款。於2011年12月31日，紅山礦業的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價值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資產組中資產列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該處置交易已於2012年3月底完成。

本年度所有出售附屬公司淨資產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	25,291	28,979
預付土地租金(附註16)	2,652	4,592
勘探及評估資產	5,000	—
採礦權	199,972	—
無形資產(附註19)	—	4,080
於一間聯營企業之投資	—	3,720
可供出售投資	—	5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7	35,191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1,680	69,435
開發中物業	—	753,2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63	18,489
存貨	16,447	50,818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24,00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82)	(81,823)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56,966)	(118,447)
應付稅項	—	(46)
遞延稅項負債	—	(1,020)
非控股權益	(59,925)	(14,175)
	136,159	729,532
於出售附屬公司保留權益	—	(443,064)
出售附屬公司淨收益(附註6)	85,041	59,304
	221,200	345,772

45. 收購與出售附屬公司(續)

(b) 出售附屬公司(續)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分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95,000	335,531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32)	126,200	10,241
	221,200	345,772
現金對價	95,000	335,531
被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127)	(35,191)
投資活動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94,873	300,340

46. 股份支付

Chindex Medical Limited(「CML」)於2010年12月31日成立，由復星醫藥之間接附屬公司Ample Up Limited及Chindex International Inc.(「Chindex」，納斯達克市場上市公司)之附屬公司Chindex Medical Holdings (BVI) Limited分別持有51%及49%之權益。CML自成立之日合併於集團財務報表中。

Chindex為其僱員實施了一項購股權計劃，其中Chindex的部分僱員也服務於CML。CML與Chindex簽訂的服務協議約定，該等僱員的全部補償費用由CML承擔，包括可歸屬於個人的股份支付補償費用。此外，部分Chindex前僱員，現為CML僱員者仍保留於以前年度授予其的股份行權之權利，2012年度該部分購股權之成本作為僱員為CML提供服務之激勵和獎勵計入CML的員工成本。2012年度，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總計人民幣6,065,000元(2011年：人民幣7,712,000元)已計入合併利潤表，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47.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出租人

按財務報表附註14所述，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出租投資物業，租用年期從一年到十年不等。

於報告日，本集團根據與其承租人簽訂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可於以下年度到期日收取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90,325	70,796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3,316	91,870
五年以上	6,942	16,508
	220,583	179,174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商舖、土地及廠房，租用年期從一到十九年不等。

於報告日，本集團和本公司根據於下列年度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14,500	117,851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7,319	319,196
五年以上	587,558	529,478
	929,377	966,525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5,425	5,760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99	2,638
	7,424	8,398

48. 資本承擔

於報告日，除附註47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和本公司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之：		
廠房及設備	1,369,301	2,653,036
開發中物業	5,489,243	5,421,951
無形資產	239	—
投資	1,124,079	765,346
	7,982,862	8,840,333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已批准但未簽約之：		
廠房及設備	158,705	71,115
投資	474,321	458,467
	633,026	529,582

此外，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資本承擔份額(未計入上表中)如下：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之：		
開發中物業	203,374	404,249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已批准但未簽約之：		
投資	474,321	458,467

49. 或然負債

於報告日，本集團存在如下或然負債：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就下列各方的銀行借款作出擔保：		
關聯方(附註50)	1,318,000	956,800
第三方	123,400	123,400
	1,441,400	1,080,200
合格買家的按揭貸款*	2,823,560	2,511,362
	4,264,960	3,591,562

* 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銀行向客戶提供有關購買本集團所開發房地產的按揭貸款向客戶提供擔保約人民幣2,823,560,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511,362,000元)，而基於中國的行政程序，有關房地產證書僅可於較遲的時間方可向銀行提供。該等由本集團提供的擔保將於客戶將房地產證書抵押予銀行作為所獲銀行按揭貸款的擔保時解除。

董事認為，倘出現拖欠情況，則有關物業的可變現淨值仍足以償還未繳付的按揭本金以及應計利息和罰款，因此並無就擔保在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

50. 關聯方交易

於本年度，除在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細列出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附註5)	銷售醫藥產品	385,567	316,474
南京南鋼嘉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附註3及5)	銷售水電氣	67,553	51,482
南京南鋼嘉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附註3及5)	銷售高爐水渣	59,333	64,067
北京金象復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及5)	銷售醫藥產品	19,222	22,182
上海聯華復星藥房連鎖經營有限公司(附註2及5)	銷售醫藥產品	18,821	24,834
蘇州萊士輸血器材有限公司(附註2及5)	銷售醫藥產品	9,291	—
上海藥房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及5)	銷售醫藥產品	7,580	12,205
上海童涵春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及5)	銷售醫藥產品	6,492	7,694
上海滙豐複美大藥房有限公司(附註3及5)	銷售醫藥產品	4,962	4,651
上海利意大藥房有限公司(附註2及5)	銷售醫藥產品	2,158	3,386
桂林澳林製藥有限責任公司(附註2及5)	銷售醫藥產品	1,273	1,338
浙江水晶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及5)	銷售醫藥產品	—	225
銷售貨品總額		582,252	508,538
購買貨品			
海南海鋼集團有限公司(附註4、5及18)	購買貧礦	732,451	—
海南海鋼集團有限公司(附註4、5及17)	購買鐵礦石	22,789	44,290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附註5)	購買醫藥產品	165,865	119,350
蘇州萊士輸血器材有限公司(附註2及5)	購買醫藥產品	21,697	—
上海童涵春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及5)	購買醫藥產品	12,950	8,000
中國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附註2及5)	購買醫藥產品	12,097	—
北京金象復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及5)	購買醫藥產品	8,749	8,136
山西焦煤集團五麟煤焦開發有限責任公司(附註2及5)	購買焦煤產品	5,978	47,498
上海藥房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及5)	購買醫藥產品	4,752	1,923
購買貨品總額		987,328	229,197
轉讓生物資產			
海南海鋼集團有限公司(附註4、15及17)	轉讓生物資產	12,875	—

50. 關聯方交易 (續)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服務收入			
哈爾濱星浩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附註3及6)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諮詢服務	29,400	—
富陽複潤置業有限公司(附註3及6)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諮詢服務	—	5,325
服務收入總額		29,400	5,325
利息收入			
海之門(附註3及8)	利息收入	451,572	—
陝西建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附註3及8)	利息收入	56,305	45,066
哈爾濱星浩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附註3及8)	利息收入	5,775	—
南京大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附註2及8)	利息收入	3,471	—
上海豫園旅遊商城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4、8及17)	利息收入	367	—
利息收入總額		517,490	45,066
利息支出			
上海豫園商城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附註2、8及17)	利息支出	20,017	22,027
吸收關聯方存款利息支出			
上海豫園旅遊商城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4、14及17)	吸收關聯方存款利息支出	1,095	—
上海星珏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附註3及14)	吸收關聯方存款利息支出	860	—
吸收關聯方存款利息支出總額		1,955	—
其他開支			
南京鑫武海運有限公司(附註2及7)	運輸費	99,083	105,877
海南海鋼集團有限公司(附註4、7及17)	關聯公司提供之土地之經營租賃	16,789	16,971
上海複瑞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2、7及17)	關聯公司提供之物業管理服務	15,091	28,597
北京金象復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及7)	關聯公司提供之辦公樓宇之經營租賃	2,662	3,000
上海寅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附註2及7)	關聯公司提供之辦公樓宇之經營租賃	—	1,600
其他開支總額		133,625	156,045

50. 關聯方交易 (續)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關聯方提供之無息借款之名義利息			
無錫復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附註3及10)	名義利息	5,856	5,943
天津濱海汽車零部件產業園有限公司(附註2)	名義利息	—	1,322
名義利息總額		5,856	7,265
關聯公司借款			
上海豫園商城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附註2、8、11及17)	向關聯公司借款	618,000	—
無錫復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附註3、8及12)	向關聯公司借款	65,000	65,000
南京鋼鐵集團有限公司(附註4、8、11及17)	向關聯公司借款	50,000	—
承德頸複康藥業集團有限公司(附註2及8)	向關聯公司借款	—	10,000
關聯公司借款總額		733,000	75,000
關聯方吸收存款			
上海豫園旅遊商城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4、14及17)	關聯方吸收存款	149,488	—
上海星珏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附註3及14)	關聯方吸收存款	789,726	—
關聯方吸收存款		939,214	—

50. 關聯方交易 (續)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擔保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附註1、9及17)	關聯公司提供之銀行借款擔保	1,382,810	1,386,198
南京鋼鐵集團有限公司(附註4、9及17)	關聯公司提供之銀行借款擔保	1,110,640	2,835,405
北京荷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附註2及9)	為關聯公司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518,000	441,000
天津建龍鋼鐵實業有限公司(附註2及9)	為關聯公司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300,000	150,000
山西焦煤集團五麟煤焦開發有限責任公司(附註2及9)	為關聯公司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150,000	134,800
四川復地黃龍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附註3及9)	為關聯公司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150,000	—
南京南鋼嘉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附註3及9)	為關聯公司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140,000	160,000
南京鑫武海運有限公司(附註2及9)	為關聯公司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60,000	71,000
銀行借款擔保總額		3,811,450	5,178,403
提供關聯公司借款			
哈爾濱星浩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附註3、8及13)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委託借款	160,000	—
陝西建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附註3、8及13)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委託借款	—	500,000
國藥產業投資有限公司(附註2及8)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委託借款	—	98,000
海之門(附註2、8及13)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股東借款	254,931	291,000
成都美吉利商務服務有限公司(附註3、8及13)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股東借款	—	66,000
上海豫園旅遊商城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8、13及17)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借款	150,000	—
向關聯公司提供借款總額		564,931	955,000

50. 關聯方交易 (續)

附註：

- (1) 該公司是本集團控股公司。
- (2) 該等公司是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 (3) 該等公司是本集團的共同控制企業。
- (4) 該等公司是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 (5) 董事認為，銷售及購買乃在相關公司日常業務中按類似向無關聯之客戶／供貨商提供或收取服務之商業條款進行。
- (6) 董事認為，向關聯公司提供諮詢服務和銷售代理服務的費用乃根據給予第三方客戶之價格釐定。
- (7) 董事認為，向關聯公司支付有關物業管理服務、運輸服務及支付給關聯公司租金的費用乃根據關聯公司給予第三方客戶之價格釐定。
- (8) 董事認為關聯公司提供／獲得的借款為無抵押、按要求還款，適用利率乃按照現行市場借貸利率釐定。
- (9) 銀行借款由關聯公司免費提供擔保。本集團就關聯公司的銀行借款免費提供擔保。
- (10) 無錫復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提供的銀行委託借款人民幣93,000,000元乃免息、無抵押並須於2014年償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相關名義利息合計約人民幣5,856,000元(2011年：人民幣5,943,000元)。
- (11) 於2012年12月31日，上海豫園商城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提供金額人民幣618,000,000元之借款，於2012年12月31日已償還。
於2012年12月31日，南京鋼鐵集團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幣50,000,000元之借款，年利率為6.6%，到期日為2013年9月25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 (12) 無錫復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提供的銀行委託借款人民幣65,000,000元，年利率為3.5%，到期日為2013年11月28日。
- (13) 於2012年12月31日，提供給陝西建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金額為人民幣247,515,000元之股東借款以及提供給成都美吉利商務服務有限公司金額為人民幣66,000,000元之股東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於2012年12月31日，提供給海之門金額為人民幣2,892,249,000元和人民幣1,887,084,000元之股東借款，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及26。
於2012年12月31日，提供給哈爾濱星浩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及陝西建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之銀行委託借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6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於2012年12月31日，提供給上海豫園旅遊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之借款人民幣150,000,000元已償還。
- (14) 支付給關聯方的存款利息系為關聯方存放於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財務公司的款項而支付的利息。關聯方存款利率為依據人行基準利率及現行市場存款利率確定。關聯方可根據需求支取存款。
- (15) 於2012年，海南礦業以人民幣12,875,000元向海南海鋼集團有限公司轉讓生物資產，因該項轉讓獲得收益人民幣6,711,000元。

50. 關聯方交易 (續)

附註：(續)

(16)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短期員工福利	46,737	50,535
退休計劃供款	315	280
支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總額	47,052	50,815

(17)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形成了本集團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上述交易已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

(18)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交易形成了本集團的關連交易。本集團確認交易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除遲延刊登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之公告外)。

51. 按種類列示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日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列示如下：

2012 本集團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持作買賣 人民幣千元	借款和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投資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7,382,891	7,382,891
應收借款	—	2,751,338	—	2,751,338
現金及銀行結餘	—	22,088,468	—	22,088,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10,656,075	—	—	10,656,075
應收貿易款項和票據	—	5,600,118	—	5,600,118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 的金融資產(附註32)	—	2,574,606	—	2,574,606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附註22)	—	3,205,764	—	3,205,76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3,118,450	—	3,118,450
	10,656,075	39,338,744	7,382,891	57,377,710

51. 按種類列示的金融工具(續)

2012 本集團(續)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 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56,697,346	56,697,346
關聯公司借款	205,250	205,25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5,626,765	15,626,765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附註39)	10,548,694	10,548,694
應付關聯公司及控股公司款項	6,747,940	6,747,940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652,102	652,102
應付融資租賃款	125,422	125,422
	90,603,519	90,603,519

2011 本集團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 人民幣千元	借款和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投資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8,437,265	8,437,265
應收借款	—	2,366,682	—	2,366,682
現金及銀行結餘	—	16,777,753	—	16,777,7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7,406,727	—	—	7,406,727
應收貿易款項和票據	—	6,506,112	—	6,506,11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 的金融資產(附註32)	—	2,143,235	—	2,143,235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附註22)	—	356,000	—	356,0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附註23)	—	3,035,000	—	3,035,00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2,304,801	—	2,304,801
	7,406,727	33,489,583	8,437,265	49,333,575

51. 按種類列示的金融工具(續)

2011 本集團(續)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 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53,889,638	—	53,889,638
關聯公司借款	167,830	—	167,83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1,330,982	—	11,330,98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附註39)	5,963,740	—	5,963,740
應付關聯公司及控股公司款項	4,169,701	—	4,169,701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334,864	—	334,864
應付融資租賃款	163,964	—	163,964
衍生金融工具	—	9,228	9,228
	76,020,719	9,228	76,029,947

2012 本公司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持作買賣 人民幣千元	借款和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7,171,355	—	7,171,355
現金及銀行結餘	—	176,428	176,428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金融資產(附註32)	—	5,558	5,558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3,087	3,08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11,561,761	11,561,761
	7,171,355	11,746,834	18,918,189

51. 按種類列示的金融工具(續)

2012 本公司(續)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附註39)	53,376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6,631,180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2,440,986
	9,125,542

2011 本公司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持作買賣 人民幣千元	借款和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4,685,741	—	4,685,741
現金及銀行結餘	—	2,223,886	2,223,886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金融資產(附註32)	—	5,720	5,72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11,244,793	11,244,793
	4,685,741	13,474,399	18,160,140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 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附註39)	49,900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6,860,461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431,144
	8,341,505

52. 金融資產轉移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所持有之部分由中國境內銀行承兌的應收票據背書給部分供應商(「已背書票據」)以結算貿易應付款，背書總金額為人民幣10,899,777,000元(2011年：人民幣7,861,606,000元)。此外，本集團將所持有之部分由中國境內銀行承兌的應收票據向銀行(「已貼現票據」)進行貼現以支持經營現金流，貼現總金額為人民幣1,274,852,000元(2011年：人民幣448,383,000元)。於本報告期末，已背書票據和已貼現票據將於一至六個月內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規及與相關銀行貼現之安排，倘票據承兌銀行違約，已背書票據和已貼現票據的持有人有權對本集團進行追索(「持續參與」)。

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幾乎所有與已背書票據和已貼現票據相關的風險和報酬轉移，因此終止確認已背書票據和已貼現票據的所有賬面價值。本集團對於已背書票據和已貼現票據之持續參與而使本集團可能承受之最大損失以及本集團回購已背書票據和已貼現票據之未折現現金流與其賬面價值相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於已背書票據和已貼現票據之持續參與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本年度內，於已背書票據及已貼現票據轉移日，本集團未確認任何損益。本年度及以前年度，亦均未由於持續參與確認損益。本年度內，背書和貼現系均勻發生。

53.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及本公司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如下：

本集團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7,382,891	8,437,265	7,382,891	8,437,265
應收借款	2,751,338	2,366,682	2,751,338	2,366,682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5,600,118	6,506,112	5,600,118	6,506,1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10,656,075	7,406,727	10,656,075	7,406,727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金融資產 (附註32)	2,574,606	2,143,235	2,574,606	2,143,23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088,468	16,777,753	22,088,468	16,777,753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附註22)	3,205,764	356,000	3,205,764	356,0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附註23)	—	3,035,000	—	3,035,00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118,450	2,304,801	3,118,450	2,304,801
	57,377,710	49,333,575	57,377,710	49,333,575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56,697,346	53,889,638	56,950,813	53,861,337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5,626,765	11,330,982	15,626,765	11,330,98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附註39)	10,548,694	5,963,740	10,548,694	5,963,740
應付關聯公司及控股公司款項	6,747,940	4,169,701	6,747,940	4,169,701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652,102	334,864	652,102	334,864
應付融資租賃款	125,422	163,964	125,422	163,964
衍生金融工具	—	9,228	—	9,228
關聯公司借款	205,250	167,830	205,250	167,830
	90,603,519	76,029,947	90,856,986	76,001,646

53.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如下：(續)

本公司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7,171,355	4,685,741	7,171,355	4,685,741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項中的金融資產(附註32)	5,558	5,720	5,558	5,72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6,428	2,223,886	176,428	2,223,88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087	—	3,087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1,561,761	11,244,793	11,561,761	11,244,793
	18,918,189	18,160,140	18,918,189	18,160,140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6,631,180	6,860,461	6,789,178	6,902,511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附註39)	53,376	49,900	53,376	49,900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2,440,986	1,431,144	2,440,986	1,431,144
	9,125,542	8,341,505	9,283,540	8,383,55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指在非強制或清算交易中，以交易雙方自願交易的工具價格確定。以下方法和假設被用來估計公允價值：

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使用市場價格衡量。對於無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衡量其公允價值。

本集團與多個交易對手，主要是有著較高信用評級的金融機構，訂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商品期貨合約及貨幣遠期合約。於2012年12月31日，所有衍生金融工具均已平倉。

53.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根據下述層級參數來計量及披露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標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 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基於對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變量的估值技術

第三層級： 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基於對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的非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變量(不可觀察的變量)的估值技術

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

於2012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股權投資(附註24)	1,729,254	944,927	—	2,674,1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10,656,075	—	—	10,656,075
	12,385,329	944,927	—	13,330,256

於2011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股權投資(附註24)	581,257	2,503,646	—	3,084,9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7,169,861	236,866	—	7,406,727
	7,751,118	2,740,512	—	10,491,630

53.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續)

本公司

於2012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7,171,355	—	—	7,171,355

於2011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4,448,875	236,866	—	4,685,7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

於2011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	9,228	—	9,228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公允價值計量沒有在第一層級和第二層級之間發生轉移，也沒有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2011年：無)。

5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金融工具外，包括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融資租賃及現金及短期存款。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於為本集團的運營融資。本集團具有多種因經營而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和負債，比如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和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亦曾進行貨幣遠期合約及商品期貨合約之衍生產品交易。其目的為管理來自於集團經營活動之貨幣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導致的主要風險是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用風險、流動風險及證券價格風險。董事會已審議並批准管理這些風險的政策，政策概括如下。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的會計政策見財務報表附註2.4。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長期債務相關。

本集團的政策是將固定利率債務與可變利率債務相組合來管理利息成本。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34%(2011年：37%)的計息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稅前利潤(通過浮動利率債務)對利率的合理變動(而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敏感度：

本集團：

	基點 上升/(降低)	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12	75 (25)	(154,313) 51,438
2011	75 (25)	(176,440) 58,813

5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存在相互作用的外幣敞口。該等敞口源自經營單位及投資控股單位以異於其功能貨幣的其他貨幣所進行的購銷及投資和籌資活動。

於報告日，對美元及港幣匯率發生合理波動(而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稅前利潤(由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變化導致)之敏感度分析列示如下：

本集團：

	外幣匯率 上升/(降低) %	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12		
若人民幣於美元發生貶值	5	(421,239)
若人民幣於美元發生升值	(5)	421,239
若人民幣於港幣發生貶值	5	(7,962)
若人民幣於港幣發生升值	(5)	7,962
2011		
若人民幣於美元發生貶值	5	(195,740)
若人民幣於美元發生升值	(5)	195,740
若人民幣於港幣發生貶值	5	(77,418)
若人民幣於港幣發生升值	(5)	77,418

信用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的、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按照本集團的政策，需對所有希望採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戶進行信用核實。另外，應收款項結餘的情況受持續監控，且本集團所面臨的壞賬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可供出售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應收借款，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這些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源自交易對方違約，最大風險敞口等於這些工具的賬面金額。

本集團亦承受因金融擔保而產生的信用風險，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49中給予披露。

有關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所涉及的信用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數據在財務報表附註31中給予披露。

5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運用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和關聯公司借款以保持融資的持續性與靈活性的平衡。本集團的政策是，不超過80%的借款應於12個月內到期。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48%(2011年：44%)按財務報表列示的公允價值基礎債務將在不足一年內到期。

於報告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附有合約的未折現之金融負債列示如下：

本集團2012

	即期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26,717,695	29,532,442	6,196,462	62,446,599
關聯公司借款	—	115,000	125,014	—	240,014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5,136,308	10,490,457	—	—	15,626,765
應付關聯公司及控股公司款項	5,087,999	678,088	1,087,580	—	6,853,667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	9,588,906	959,788	—	—	10,548,694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	—	652,102	—	652,102
應付融資租賃款	—	41,981	83,441	—	125,422
	19,813,213	39,003,009	31,480,579	6,196,462	96,493,263

本集團2011

	即期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25,138,476	25,931,819	6,175,994	57,246,289
關聯公司借款	—	168,000	—	—	168,00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6,523,372	4,807,610	—	—	11,330,982
應付關聯公司及控股公司款項	3,345,564	—	876,805	—	4,222,36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	5,963,740	—	—	—	5,963,740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	—	334,864	—	334,864
應付融資租賃款	—	43,966	119,998	—	163,964
衍生金融工具	—	9,228	—	—	9,228
	15,832,676	30,167,280	27,263,486	6,175,994	79,439,436

由於幾乎所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均按淨額結算，故上表中披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的合同淨現金流量按其賬面價值列示。

5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風險(續)

此外，倘若被擔保公司拖欠還款，本集團將被要求履行擔保責任，詳情載於附註49。

本公司2012

	即期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866,773	6,447,161	—	7,313,934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2,440,986	—	—	—	2,440,986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	53,376	—	—	—	53,376
	2,494,362	866,773	6,447,161	—	9,808,296

本公司2011

	即期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441,063	6,587,442	—	7,028,505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431,144	—	—	—	1,431,14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	49,900	—	—	—	49,900
	1,481,044	441,063	6,587,442	—	8,509,549

5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證券價格風險

證券價格風險指由於證券指數水平及單個股票價值的變動而導致權益證券之公允價值下降的風險。本集團之證券價格風險來自於2012年12月31日列賬為交易性股權投資(附註30)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附註24)之單個股權投資。本集團的上市股權投資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深圳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美國證券交易市場及歐洲證券交易市場上市，於報告日以公開市場價格計量。

下表表述了以報告日賬面價值為基礎，在保持其他變量不變且未考慮稅項影響的前提下，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每上升5%的敏感度分析。據以此分析，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均視為對可供出售投資評估儲備的影響，而不考慮諸如減值準備等影響利潤表的因素的影響。

		股權投資 之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增加 人民幣千元	權益增加 人民幣千元
2012				
投資上市於：				
香港	—可供出售	172,498	—	8,625
	—持作買賣	2,599,442	129,972	—
深圳	—可供出售	908,358	—	45,418
	—持作買賣	—	—	—
上海	—可供出售	1,320,262	—	66,013
	—持作買賣	2,304,364	115,218	—
美國	—可供出售	273,063	—	13,653
	—持作買賣	4,626,351	231,318	—
歐洲	—持作買賣	1,125,918	56,296	—
2011				
投資上市於：				
香港	—可供出售	98,914	—	4,946
	—持作買賣	1,682,234	84,112	—
深圳	—可供出售	1,704,811	—	85,241
	—持作買賣	60	3	—
上海	—可供出售	1,062,778	—	53,139
	—持作買賣	1,707,332	85,367	—
美國	—可供出售	218,400	—	10,920
	—持作買賣	3,256,871	162,844	—
歐洲	—持作買賣	760,229	38,012	—

5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維護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良好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和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隨著經濟條件的改變管理並調整其資本結構。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於股東的股息，購回股本或者發行新股。在截至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12月31日止的兩個會計年度內，其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及實施過程均未發生變化。

本集團通過槓桿比率管理資本結構，槓桿比率按本集團淨債務除以權益及淨債務合計計算。本集團的政策是將該槓桿比率保持在20%至60%之間。淨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關聯公司借款，扣減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權益包括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與非控股權益。於報告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如下表所示：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56,697,346	53,889,638
關聯公司借款	205,250	167,830
減：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195,603)	(13,908,383)
淨債務	37,706,993	40,149,085
權益合計	57,218,396	48,486,154
權益及淨債務合計	94,925,389	88,635,239
槓桿比率	40%	45%

55. 報告期後事項

- 於2013年1月31日，由本公司及其八家附屬公司擔保，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Sparkle Assets Limited發行了於2020年到期的本金總計400,000,000美元的優先票據(「優先票據」)。該等優先票據年利率為6.875%，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
- 如財務報表附註36所述，於2013年2月27日，在回售期結束後，2009南鋼債的持有人回售了本金人民幣30,000,000元的債券。剩餘本金人民幣2,470,000,000元將由南京南鋼分別於2015年2月27日和2016年2月27日分次等額支付且債券持有人再無回售選擇權。
- 如財務報表附註45(a)所述，2012年12月，復星醫藥通過其附屬公司與洞庭藥業的多名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以收購洞庭藥業的77.78%股權，對價為人民幣586,120,000元。該收購於2013年1月初當復星醫藥取得洞庭藥業於經營及財務政策方面的控制時完成。

56. 比較數據

若干比較數字已按照本次報告呈報形式重新編排。同時，如財務報表附註5中所述，營運板塊數據之比較信息已經重述以反映本集團報告分部的變化。

57.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於2013年3月26日由董事會通過並批准發佈。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郭廣昌(董事長)
梁信軍(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汪群斌(總裁)
范偉(聯席總裁)
丁國其
秦學棠
吳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章晟曼
閻焱
張化橋
張彤

審核委員會

章晟曼(主席)
閻焱
張化橋
張彤

薪酬委員會

閻焱(主席)
梁信軍
章晟曼
張彤

提名委員會

張化橋(主席)
汪群斌
章晟曼
閻焱

公司秘書

史美明

授權代表

秦學棠
丁國其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史密夫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瑛明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交通銀行
中國銀行
渣打銀行
招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東亞銀行
瑞士銀行
北京銀行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
808室

主要辦事處

中國上海
復興東路2號
郵編200010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股份代碼

00656

網址

<http://www.fosun.com>

詞彙定義

公式

EBITDA	=	年內利潤+稅項+利息費用+折舊及攤銷
總債務	=	短期及長期帶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關聯方短期及長期借款
總資本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少數股東權益+總債務
利息倍數	=	EBITDA/利息費用
資金運用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總債務

簡稱

公司章程	本公司現有之公司章程(修訂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七日)
聯繫人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凱雷復星	凱雷復星(上海)股權投資基金企業(有限合伙)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地中海俱樂部	Club Méditerranée SA
本公司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分眾傳媒	分眾傳媒控股有限公司
Folli Follie	Folli Follie Group
復地	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復星創富	上海復星創富股權投資基金合作企業(有限合伙)
復星創泓	上海復星創泓股權投資基金合作企業(有限合伙)
復星集團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復星控股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
復星國際控股	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復星醫藥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總建築面積	總建築面積
本集團或復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海南礦業	海南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港幣	港幣，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華夏礦業	北京華夏建龍礦業科技有限公司
建龍集團	天津建龍鋼鐵實業有限公司
金安礦業	安徽金安礦業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民生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南鋼股份	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南鋼	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
南鋼聯合	南京鋼鐵聯合有限公司
鼎睿再保險	鼎睿再保險有限公司
復星－保德信中國機會基金	復星－保德信中國機會基金(有限合伙)
復星保德信人壽	復星保德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報告期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策源置業	上海策源置業顧問有限公司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山焦五麟	山西焦煤集團五麟煤焦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	本公司之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國藥控股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星浩資本	上海星浩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伙)
星堡老年服務	上海星堡老年服務有限公司
美元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永安財險	永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豫園商城	上海豫園旅遊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証大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
招金礦業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專家
全球能力